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UNG HO STEEL ENTERPRISE CORP.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tunghosteel.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郭淑媚
職稱：經理 電話：（02）2551-1100 分機568
電子郵件信箱：ksm@tunghosteel.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何如玉
職稱：協理 電話：（02）2551-1100 分機611
電子郵件信箱：juyu@tunghosteel.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俊良
職稱：副理 電話：（02）2551-1100 分機588
電子郵件信箱：i00kcc@tunghosteel.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104003長安東路一段九號六樓
電話：(02)2551-1100 傳真：(02)2562-6620

高雄廠：高雄市812010小港區嘉興街八號
電話：(07)802-3131 傳真：(07)801-0696

桃園廠：桃園市328007觀音區保障里八鄰草漯一一六號
電話：(03)476-1151 傳真：(03)476-1609

苗栗廠：苗栗縣368002西湖鄉二湖村坪頂二十二號
電話：(037)923-333 傳真：(037)923-311

台中港物流中心：台中市435055梧棲區臨港路三段四五五號
電話：(04)2656-2000 傳真：(04)2656-550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網址：www.yuanta.com
電話：（02）2586-5859 傳真：（02）2586-59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110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李慈慧會計師、郭欣頤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10615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海外存託憑證（GDR）掛牌買賣交易場所：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查詢海外存託憑證（GDR）資訊網址：mops.twse.com.tw

六、公司網址：www.tunghosteel.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5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6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7

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4
三、從業員工資訊	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5
六、資通安全管理	87
七、母公司與子公司之重要契約	89

陸、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5
三、最近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0

柒、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101
二、財務績效	103
三、現金流量	10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6
六、風險事項及其分析評估	10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9

壹、致股東報告書

民國110年全球經濟狀況持續受covid-19新冠變種病毒肆虐影響，雖然已較109年有所好轉，但染疫人數的爆增，除使人民生命財產遭受威脅外，各國政府為對抗病毒傳播所採取的隔離、檢疫與國境封鎖措施，仍大大減緩生產消費與貿易投資等經濟活動，造成全球化的供應鏈遲滯以致出現商品供應短缺現象；且為了防疫導致的人力供應短缺也推動工資上漲與海陸空運費聯袂大漲，帶動物價全面上漲，逼使各國央行的貨幣政策方向急速轉向，由為防止經濟衰退轉而對抗持續高漲的通貨膨脹，提前撤出行之有年的貨幣量化寬鬆政策，開始研議緊縮貨幣與升息時程，預期此後一段時間金融環境勢將進入與過往幾年截然不同的升息循環，將不利於後疫情時代經濟的復甦與金融市場的繁榮。

台灣由於防疫措施執行完善，疫情相對輕微，除餐飲觀光旅遊業受疫情打擊較大外，人民生活與生產消費活動並未受太大影響。今年除了持續受惠於中美貿易戰帶來的產業供應鏈移轉與轉單效應，為台灣經濟成長挹注新動能外，台外商來台投資建廠所新增的廠房興建及房屋建築需求，除帶動營建業及關聯產業景氣一片大好外，亦擴大外銷行業景氣熱絡。此外，因應疫情封鎖隔離而蓬勃發展的居家辦公、視訊會議、遠距教學、網路遊戲、元宇宙等宅經濟與雲端經濟商機，及為達淨零碳排目標而迅速發展的電動車產業及節能儲能產業，帶動5G行動通訊、物聯網、人工智慧、高速運算等新運用新需求的爆發。這些新興產業運作關鍵所需的半導體晶片、電子元件，大部分是產業聚落最完整，競爭力最強的台灣半導體電子產業所供應。以上種種有利條件匯集，造就了台灣經濟得以站在浪頭，維持強勁成長，表現全球一枝獨秀，為已開發國家最高，與防疫表現同為舉世所注目。

今年全球鋼鐵業，受疫情打擊與中國大陸房地產景氣走疲影響稍顯疲弱，不論原料及成品，出貨量及價格皆走跌。不過台灣由於製造業景氣熱絡，整體鋼鐵業反而呈現景氣好轉回升態勢，尤其建築鋼材類更是受惠於台外商投資及半導體電子大廠龐大建廠需求與營建業景氣回升提振，產銷十分暢旺，業界獲利普遍大幅回升。

本公司同樣受惠於條鋼類景氣回升，產銷量皆大幅增加，生產成本顯著下降。更因為有效管理銷售、採購、生產之間的量價平衡運作，因而可以在價格劇烈波動的環境下維持穩定良好的獲利。此外，轉投資公司東鋼構今年接單暢旺，營運大好，獲利顯著成長；越南公司營運逐漸步上正軌，雖受越南疫情嚴重影響，出貨銷售不如預期，惟全年仍能轉虧為盈；其他轉投資公司本年度營運普遍表現優異，對本公司今年獲利大幅成長皆有積極的貢獻。

茲報告本公司及主要轉投資事業民國110年度合併經營概況及成果如后：

一、產銷計劃執行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值			銷 售 值		
	110年度	109年度	成長率 (%)	110年度	109年度	成長率 (%)
鋼 胚	39,988,452	28,068,661	42.47	983,192	408,201	140.86
鋼 筋	22,919,184	17,873,188	28.23	27,171,077	21,033,467	29.18
H 型 鋼	12,754,285	9,211,570	38.46	16,255,052	11,491,399	41.45
鋼板 (自製)	2,451,135	1,757,755	39.45	1,812,956	1,144,587	58.39
鋼板 (買賣)	0	0	0.00	144,549	123,919	16.65
槽 鋼	1,215,173	648,342	87.43	1,381,758	679,283	103.41
I 型 鋼	61,559	32,318	90.48	81,915	50,975	60.70
鋼 結 構	8,949,867	6,250,131	43.19	9,630,899	6,720,585	43.30
環 保 處 理	232,028	208,521	11.27	232,028	208,521	11.27
鋼 板 樁	82,263	49,573	65.94	87,541	61,951	41.31
風 力 發 電	46,897	53,248	(11.93)	46,897	53,248	(11.93)
工 程 收 入	500,786	438,778	14.13	467,642	429,904	8.78
其 他	582,782	464,773	25.39	499,583	460,250	8.55
合 計	89,784,411	65,056,858	38.01	58,795,089	42,866,290	37.16

二、獲利情形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58,795,089	42,866,290	37.16
營業成本	49,321,315	36,245,586	36.08
營業毛利	9,473,774	6,620,704	43.09
營業費用	2,414,169	2,199,217	9.77
營業淨利	7,059,605	4,421,487	59.67
稅前淨利	7,350,711	4,489,570	63.73
稅後淨利	5,921,551	3,556,583	66.50

三、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 析 項 目 \ 年 度		110年度	109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33	37.6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0.03	166.4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2.10	8.0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0.62	13.68
	佔實收資本比率 (%) (註)	營業利益	96.68	41.76
		稅前純益	100.67	42.40
	純益率 (%)		10.07	8.30
	每股盈餘 (元)		5.95	3.52

(註)：110年度及109年度實收資本額分別採110.12.31及109.12.31實收資本額7,302,138千元及10,587,599千元為計算依據。

四、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110年度研究發展費用支出為41,145,626元，佔營收0.09 %。煉鋼之研發成果有：開發高清淨度、高韌性鋼胚及厚度50mm SM570鋼板用扁鋼胚煉製及持續開發超高強度鋼材。軋鋼之研發成果有：開發鋼胚焊接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技術、研發以直接軋延製程提昇強度 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以萬能軋邊技術UE（Universal Edging）特殊軋延B值≥300mm之H型鋼及研發H型鋼/鋼板線上尺寸自動量測及表面缺陷檢測系統。111年度主要研發計劃有：1.持續H型鋼 UE新軋延技術開發案2.角鋼與扁鋼H/V（水平/垂直軋輥）共軋開發案 3.以人工智慧應用於智能化工廠技術開發4.碳鋼氧化渣瀝青混凝土鋪設與檢測之研究5.電爐廢鋼預熱及低碳綠色製程技術開發6.碳捕捉利用與儲存（CCUS）技術應用研究7.氫能技術應用研究。

本公司營運發展策略：持續積極精進技術能力、提昇管理效能、降低生產成本、產銷購密切配合，以提升國內市場競爭優勢，積極開拓國外新市場與新客戶，研究開發鋼鐵新產品與運用、推動環境保護及溫室氣體排放減量，以建構永續經營的穩固基礎。

展望111年，新冠肺炎疫情可望隨著疫苗施打普及化而逐漸和緩下來，全球經濟在解封之後應能快速恢復正常，全面復甦。國內鋼鐵業今年處疫情輕微，工業生產正常的有利環境下，景氣本就表現良好，未來又受國外經濟復甦推動，將可注入更大成長動能，展望本來十分樂觀。惟最近由於俄羅斯入侵烏克蘭遭受國際經濟制裁導致石油、天然氣及糧食金屬原物料價格短缺，價格大漲，使全球通貨膨脹更趨嚴重，利率不得不上漲，此將打

擊消費投資與貿易，使即將復甦的經濟面臨極大風險與與不確定性。面對此政經大變局，公司經營管理上更應時刻保持戒慎恐懼，隨時應變，不可疏忽。相信在全體同仁齊心努力下，應可化危機為轉機，為今年經營成果再創佳績。管理階層仍將秉持律己、愛智、樂觀的東鋼精神，強化競爭力，降低成本，精進管理，致力開發新市場、新產品，提昇績效，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吉祥

董事長

侯傑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五十一年五月三十日設立。

二、公司沿革

51年 5月 本公司創立於台灣省嘉義縣，資本額新台幣肆佰伍拾萬元，從事輪船解體、舊船、五金鐵材及機械電料買賣。董事會推選侯金堆先生為董事長，侯政廷先生為總經理。

54年 5月 購置高雄港海埔新生地44,525平方公尺興建前鎮軋鋼工廠。

54年 12月 公司由嘉義縣遷高雄市前鎮區擴建路三號。

63年 9月 購置高雄小港區臨海工業區工業用地91,375 平方公尺興建辦公大樓及煉鋼工廠。

64年 1月 侯董事長金堆先生積勞病逝，董事會推選侯政廷先生繼任董事長，侯貞雄先生為總經理。

66年 4月 高雄廠設置20噸電弧爐。

66年 9月 高雄廠設置全台第一座連續鑄造機。

67年 3月 公司遷高雄市小港區嘉興街八號。

70年 7月 高雄廠直列式全自動軋鋼工廠試車完成，生產鋼筋及棒鋼，成為煉軋一貫之鋼鐵公司。

75年 6月 購置擁有二座50噸電弧爐之桃園八德廠，同年停止拆船事業。

76年 4月 總公司遷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九號六樓。

77年 7月 桃園八德廠電爐開工生產，公司股票以第一類股上市。

79年 4月 侯董事長政廷先生請辭，董事會推選侯貞雄先生繼任董事長兼總經理，並聘侯政廷先生為名譽董事長。

81年 7月 台中營業所暨台中發貨中心成立。

82年 8月 苗栗廠煉鋼熱試車成功。

82年 10月 苗栗廠軋鋼熱試車成功。

82年 11月 舉辦H型鋼產品發表會。

83年 7月 苗栗廠開始量產營運。

85年 1月 榮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頒發「中華民國第三屆核能安全團體特別獎」。

85年 5月 高雄型鋼工廠擴建工程正式開始。

85年 10月 苗栗廠精煉爐熱試車成功。

85年 11月 榮獲中國礦冶工程學會頒發最高榮譽學術獎。

86年 4月 「平凡」刊物榮獲台北市政府勞工局局長獎。「CI」刊物榮獲台北市政府市長獎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優等獎。

86年 12月 高雄廠H型鋼軋鋼熱試車成功，同年高雄廠煉鋼爐正式停產。

87年 3月 高雄廠新建型鋼工場完竣，開始量產。

87年 11月 苗栗廠新建「氧氣工廠」完工啟用。苗栗廠開始生產窄幅鋼板。

91年 7月 苗栗廠二號連鑄機正式量產。

94年 10月 桃園八德廠開發生產D43鋼筋成功。

95年 6月 成立桃園廠擴建委員會，專責籌備桃園觀音新廠建廠事宜。

96年 4月 苗栗廠細碎鐵工場正式啟用。

96年 11月 台中營業所暨台中發貨中心遷址台中港，成立台中港物流中心。

97年 11月 桃園廠正式開工動土。

98年 10月 董事會聘任侯傑騰先生為總經理。

99年 5月 桃園廠煉鋼場電爐連鑄設備熱試車成功。

99年 6月 桃園廠擴建委員會解編，桃園廠建廠完成。

99年 7月 桃園廠軋鋼場直接熱進軋鋼系統熱試車成功並生產，成為全台第一家不設置加熱爐，熱鋼胚直接軋延製程之鋼廠。

100年 6月 桃園廠盤元鋼筋正式生產。

100年11月 苗栗廠型鋼及鋼板產品碳足跡取得「BV公司查證聲明書」。

101年 5月 舉辦螺紋鋼筋及鋼筋續接器產品發表會。設立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

102年 6月 高雄廠及苗栗廠型鋼通過澳洲ACRS S0鋼種認證，成為全球第一家型鋼產品取得ACRS S0鋼種認證之鋼廠。

102年 9月 桃園廠及苗栗廠獲得經濟部授權使用「台灣製造產品微笑MIT標章」。

102年12月 高雄廠購置鋼筋焊網機設備，並於同月試車成功，正式生產。

103年 6月 董事會推選侯傑騰先生任董事長兼總經理，並敦聘侯貞雄先生為榮譽董事長。

103年 7月 桃園廠軋鋼二線擴建工程開工動土。

103年11月 高雄廠型鋼及鋼筋共五種產品碳足跡取得「BV公司查證聲明書」及工業技術研究院頒授「琉璃獎座」，成為全台鋼筋業第一家取得「碳足跡證書」之鋼廠。

104年 6月 舉辦鋼板樁產品發表會。

104年 7月 獲邀參與104年度經濟部能源局節約能源服務團授旗。

104年 9月 桃園廠鋼筋共五種產品碳足跡取得「BV公司查證聲明書」。

105年 1月 投資取得越南富國鋼鐵公司並成立軋鋼擴建委員會。

105年 8月 子公司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經濟部能源局核發營業年限25年的電業執照，並開始躉售電力。

105年 9月 苗栗廠、高雄廠H型鋼及鋼板產品，通過韓國國家標準KS（Korean Industrial Standards）認證。

105年 9月 越南富國鋼鐵公司更名為「東和鋼鐵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英文簡稱THSVC。

105年10月 榮頒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17屆全國標準化獎「正字標記推廣有功」獎。

105年11月 榮獲「2016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銀獎。

106年 7月 苗栗廠型鋼及鋼板產品，通過BV公司查證並取得「水足跡查證聲明書」。

106年 9月 桃園廠軋鋼二線擴建工程完工啟用，並開始生產。

106年11月 桃園廠通過 ISO 50001 能資源管理系統認證。
榮獲「2017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銀獎。

107年 1月 苗栗廠電爐碳鋼鋼胚通過並取得『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認證』。
公司成為 WSA（World Steel Association）正式會員。

107年 7月 桃園廠鋼筋產品通過韓國國家標準認證（KS）。

107年 9月 參與經濟部能源局舉辦企業節約能源服務團推動成果發表，並獲頒104-106年年節約能源執行成果【績效卓著】獎座。

107年11月 榮獲「2018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金獎。

108年 3月 THSVC軋鋼產線完工啟用投產並於3月19日舉辦新產品發表會。

108年10月 桃園廠協辦水利署108年度中區大用水戶輔導節水工作計畫，榮頒【節水成效優良單位現地觀摩活動】感謝狀。
桃園廠取得物質流成本會計（MFCA）查證聲明書，並獲贈經濟部工業局【物質流成本分析示範廠商】獎座。

108年11月 桃園廠取得產品「碳足跡查證聲明書」。
榮獲「2019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金獎。

109年11月 榮獲「2020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金獎。

110年 1月 苗栗廠通過美國UL驗證，取得型鋼及鋼板第三類產品環境宣告（Environmental Product Declarations，簡稱EPD）證書，為國內第一家取得型鋼及鋼板EPD的鋼鐵公司。

110年 5月 台北公司通過並取得 ISO/CNS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登錄。

110年 5月 2021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書經英國標準協會（BSI）查證完成。

110年 5月 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為前5%之上市公司。

110年 6月 台北公司於110年6月通過並取得ISO 14064-1：2006 溫室氣體盤查聲明書。

110年11月 榮獲「2021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白金獎。

110年12月 公司首度填寫CDP氣候變遷問卷，取得「管理等級（B）」級別。

111年 1月 桃園廠鋼筋、高雄廠型鋼及槽鋼取得第三類產品環境宣告（EPD）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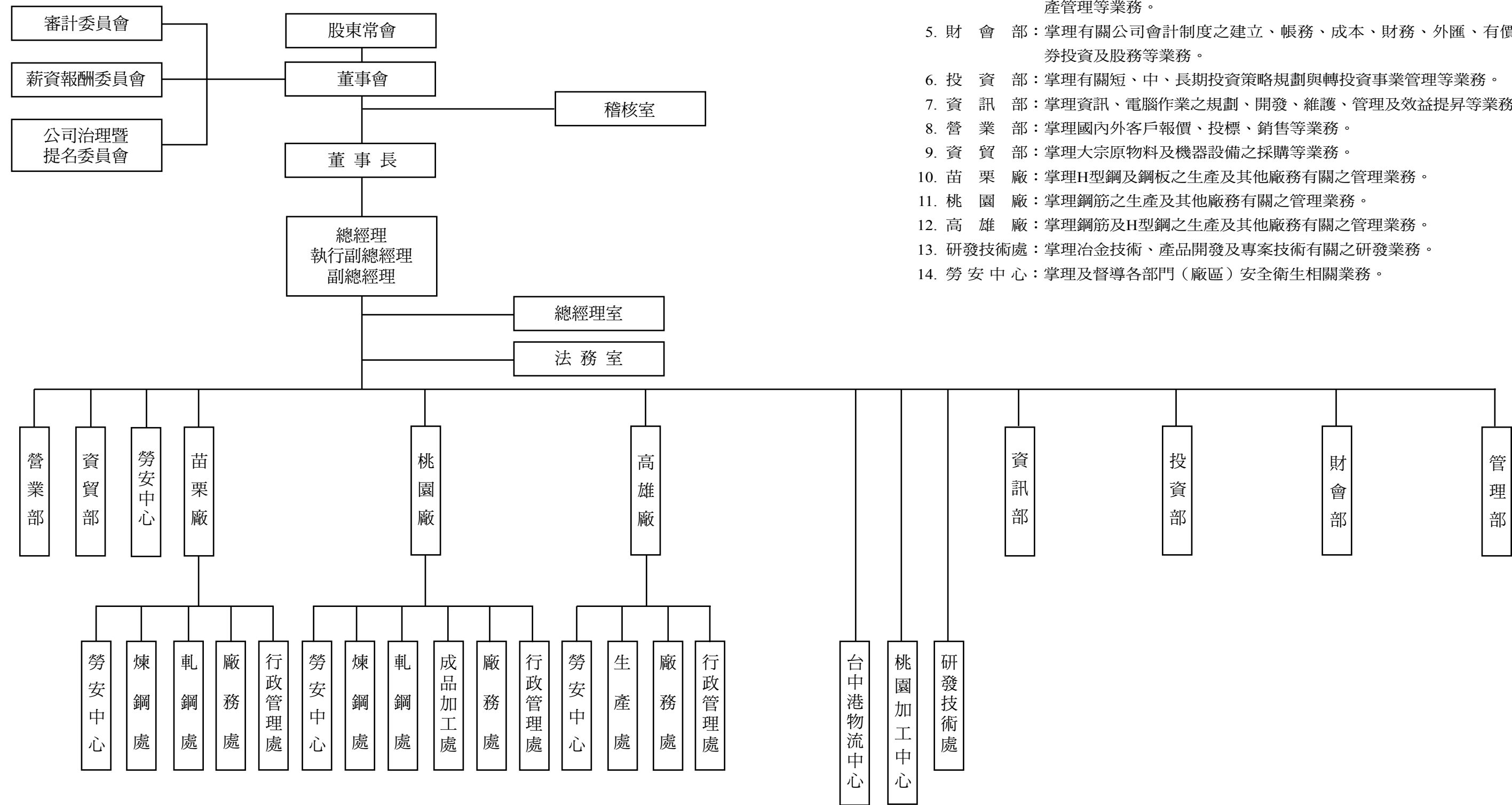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 總經理室：掌理有關預算控制、經營分析、獎金制度、專案規劃、信用管理及客戶服務等業務。
- 2. 法務室：掌理有關法律事務之研究、處理及法律諮詢等業務。
- 3. 稽核室：掌理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推動及執行等業務。
- 4. 管理部：掌理有關公司組織、管理制度之建立、人事、教育訓練、總務及資產管理等業務。
- 5. 財會部：掌理有關公司會計制度之建立、帳務、成本、財務、外匯、有價證券投資及股務等業務。
- 6. 投資部：掌理有關短、中、長期投資策略規劃與轉投資事業管理等業務。
- 7. 資訊部：掌理資訊、電腦作業之規劃、開發、維護、管理及效益提昇等業務。
- 8. 營業部：掌理國內外客戶報價、投標、銷售等業務。
- 9. 資貿部：掌理大宗原物料及機器設備之採購等業務。
- 10. 苗栗廠：掌理H型鋼及鋼板之生產及其他廠務有關之管理業務。
- 11. 桃園廠：掌理鋼筋之生產及其他廠務有關之管理業務。
- 12. 高雄廠：掌理鋼筋及H型鋼之生產及其他廠務有關之管理業務。
- 13. 研發技術處：掌理冶金技術、產品開發及專案技術有關之研發業務。
- 14. 勞安中心：掌理及督導各部門（廠區）安全衛生相關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111 年 3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及居住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候)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法人董事	台灣	懋昇投資(股)公司	不適用	109.05.19	3 年	106.06.16	60,407,877	6.02	49,018,877	6.7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1 年 1 月 1 日起卸任總經理一職。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懋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男 51-60 歲	109.05.19	3 年	91.06.27	142,426	0.01	95,425	0.01	86,430	0.01	0	0	美國哈佛大學經濟系	東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 東鋼鐵力發電(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鋼鐵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仲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萬年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仲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懋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懋昇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嘉德利資源(股)公司董事 嘉德利開發(股)公司董事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and Co., Ltd. 董事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董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福建中自達金屬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聯能鋼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東聯能鋼服務(股)公司董事 東本政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北市願賢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副董事長	侯玉書		兄弟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懋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侯玉書	男 51-60 歲	109.05.19	3 年	85.05.23	10,000		6,700	0	0	0	0	0	美國哈佛大學環境與視覺藝術系	仲原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仲原投資(股)公司董事 和星投資(股)公司董事 遠東鋼鐵企業(股)公司董事 東永欣企業(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裕之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長	侯傑騰	兄弟	無
法人董事	台灣	仲原投資(股)公司	不適用	109.05.19	3 年	77.08.18	139,505,779	13.89	108,715,999	14.89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仲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惠明	男 71 歲以上	109.05.19	3 年	103.06.18	128,432	0.01	86,049	0.01	0	0	0	0	台北工專礦冶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仲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董伯勳	男 61-70 歲	109.05.19	3 年	109.05.19	23,381	0	15,665	0	0	0	107,200	0.01	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學碩士	東鋼鐵力發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Goldlum Development Ltd. 董事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台灣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不適用	109.05.19	3 年	103.06.18	5,055,649	0.50	3,387,285	0.46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志明	男 61-70 歲	109.05.19	3 年	77.08.18	484,337	0.05	324,505	0.04	0	0	0	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 MBA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遠東鋼鐵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遠東鋼鐵企業(股)公司董事 協和耐久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台灣	良城投資(股)公司	不適用	109.05.19	3 年	103.06.18	11,185,973	1.11	7,494,602	1.03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良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保合	男 61-70 歲	109.05.19	3 年	77.08.18	1,073,205	0.11	719,047	0.10	3,421	0	0	0	加拿大皇家大學 MBA	良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合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吉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東慶(股)公司董事長 永之芯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永之芯生技(股)公司董事 榮發科技(股)公司董事 旭景能源應用(股)公司董事 金祥實業(股)公司董事 住成建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侯彥良	男 51-60 歲	109.05.19	3 年	88.05.23	361,670	0.04	242,319	0.03	2,000	0	0	0	芬蘭阿爾托大學 EMBA	亞勝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哈爾濱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哈爾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立集資訊(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台灣	台灣置地(股)公司	不適用	109.05.19	3 年	103.06.18	65,000	0.01	43,550	0.0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置地(股)公司代表人：林朝賀	男 71 歲以上	109.05.19	3 年	100.06.24	318,887	0.03	213,654	0.03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義吉	男 71 歲以上	109.05.19	3 年	103.06.18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瑞利重工(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壯熙	男 51-60 歲	109.05.19	3 年	103.06.18	6,685	0	4,479	0	4,478	0	0	0	法國巴黎第二大學法律、經濟、社會科學(政治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德明	男 61-70 歲	109.05.19	3 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學博士	資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國際造船(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3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懋昇投資(股)公司	侯王淑昭41.78%、侯傑騰11.73%
仲原投資(股)公司	侯王淑昭78.92%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鄭美珠47.10%、黃韻軒24%、黃郁軒24%、黃志明4.80%
良城投資(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JUSTIN投資管理100%
台灣置地(股)公司	陳生育52%、侯淑貞46%

註一：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3 月 2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不適用	無

董事資料–2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哈佛大學經濟系畢業。 甫畢業即進入麥肯錫公司擔任分析員。民國86年進入東和鋼鐵服務，歷任財會、資材、營業與生產等部門，深入參與公司內部管理、原料採購、銷售服務、生產技術等領域之運作與規劃，對東和鋼鐵企業體未來之發展與永續願景，均有宏觀之學劃。民國98年任總經理，民國103年任董事長，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永續管理、風險管理及氣候變遷管理等專業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美國哈佛大學環境與視覺藝術系畢業。 自民國85年起即擔任東和鋼鐵董事，熟悉東和鋼鐵之決策規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國際市場、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仲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惠明		台北工專礦冶工程科畢業。 民國80年進入東和鋼鐵服務至103年退休，期間歷任廠長、特別助理及生產副總經理等職，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仲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伯勳		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學碩士。 民國76年進入東和鋼鐵服務至111年退休，期間歷任財會部、資質部、投資部等部門之業務，民國98年起擔任財會部副總經理，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明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MBA。 自民國77年起即擔任東和鋼鐵董事，熟悉東和鋼鐵之決策規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良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保合		加拿大皇家大學MBA。 現任住城建設公司總經理，經營建設業至今30餘年；自民國77年起即擔任東和鋼鐵董事，熟悉東和鋼鐵之決策規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台灣置地（股）公司 代表人：林朝賀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畢業。 民國61年進入東和鋼鐵服務至103年退休，期間擔任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等職，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侯彥良		芬蘭阿爾托大學EMBA。 自民國88年起即擔任東和鋼鐵董事，熟悉東和鋼鐵之決策規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劉義吉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專長會計及財務分析。 歷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會計師（退休）、高級顧問、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常務理事、大東紡織（股）公司監察人、瑞利軍工（股）公司獨立董事，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第三屆任期，具備會計師資格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領導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為獨立董事，均符合獨立性情形：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報酬。 5.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超過3屆。	1
獨立董事：張壯熙		法國巴黎第二大學法律-經濟-社會科學（政治學）博士，現任華梵大學副教授，專長於全球政經趨勢、公司治理、行政管理。 歷任華梵大學秘書室主任秘書、華山文創實業（股）公司董事總經理、國立中央大學副教授、華梵大學副教授，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第三屆任期，具備大專院校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資格及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領導決策、永續管理、風險管理及氣候變遷管理等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獨立董事：劉德明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博士，現任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兼任教授（榮譽教授），專長於國際金融、投資學、衍生性金融商品與財務工程、公司財務管理、投資組合之風險衡量與控管等。 歷任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專任教授、雷科（股）公司獨立董事、台灣國際造船（股）公司獨立董事，目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第二屆任期，具備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資格及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中之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產業知識、決策、永續管理及風險管理等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2條所示強化董事會職能規範，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永續管理、風險管理以及氣候變遷管理。

2.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

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1）本公司董事會亦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2）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應有2/3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3）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3屆，以保持其獨立性。

（4）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1/3，以達監督目的。

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達成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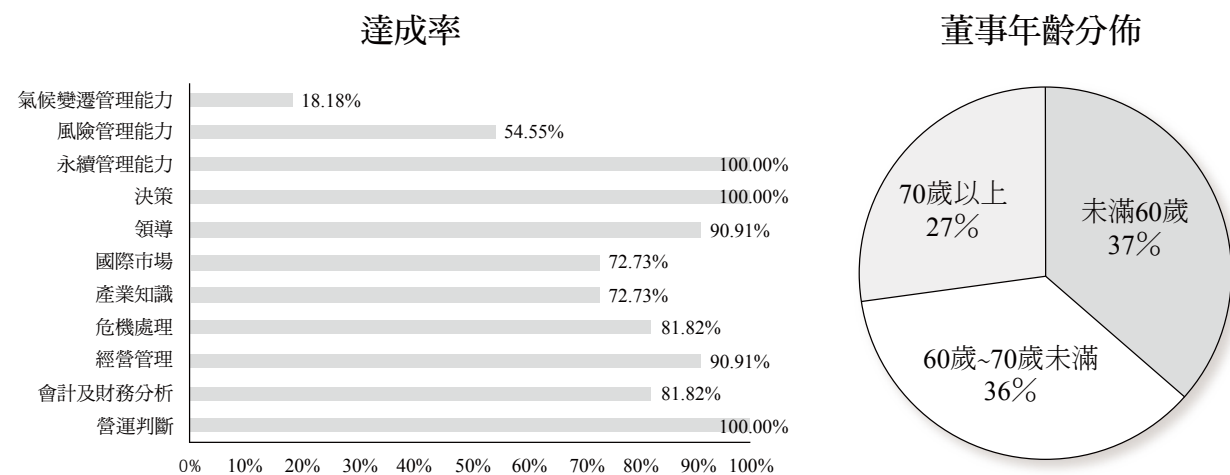
第24屆董事成員共11位，其中獨立董事3位，任期均未超過三屆，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兼任員工身分者有2位，占比為18.18%（董事長已於111年1月1日卸任總經理一職）。預計在未來增加1名女性董事以達成性別平等之目標。

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在11項的多元化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1/3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而本公司著重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3大核心項目，皆超過80%以上之成員具備核心能力。

本公司另於110年3月23日第24屆第8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將公司治理委員會更名為「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以強化董事（獨立董事）的選任機制，建構多元化及專業化的董事會。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是否兼任本公司員工（註）	董事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核心項目										
				未滿60歲	60歲－70歲未滿	70歲以上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	決策	永續管理	風險管理	氣候變遷管理
侯傑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侯玉書	中華民國	男		√				√					√	√	√	√		
吳惠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董伯勳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黃志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陳保合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侯彥良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林朝賀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劉義吉	中華民國	男				√	第3屆	√	√	√	√	√	√	√	√	√	√	
張壯熙	中華民國	男		√			第3屆	√		√	√	√	√	√	√	√	√	√
劉德明	中華民國	男			√		第2屆	√	√	√		√			√	√	√	

（註）：董事長已於111年1月1日卸任總經理一職。



（二）董事會獨立性：

- 1.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候選人提名制，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保持獨立性。
- 2.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中，董事成員11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3位（27.27%），獨立董事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
- 3.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者有2位（18.18%）未逾全體董事席次1/3，已達監督目的；其中，董事長已於111年1月1日卸任總經理一職。
- 4.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有2位（18.18%，未超過半數之席次），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 5.本公司於章程中規定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3屆，以保持其獨立性。現任3位獨立董事任期均未超過3屆。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3 月 28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炳樺	男	111.01.01	4,317	0	0	0	720,250	0.10	成功大學材研所碩士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董 事長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董事 東經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無
生產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劉明宗	男	111.01.01	0	0	0	0	194,300	0.03	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 工程學碩士	台灣鋼聯（股）公司董事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總經理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古寬仁	男	98.10.16	97,002	0.01	67	0	0	0	文化大學經濟系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董事 發達興業（股）公司董事長（註）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無
資 質 部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祺燮	男	98.10.16	14,605	0	0	0	0	0	清 華 大 學 材 料 科 學 工 程 學 系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董事長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小港倉儲（股）公司董事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董事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資深副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董伯勳	男	109.11.12	15,665	0	0	0	107,200	0.01	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學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董事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董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董事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兼管理部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何如玉	女	111.01.01	4,69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 碩士	嘉德技術開發（股）公司董事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監察人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蔣良傑	男	110.08.19	2,022	0	0	0	0	0	東吳大學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范如茵	女	98.11.01	7,370	0	0	0	0	0	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投資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振源	男	98.11.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投資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簡俊生	男	98.11.01	582	0	0	0	0	0	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碩士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科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董事長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投資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邱正彬	男	99.06.01	3,368	0	0	0	0	0	聯合工專機械工程科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董事長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董事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總經理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董事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投資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許益誌	男	108.02.11	10,255	0	0	0	0	0	清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成功大學材研所碩士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董事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總 經理	無	無	無	無
投資部 經理	中 華 民 國	劉 釗	男	108.11.11	3,100	0	3,10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發達興業（股）公司監察人（註）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董事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董事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監察人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林哲充	男	94.05.01	6,580	0	12,060	0	0	0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 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勞安中心 資深經理	中 華 民 國	王儀琳	男	110.11.01	14,367	0	12,892	0	0	0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法務室 資深經理	中 華 民 國	趙俊賢	男	110.11.01	3,563	0	0	0	0	0	文化大學法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副理	中 華 民 國	陳怡如	女	111.01.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桃園廠	中 華 民 國	李維彬	男	111.01.01	84	0	0	0	0	0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台灣鋼聯（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苗栗廠 廠長	中 華 民 國	蕭耀盛	男	111.01.01	6,700	0	0	0	0	0	台北工專礦冶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高雄廠 廠長	中 華 民 國	王宗裕	男	100.07.01	24	0	0	0	166,160	0.02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註）：發達興業（股）公司業已清算，並於 111.03.02 完成子公司註銷。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事權統一運作順暢，且董事會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達監督目的。
2. 考量長遠健全公司治理，本公司於第 24 屆第 15 次董事會決議聘任黃炳樺先生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擔任總經理，承董事會之決議與董事長指示綜理全公司業務。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新台幣元)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新台幣元)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懋昇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 侯傑騰	2,520,000	2,520,000	0	0	21,048,702	21,048,702	45,000	45,000	12,586,014	14,218,014	572,932	572,932	1,566,810	0	1,566,810	0	0.65	0.68	無
董 事	懋昇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 侯玉書	360,000	360,000	0	0	21,048,701	21,048,701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36	0.36	無
董 事	伸原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 吳惠明	360,000	360,000	0	0	49,300,601	49,300,601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84	0.84	無
董 事	伸原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 董伯勳	360,000	360,000	0	0	49,300,601	49,300,601	45,000	45,000	5,150,965	5,150,965	108,000	108,000	613,970	0	613,970	0	0.94	0.94	無
董 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 司代表人： 黃志明	360,000	360,000	0	0	3,072,136	3,072,136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董 事	良城投資 (股) 公司代表人： 陳保合	360,000	360,000	0	0	6,797,314	6,797,314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12	0.12	無
董 事	侯彥良	360,000	360,000	0	0	219,774	219,774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董 事	台灣置地 (股) 公司代表人： 林朝賀	360,000	360,000	0	0	39,498	39,498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獨 立 董 事	劉義吉	1,080,000	1,080,000	0	0	0	0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獨 立 董 事	張壯熙	1,200,000	1,200,000	0	0	0	0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獨 立 董 事	劉德明	1,080,000	1,080,000	0	0	0	0	45,000	45,000	0	0	0	0	0	0	0	0	0.02	0.02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獨立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不參與盈餘分配，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2) 上述定額報酬係依各獨立董事對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相關產業之上市公司支給情形，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討論建議後，提請董事會議定。

(3) 如因擔任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另按月支給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定額報酬，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薪資 (A) (新台幣元)		退職退休金 (B) (新台幣元)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 (C) (新台幣元)		員工酬勞金額 (D) (新台幣元)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侯傑騰 (註一)	20,413,365	22,045,365	1,708,733	1,708,733	22,638,090	22,638,090	3,845,850	0	3,845,850	0	0.82	0.85	無
執行副總經理	黃炳樺 (註二)													
資深副總經理	陳福進 (註三)													
資深副總經理	董伯勳													
副總經理	古寬仁													
副總經理	林祺燮													

(註一)：111.01.01 起卸任總經理。

(註二)：111.01.01 起升任總經理。

(註三)：111.01.01 退休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黃炳樺、陳福進（註）、董伯勳、古寬仁、林祺燮	黃炳樺、陳福進（註）、董伯勳、古寬仁、林祺燮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侯傑騰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侯傑騰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 計	6人	6人

(註)：111.01.01 退休解任。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新台幣元)	現金金額 (新台幣元)	總計 (新台幣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侯傑騰 (註一)	0	9,804,630	9,804,630	0.17
	執行副總經理	黃炳樺 (註二)				
	資深副總經理	陳福進 (註三)				
	資深副總經理	董伯勳				
	營業部副總經理	古寬仁				
	資貿部副總經理	林祺燮				
	桃園廠廠長	李維彬 (註四)				
	苗栗廠廠長	劉明宗 (註五)				
	高雄廠廠長	王宗裕				
	營業部協理	范如茵				
	投資部協理	陳振源				
	投資部協理	簡俊生				
	投資部協理	邱正彬				
	投資部協理	許益誌				
	公司治理主管兼管理部協理	何如玉 (註六)				
	資訊部協理	林哲充				
	稽核主管	陳怡如				
	會計主管	劉桂華				

(註一)：111.01.01 起卸任總經理。

(註二)：111.01.01 起升任總經理。

(註三)：111.01.01 退休解任。

(註四)：111.01.01 起真除為廠長。

(註五)：111.01.01 起升任生產副總經理。

(註六)：111.01.01 起升任副總經理。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3.53	3.55	4.07	4.1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經理人酬金

- a.經理人酬金係視公司整體市場定位、相關產業薪資調查結果，並依經理人之個人工作績效狀況核給，如：目標達成度、貢獻度等關聯性綜合考量訂定。
b.經理人酬金內容包括固定薪資、主管加給、加油補助、工作獎金（或銷售獎金）、各項津貼、獎金、年終獎金與員工酬勞。
c.依本公司「員工考績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評核項目如下：

考核項目	參考說明	比重
組織目標計畫與達成	對公司付予組織的目標予以可執行性的規劃及訂定計畫性的分段執行，建立好要更好的方向執行。	15%
決策能力	對公司付予任務及目標之決策判斷及擬定與執行。	15%
對公司認同感及職務異動配合性	對公司之向心力及維護公司利益之態度並遵守公司規定。	10%

考核項目	參考說明	比重
規劃能力與執行能力	對組織、編制規劃與工作安排之週全性、合理性、未來性及應變性。	10%
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	對部門內人、事、物問題的分析、改善與解決的能力。	10%
部屬培育與工作教導	對所屬人員之工作教導、知識技能與經驗之傳授，並根據屬員工作需要與表現擬定培訓發展計劃。	10%
領導統御與溝通協調	領導部屬之態度與成效，對團隊士氣、紀律與績效表現之影響。	10%
成本與控制	各種人力、物力、財力均能有效運用與控管。	10%
品德與自律	能謹守工作本份與行政倫理、能公私分明、保守業務機密。	10%

- d.經理人個人薪資報酬之訂定依公司相關辦法規定辦理，並定期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2) 董事酬金：

- a.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之2%為董事酬勞，並依當年度各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分配之。

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十條規定，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108年12月31日第23屆第18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薪資報酬之計算發給方式應併計董事績效考核結果：

董事酬勞＝可分配董事酬勞金額×個別董事持有股數佔全體董事持有股數比例×董事績效考核發放比率

其中，董事績效考核發放比率，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九條之評核結果計之：「優於標準以上」、「標準以上」者，發放比率為100%；「符合標準」者，發放比率為90%；「未達標準」者，發放比率為80%，「有待加強」者，發放比率為70%。

自評六大面向	題 數	比重(%)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5	16.67
B.董事職責認知	5	16.67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0	33.33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	13.33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10.00
F.內部控制	3	10.00
合計/平均分數	30	100.00

- b.另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一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及董事承擔之責任，建議每月定額報酬，並提報董事會議定之。
c.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外，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d.董事如擔任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另按月支給功能性委員定額報酬，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3) 獨立董事酬金：

- a.獨立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不參與盈餘分配，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b.上述定額報酬係依各獨立董事對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相關產業之上市公司支給情形，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討論建議後，提請董事會議定。
c.如因擔任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另按月支給功能性委員定額報酬，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1.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 事 長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9	0	100	無
副董事長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9	0	100	無
董 事	仲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惠明	9	0	100	無
董 事	仲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伯勳	9	0	100	無
董 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明	9	0	100	無
董 事	良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保合	9	0	100	無
董 事	台灣置地（股）公司 代表人：林朝賀	9	0	100	無
董 事	侯彥良	9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義吉	9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壯熙	9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德明	9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5.11 第24屆第9次	捐贈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活動及會務經費案。	本案侯傑騰董事長擔任基金會董事、侯玉書副董事長為侯傑騰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本案由張壯熙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6.25 第24屆第10次	本公司「桃園加工中心」出流管制工程發包予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案。	本案侯傑騰董事長擔任東鋼營造工程董事、侯玉書副董事長為侯傑騰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本案由張壯熙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12 第24屆第14次	本公司「桃園加工中心」擴建主工程發包予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案。	本案侯傑騰董事長擔任東鋼營造工程董事、侯玉書副董事長為侯傑騰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本案由張壯熙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重要規章及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已依規定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為提升董事專業知能與落實公司治理，110年度除了依個別董事之需求安排相關進修課程外，並計劃性安排二場董事進修課程，分別為「2021公司治理須知－企業氣候治理與TCFD揭露實務」、「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董事進修情形已依規定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2021年7月15日修正「公司章程」第21條，將董事席次由固定席次十一人改為彈性席次七至十三人，董事人數授權由董事會議定，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連任超過三屆，以保持其獨立性。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分別提名，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四）為健全董事會功能、強化董事（獨立董事）選任機制，2021年7月15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將「公司治理委員會」更名為「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五）本公司已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法律責任風險，提昇公司治理能力，並提110年9月24日第24屆第13次董事會報告。

（六）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依據公司的發展方向和目標，公司在規劃接班計畫中，接班人除了必需具備專業能力外，必須具備誠信正直之人格特質及與公司有一致之價值觀。

1.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目前董事共11名（含獨立董事3名），皆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能力，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應綜合考量下列事項後提名董事候選人之建議人選：

（1）董事候選人是否具備公司經營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

（2）獨立董事候選人之資歷、專業、獨立性、誠信及兼任家數情形暨是否符合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暨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條件。

（3）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並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2. 管理階層接班計畫：

公司定期檢討篩選各階層之潛力名單，建立人才庫，並進行培訓計畫，人才養成計畫內容包括專業能力、管理能力、個人發展計畫及工作輪調等模式進行：

（1）透過工作實踐報告及參與目標、經營管理等重要會議之機制培養決策思考能力，並由高階主管透過定期績效評估，在過程中協助個人發展引導及提供回饋。

（2）透過跨功能領域或跨部門（廠區）之工作輪調、專案任務的規劃執行、職務之兼任、工作代理或派駐轉投資事業等，培養多元之工作能力及視野，並給予實務歷練。

（3）參與內外部相關訓練，每年依個人發展需求參加，以培養決策判斷能力。

（4）建立完整培訓紀錄並定期檢討人才發展計畫，以因應組織營運需要進行發展計畫調整。

（5）鼓勵中高階人才發揮創意自主學習、自發提出進修、研習或另類見學、實習計劃，由公司給予資源支持或職務設計調整，以利公司總體人力資源的更多樣多元韌性。

本公司課級以上主管均已完成中階主管訓練課程（HQMTP），內容包括問題處理、工作改善、溝通技巧等課程，透過個案研討、角色扮演等學習方法瞭解處理程序，提升整體管理效率與領導技巧。另配合業務需要，編訂年度訓練計畫，辦理各項業務專業訓練；110年度共計518人次參訓，教育訓練總時數為30,015小時，平均每人受訓時數17小時。

公司每年舉辦「擴大經營管理會議」及「東鋼成長營」，「擴大經營管理會議」對象為全公司課級以上主管，會議內容包含鋼鐵營運情勢分析、模範產業廠商參觀、專題分享等；「東鋼成長營」對象為公司年輕世代同仁，以分組專案方式進行相關主題研究競賽，培養思考邏輯、管理溝通與人際互動能力，並培養團隊合作精神及強化向心力。110年度受COVID-19新冠疫情影響，擴大經營管理會議延至111年1月6日召開，與會人數119人、東鋼成長營選拔30人參加研究競賽。

公司定期辦理升等考核事宜，拔擢優秀人才，110年度晉升人數合計60人，其中晉升課長級共23人、經理級5人、協理級1人，另經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審查同意，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晉升總經理1人、副總經理2人、廠長2人。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公司治理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以自評方式進行。評估結果送交111年3月8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將評估審議結果提送111年3月10日第24屆第16次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一）「董事成員自評問卷」由全體董事成員自評，評估面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評核項目共30個。 （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由各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進行評估，評估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以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評核項目20~23個。 （三）「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由公司治理主管進行評估，評估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評核項目共47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8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 B ）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 【 B / A 】	備註
獨立董事	劉義吉	8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壯熙	8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德明	8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3.22 第2屆第6次	1.本公司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4.現金減資案				
	5.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出具				
	6.對子公司提供短期借款資金貸與額度案				
	7.對子公司之授信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案				
110.05.11 第2屆第7次	1.110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捐贈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活動及會務經費案				
	3.對子公司之授信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案				
110.06.25 第2屆第8次	1.本公司「桃園加工中心」出流管制工程發包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對子公司之授信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案				
110.07.15 第2屆第9次	對子公司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劉德明委員建議： 東鋼風力公司業務範圍若已擴及太陽能發電事業，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公司名稱將於太陽能發電事業計畫取得主管機關核准後另案檢討之。		
110.08.13 第2屆第10次	1.110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對子公司之授信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案				
110.11.11 第2屆第11次	1.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110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3.對子公司之授信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案				
	4.本公司「桃園加工中心」擴建主工程發包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審計委員會建議： 請提案單位重新檢視總預算，若有不足，應提預算追加案送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審計委員會建議， 請議事事務單位轉知提案單位重新檢視總預算，若有不足，應提預算追加案送董事會討論。		
110.12.21 第2屆第12次	1.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對子公司之授信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案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每年財務報告查核前，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會就查核範圍、查核方式、關鍵查核事項等進行查核前之討論與溝通。

簽證會計師每季針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於審計委員會議中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相關事項均透過充分溝通取得共識，溝通情形良好。

會計師不定期就相關法規更新情形及法令修訂是否影響帳列方式等，與獨立董事進行說明與溝通。

110年度歷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內容	處理執行結果
110.01.12 審計委員會	就109年財務報告之查核範圍、查核方式、關鍵查核事項等進行查核前之討論與溝通。	無意見不一致。
110.03.22 審計委員會	就109年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進行溝通及討論。	無意見不一致。
110.05.11 審計委員會	就110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溝通及討論。	無意見不一致。
110.08.13 審計委員會	就110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溝通及討論。	無意見不一致。
110.11.11 單獨溝通座談會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單獨溝通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核閱情形及相關事宜。	獨立董事建議： 配合會計師資安查核作業，建議公司應強化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各項措施，並對全員進行資安教育訓練。 辦理情形： 公司自110年12月1日起限制不安全電腦設備上網，以降低資安風險；截至111年3月止，已汰換180台作業系統Windows 7以下電腦，並持續進行中。110年度透過內部網路對所有員工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宣導3次，並於110年12月21日辦理「110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共計93人時。
110.11.11 審計委員會	就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溝通及討論。	無意見不一致。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將稽核報告與追蹤報告相關資料送交獨立董事審閱，獨立董事透過此溝通機制給予內部稽核單位指導。

內部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進行業務報告。

110年度歷次溝通情形摘要：

日 期	溝通內容	處理執行結果
110.01.12 審計委員會	109年12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110.03.22 審計委員會	1.110年1-2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2.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出具。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請董事會決議。
110.05.11 審計委員會	110年3-4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日 期	溝通內容	處理執行結果
110.06.25 審計委員會	110年5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110.07.15 審計委員會	110年6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110.08.13 審計委員會	110年7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110.09.24 董事會	110年8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洽悉。
110.11.11 審計委員會	110年9-10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110.11.11 單獨溝通座談會 （審計委員會會後會）	稽核主管就111年度稽核計畫內容之擬訂及相關事宜，與獨立董事單獨溝通。	獨立董事建議： 以長遠考量計，公司可計劃培訓越南子公司當地合適之稽核人員。 辦理情形： 請管理部研議。
110.12.21 審計委員會	1.110年11月稽核業務執行及缺失項目追蹤改善報告，並就相關問題進行溝通與討論。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報董事會。
	2.稽核室提報「111年度稽核計畫」。	審計委員會建議： 於生產循環增列子公司THSVC查核作業。 辦理情形： 依審計委員會建議，於生產循環「出貨管理作業」增列子公司THSVC查核計畫，提請董事會決議。
	3.稽核室提案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提請董事會決議。
110.12.21 內控座談會	稽核室於董事會會後與董事（含獨立董事）舉行內部控制制度檢討座談會，溝通內容如下： 1.內控制度增（修）訂內容。 2.本年度稽核工作執行報告。 3.查核發現缺失及改善執行情形報告。 4.背書保證、資金貸與情形。 5.近期證管法令修正。	劉德明獨立董事： 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處分資產所規定，由專家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依各同業公會自律規範，應注意所屬同業公會的公信力及強制力。 張壯熙獨立董事： 重視資訊安全為全世界之趨勢，依規定設置資安專責人員意謂公司認真看待所有資安事件，並擔負應有之責任，接受相關管理及監督。 辦理情形： 董事長請公司各相關單位隨時留意公部門法規的變化。
四、審計委員會110年度工作重點： 1.審議年度財務報告及各季季報的允當性。 2.審議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事宜。 3.審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及會計師公費。		

4.審議減資案。 5.審議與內部控制制度相關之作業辦法。 6.審議年度稽核計劃。 7.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8.審議重大資產交易、重大投資案。 9.審議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重大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之提供等。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8年3月26日第23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請參閱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 https://www.tunghosteel.com/investors/norm ）。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發言人發言辦法」，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針對公司之重大訊息發佈，或媒體、投資大眾欲查詢公司重大資訊時，統一由公司發言人應答之。 對各類外部利害關係人設有專責連絡窗口，並公告於公司網站，接受對公司之通報、建議、申訴及檢舉，並責成專人處理與回覆。 （二）本公司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對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皆依相關規定嚴格執行。並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往來，防杜非常規交易或不當利益輸送情事。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第六條有明確規範，本公司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之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 30 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 15 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公司已透過電子郵件進行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宣導，後續將於前述股票交易封閉期間前以電子郵件方式提醒之。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2條所示強化董事會職能規範，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永續管理、風險管理以及氣候變遷管理。 2.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1）本公司董事會亦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2）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應有2/3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3）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3屆，以保持其獨立性。 （4）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低於（含）董事席次1/3，以達監督目的。 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達成情形：																																																																																																																																																																																																																																																																		
			<table><tr><th rowspan="2">董事 姓名</th><th rowspan="2">國 籍</th><th rowspan="2">性 別</th><th rowspan="2">是否 兼任 本公 司員 工 (註)</th><th colspan="3">董事年齡</th><th rowspan="2">獨 立 董 事 任 期</th><th colspan="10">核心項目</th></tr><tr><th>未 滿 60 歲</th><th>60 歲— 70 歲未 滿</th><th>70 歲以 上</th><th>營 運 判 斷</th><th>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th><th>經 營 管 理</th><th>危 機 處 理</th><th>產 業 知 識</th><th>國 際 市 場</th><th>領 導</th><th>決 策</th><th>永 續 管 理</th><th>風 險 管 理</th><th>氣 候 變 遷 管 理</th></tr><tr><td>侯傑騰</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侯玉書</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吳惠明</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董伯勳</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黃志明</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陳保合</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侯彥良</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林朝賀</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劉義吉</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第 3 屆</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張壯熙</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第 3 屆</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劉德明</td><td>中 華 民 國</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第 2 屆</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able>																	董事 姓名	國 籍	性 別	是否 兼任 本公 司員 工 (註)	董事年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核心項目										未 滿 60 歲	60 歲— 70 歲未 滿	70 歲以 上	營 運 判 斷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經 營 管 理	危 機 處 理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領 導	決 策	永 續 管 理	風 險 管 理	氣 候 變 遷 管 理	侯傑騰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	侯玉書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吳惠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董伯勳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黃志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陳保合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侯彥良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林朝賀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劉義吉	中 華 民 國	男				√	第 3 屆	√	√	√	√	√		√	√	√	√		張壯熙	中 華 民 國	男		√			第 3 屆	√		√	√	√	√	√	√	√	√	√	劉德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第 2 屆	√	√	√		√			√	√	√		
董事 姓名	國 籍	性 別	是否 兼任 本公 司員 工 (註)	董事年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核心項目																																																																																																																																																																																																																																																													
				未 滿 60 歲	60 歲— 70 歲未 滿	70 歲以 上		營 運 判 斷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經 營 管 理	危 機 處 理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領 導	決 策	永 續 管 理	風 險 管 理	氣 候 變 遷 管 理																																																																																																																																																																																																																																																			
侯傑騰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																																																																																																																																																																																																																																																			
侯玉書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吳惠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董伯勳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																																																																																																																																																																																																																																																				
黃志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																																																																																																																																																																																																																																																				
陳保合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侯彥良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林朝賀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劉義吉	中 華 民 國	男				√	第 3 屆	√	√	√	√	√		√	√	√	√																																																																																																																																																																																																																																																				
張壯熙	中 華 民 國	男		√			第 3 屆	√		√	√	√	√	√	√	√	√	√																																																																																																																																																																																																																																																			
劉德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第 2 屆	√	√	√		√			√	√	√																																																																																																																																																																																																																																																				
(註)：董事長已於 111 年 1 月 1 日卸任總經理一職。																																																																																																																																																																																																																																																																					
第24屆董事成員共11位，其中獨立董事3位，任期均未超過三屆，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兼任員工身分者有2位，占比為18.18%（董事長已於111年1月1日卸任總經理一職）。預計在未來增加1名女性董事以達成性別平等之目標。 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在11項的多元化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1/3以上成員具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而本公司著重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3大核心項目，皆超過80%以上之成員具備核心能力。																				
			達成率 氣候變遷管理能力 風險管理能力 永續管理能力 決策 領導 國際市場 產業知識 危機處理 經營管理 會計及財務分析 營運判斷 18.18% 54.55% 100.00% 100.00% 90.91% 72.73% 72.73% 81.82% 90.91% 81.82% 100.00% 董事年齡分佈 70歲以上 27% 未滿60歲 37% 60歲~70歲未滿 36% 4.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已揭露於公司網站，請參閱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https://www.tunghosteel.com/investors/member）。 (二) 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有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三) 本公司106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後，每年定期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逐年滾動式的檢討、修正之；110年12月21日第24屆第15次董事會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正案，除了將氣候變遷相關評核項目納入，以強化治理階層監督及參與氣候變遷之管理，並增訂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之規定，預定於111年度執行外部評估作業。 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table><tr><th>評估對象</th><th>董事成員</th><th>功能性委員會</th><th>董事會</th></tr><tr><td>評估面向</td><td>•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td><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td><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td></tr><tr><td>衡量題目</td><td>30個</td><td>20~23個</td><td>47個</td></tr><tr><td>平均得分</td><td>4.87</td><td>5.00</td><td>4.77</td></tr><tr><td>評估結果</td><td>優於標準以上</td><td>優於標準以上</td><td>優於標準以上</td></tr></table> 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自評均介於 5 分「非常同意」與 4 分「同意」之間，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十條規定，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108年12月31日第23屆第18次董事會議通過董事薪資報酬之計算發給方式應併計董事績效考核結果： 董事酬勞＝可分配董事酬勞金額×個別董事持有股數佔全體董事持有股數比例×董事績效考核發放比率 其中，董事績效考核發放比率：「優於標準以上」、「標準以上」者，發放比率為100%；「符合標準」者，發放比率為90%；「未達標準」者，發放比率為80%，「有待加強」者，發放比率為70%。 前開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送交111年3月8日第4屆第5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111年3月10日董事會；相關評估內容、評估方式、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將揭露於公司網站（請參閱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董事會績效評估/ 2021/ 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https://www.tunghosteel.com/investors/resolution）及年報（110年度相關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另載於年報附表二董事會運作情形）。	評估對象	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	評估面向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衡量題目	30個	20~23個	47個	平均得分	4.87	5.00	4.77	評估結果	優於標準以上	優於標準以上	優於標準以上
評估對象	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																				
評估面向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衡量題目	30個	20~23個	47個																				
平均得分	4.87	5.00	4.77																				
評估結果	優於標準以上	優於標準以上	優於標準以上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評估一次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1.簽證會計師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彙報執行核閱/查核內容及獨立性遵守情形。 2.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函。 3.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及會計師法第47條制定之評估項目： (1) 主辦會計師及其相關審計人員確實遵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2) 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 (3) 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具重大影響力之職務。 (4) 未持有或推銷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其他證券或公司債。 (5)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資金借貸或保證行為之情事。 (6)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結盟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7) 現未任職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經常性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8) 未涉及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制定或執行決策之管理職能。 (9)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相關事業。 (10)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力之人員有配偶（同居人）、直系血親、直系姻親及兩親等內旁系血親關係。 (11)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相關之佣金。 (12) 未收受任何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13) 未因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接受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之情事。 (14) 避免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相關人員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15)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16) 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受處分或損及其獨立原則之情事。 4.由財會部初步評估110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結果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對於提供我司之各項財務、稅務諮詢及簽證，尚稱允當。評估報告提交第2屆第14次審計委員會討論後，提請111年3月10日第24屆第16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相關業務由管理部負責，包括辦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會議召開、製作議事錄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公司變更登記等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股東會之召集及股東會議事錄製作事宜由財會部負責。 108年3月26日第23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聘任於本公司從事內部稽核、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均有三年以上經驗之何如玉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 (一) 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包括下列內容：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二) 110年度業務執行情形： 1.安排110.05.11、110.08.13董事進修研習。 2.協助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審議及提報。 3.協助202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2021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之發行。 4.積極推動公司治理，協助董事會修正「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健全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 5.完成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相關作業，並提報 110.09.24 董事會議。 (三)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110年度進修總時數20小時，符合「董事會設置要點」第24條第2項規定公司治理主管每年應至少進修十二小時（持續進修）。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table border="1"><thead><tr><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thead><tbody><tr><td>110.04.15</td><td>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td><td>3</td></tr><tr><td>110.04.15</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2021富邦產險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td><td>3</td></tr><tr><td>110.05.11</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2021公司治理須知－企業氣候治理與TCFD揭露實務</td><td>3</td></tr><tr><td>110.07.16</td><td>數位治理協會</td><td>商業法院對董事會運作及董事執行職務之影響</td><td>3</td></tr><tr><td>110.08.13</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td><td>3</td></tr><tr><td>110.09.01</td><td>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td><td>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一下午場</td><td>3</td></tr><tr><td>110.10.13</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企業反貪腐及舞弊案例分析</td><td>2</td></tr></tbody></table> 有關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之年度執行重點及公司治理主管之進修情形等，揭露於公司網站，請參閱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治理架構/公司治理主管（https://www.tunghosteel.com/investors/member）。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0.04.15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110.04.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1富邦產險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110.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1公司治理須知－企業氣候治理與TCFD揭露實務	3	110.07.16	數位治理協會	商業法院對董事會運作及董事執行職務之影響	3	110.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3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一下午場	3	110.10.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反貪腐及舞弊案例分析	2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0.04.15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110.04.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1富邦產險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110.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1公司治理須知－企業氣候治理與TCFD揭露實務	3																																	
110.07.16	數位治理協會	商業法院對董事會運作及董事執行職務之影響	3																																	
110.08.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外部創新	3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一下午場	3																																	
110.10.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反貪腐及舞弊案例分析	2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東和鋼鐵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與意見，對利害關係人設有公開、直接之溝通管道，每年並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除提供東和鋼鐵在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的相關資訊，更藉了解利害關係人所關切的議題，持續檢視及改善在企業社會責任的績效。 （一）股東溝通管道： 1.每年第二季召開股東會，議案採逐案表決，股東可透過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充分參與議案表決過程。 2.每年發行股東會年報，供投資人參閱。 3.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110年度召開2次法人說明會。 4.公司網站股東專區（http://www.tunghosteel.com/shareowner/shareholders）揭露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告營收情形、重大訊息，並公告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代理及股票過戶機構連絡窗口，股東可透過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做意見反應。 （二）社區：不定期參與地方上的活動，藉以聽取居民意見，並有專人負責處理居民之建議或反應事項，確保充分溝通及建立敦親睦鄰之良好關係。 （三）客戶：每月召開經銷商會議，定期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業務人員不定期拜訪客戶，深入瞭解客戶需求，獲取客戶回饋資訊。 （四）員工：可透過書面、電子郵件、口頭或電話向單位主管或各廠區管理單位提出申訴及檢舉。公司受理申訴、檢舉專責單位或人員，經調查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對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處時，將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若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之情事經調查屬實，將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公司隱密檢舉陳報者之身分及保護檢舉陳報者之安全，使其免於遭受任何形式之報復與威脅。亦可透過企業工會或定期的勞資會議，充分表達意見。 （五）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管理/利害關係人，https://www.tunghosteel.com/CSR/mp_investment.html），提供各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及申訴信箱： 1.東鋼信箱：tungho@tunghosteel.com 2.員工：丁于真小姐（02）2551-1100 分機 531 / dingyuj@tunghosteel.com 3.客戶：翁瑞鴻先生（02）2551-1100 分機 538 / rhweng@tunghosteel.com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4.股東及媒體：郭淑媚小姐（02）2551-1100 分機 568 / ksm@tunghosteel.com 5.供應商：潘忠銘先生（02）2551-1100 分機 604 / pcm@tunghosteel.com 6.獨立董事信箱 劉義吉：617ycliu@gmail.com 張壯熙：drachang@livemail.tw 劉德明：dmlieu@hotmail.com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東會相關事務委由元大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B1樓 電話：（02）2586-5859（代表號） 網址：https://www.yuanta.com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重要規章及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及執行情形。 （二）本公司資訊揭露採行方式： 1.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有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 2.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3.透過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資訊予投資大眾。 4.法人說明會召開之相關訊息及簡報資料均公告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閱。 （三）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規定於期限內辦理公告並申報。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 1.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均有企業工會推選代表擔任委員，監督及保障員工權益。 2.透過定期的勞資會議、職安委員會議與企業工會，員工能充分表達意見，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 3.員工可透過「員工申訴及檢舉辦法」以書面、郵件（電子郵件）、口頭或電話向單位主管或各廠區管理單位提出意見或申訴，隨時反應任何問題，維護自身權益並表達心聲，使問題能即時獲得有效解決。 4.訂有「人權政策」、「員工申訴及檢舉辦法」、「性騷擾防治處理辦法」、「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禁止工作場所職場暴力之書面聲明」。 5.109年苗栗廠與該廠企業工會簽署團體協約。 （二）僱員關懷： 1.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逐年精算舊制勞工退休金；適用新制退休金之員工，亦按月依退休金級距提繳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2.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福利活動及補助。 3.為員工（含外國籍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包括壽險、意外傷害險、因公意外險及因公出差國外之旅遊平安保險，以確保員工工作及生活的安全。 4.辦理優於法規頻率與項目之員工健康檢查、建立整合性職業醫學健康服務、不定期提供醫療資訊及辦理衛教活動，關懷員工身心健康。 （三）投資者關係： 落實股東行動主義，股東常會提供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東會召開時亦致力於避免提出臨時動議議案，以維護使用電子通訊投票股東之權益。 （四）供應商關係： 敦促供應商共同落實環境保護、氣候變遷衝擊之因應與資訊揭露、勞動人權等，以善盡社會責任，期能與供應商共同成長，互惠互惠，建立長久穩定供應鏈。 109年將企業社會責任承諾納入供應商管理規定，要求供應商於簽約時須簽署「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內容包含勞工權益與人權、環境保護、重視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誠信經營與道德規範等。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並將利害關係人的需求及對公司的期許，妥適回應作為公司決策的參考，期望能與各利害關係人共創及共享永續經營成果。 （六）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董事參加各種進修課程。110年董事計31人次參加，參加時數共計93小時，平均每人進修時數8.45小時，全體董事進修時數100%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董事詳細進修資訊請參閱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進修情形（https://www.tunghosteel.com/investors/resolution）。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10年4月23日起依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作業程序」辦理110年風險管理流程。透過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與各部門相關之潛在風險，包括營運範疇、財務範疇、作業範疇、環境範疇等四大範疇，共計23項風險因子。各部門依職掌內容評估可能性及衝擊程度，並繪製為矩陣圖。環境範疇之「氣候變遷風險」及「天然災害風險」為風險較高項目，已由相關部門擬定管理措施。稽核室將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以確保各項作業風險均獲得有效管控，適時提出改善建議。相關推動情形已於110年11月12日第24屆第14次董事會報告。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定期召開經銷商會議，以瞭解客戶的意見與回饋，並每年主動對客戶進行滿意度調查。針對客戶反應的問題，進行檢討改善、持續精進，以提供客戶最滿意的服務品質。 重視客戶資訊保密及隱私權問題，為有效管理客戶資料及安全維護，訂定「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管理辦法」。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及查核相關人員使用權限與記錄，落實客戶資料安全防護。 （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110年度續保後，提報110年9月24日第24屆第13次董事會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就本公司於第8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針對公司未得分但已加強改善的評鑑指標說明如下： （一）[指標3.14]：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改善情形：本公司在今年年報內容中揭露董事、經理人酬金制定原則及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員工考績辦法」等相關規定，詳細說明董事及經理人其績效評核的指標有哪些及其與酬金分配之關聯性。 （二）[指標3.18]：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改善情形：本公司因未於指定時間內將英文財報上傳到公開資訊觀測站，已加強人員宣導日後須注意上傳時間點。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姓名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張壯熙	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 相關內容。	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 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劉義吉	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 相關內容。	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 相關內容。	1
其 他	諸承明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博士，現任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教授，專長於企業管理、人力資源管理、組織行為、薪資管理、績效管理等。 歷任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主任、中原大學商學院院長、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兼任教授、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兼任教授、宜蘭大學人文及管理學院院長，具備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3日至第24屆董事任期屆滿，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張壯熙	2	0	100	無
委員 獨立董事	劉義吉	2	0	100	無
委員	諸承明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0.03.19 第4屆第3次	1.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照案提請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審議。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	董事會洽悉。
	3.公司經理人報酬檢討。	照案通過。	按決議內容執行。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0.12.14 第4屆第4次	1.修正「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	經討論後，修正部分條文文字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2.110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提撥比例。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3.檢討110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標準。	本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標準同意照案通過。 另建議可將氣候變遷、ESG相關議題之積極參與貢獻指標，增列為日後對經理人的績效考核標準。	按決議內容執行。
	4.110年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決議照案通過。
	5.公司經理人報酬檢討。	照案通過。	按決議內容執行。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至少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應有半數為獨立董事，由董事會決議委任。其職責包括：

-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章之訂定及實施成效之檢討。
- 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環境永續（氣候變遷管理）制度及目標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風險管理政策及管理機制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提名董事候選人之建議名單。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組織架構。
-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2）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A.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

B.本屆委員任期：109年5月19日至112年5月18日，最近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2次

（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 稱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 註
召集人	侯傑騰	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 相關內容。	2	0	100	無
委 員	張壯熙	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 相關內容。	2	0	100	無
委 員	劉德明	參閱第16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 相關內容。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敘明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0.05.06 第2屆第2次		2021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報告書發行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照案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11 第2屆第3次		訂定溫室氣體管理策略、減量目標、計畫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照案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計劃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依「組織及 職務分掌規則」規定，按接班計畫 時程，照案提請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一）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為健全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設置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為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永續發展、誠信經營、環境永續、風險管理等組，職責包括各組相關議題之政策、管理方針及目標之訂定及監督。由總經理指派相關單位主管掌理各組工作職掌執行相關作業計畫。 （二）永續發展專職單位執行情形 1.本公司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職單位，於108年9月26日第23屆第16次董事會通過設置。為健全董事會功能，於110年7月15日股東會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將公司治理委員會更名為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2.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成員共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並具備相關專業能力。 <table><tr><th>職稱</th><th>姓名</th><th>性別</th><th>學歷</th><th>專業能力</th></tr><tr><td>召集人</td><td>侯傑騰</td><td>男</td><td>美國哈佛大學經濟系</td><td>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氣候變遷管理</td></tr><tr><td>委 員</td><td>張壯熙</td><td>男</td><td>法國巴黎第二大學法律-經濟-社會科學（政治學）博士</td><td>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氣候變遷管理</td></tr><tr><td>委 員</td><td>劉德明</td><td>男</td><td>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博士</td><td>營運判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td></tr></table> 職責包括： •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章之訂定及實施成效之檢討。 • 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環境永續（氣候變遷管理）制度及目標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風險管理政策及管理機制之訂定、監督及檢討。 • 提名董事候選人之建議名單。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組織架構。 •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當年度執行情形：	職稱	姓名	性別	學歷	專業能力	召集人	侯傑騰	男	美國哈佛大學經濟系	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氣候變遷管理	委 員	張壯熙	男	法國巴黎第二大學法律-經濟-社會科學（政治學）博士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氣候變遷管理	委 員	劉德明	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博士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	無差異。
職稱	姓名	性別	學歷	專業能力																				
召集人	侯傑騰	男	美國哈佛大學經濟系	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氣候變遷管理																				
委 員	張壯熙	男	法國巴黎第二大學法律-經濟-社會科學（政治學）博士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氣候變遷管理																				
委 員	劉德明	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博士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決策能力、永續管理、風險管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h>召開日期</th><th>屆次</th><th>內容</th></tr><tr><td>110.05.06</td><td>第2屆第2次</td><td>•公司治理執行情形及檢討報告。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報告： 1.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2.2020年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發行報告。 •環境永續組執行情形報告。 •2021年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發行。</td></tr><tr><td>110.11.11</td><td>第2屆第3次</td><td>•公司治理推動情形報告： 1.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2.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防範內線交易。 3.風險管理。 4.資訊安全管理。 5.環境永續。 •訂定溫室氣體管理策略、減量目標、計畫。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計畫。</td></tr></table> 110年度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table><tr><th>職稱</th><th>姓名</th><th>實際出席次數（B）</th><th>委託出席次數</th><th>實際出席率（%）（B/A）</th></tr><tr><td>召集人</td><td>侯傑騰</td><td>2</td><td>0</td><td>100</td></tr><tr><td>委員</td><td>張壯熙</td><td>2</td><td>0</td><td>100</td></tr><tr><td>委員</td><td>劉德明</td><td>2</td><td>0</td><td>100</td></tr></table> 3.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有關決議案定期提交董事會報告或決議，每年至少報告2次。110年度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至董事會報告日期為110年5月11日第24屆第9次董事會及110年11月12日第24屆第14次董事會。 （三）本公司為實踐永續發展，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進步，有關永續發展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之具體推動計畫皆經董事會通過。 1.經董事會通過之政策： • 108年12月31日第23屆第18次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政策、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人權政策。 • 109年6月22日第24屆第3次董事會通過：薪資報酬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供應商管理政策。 2.督導情形： • 公司治理委員暨提名委員會每年皆於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推動情形，內容包括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執行情形、利害關係人鑑別及與其溝通情形、風險管理、資訊安全管理、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等議題。 • 永續報告書及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發行。 • 修正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於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下設環境永續組，由各相關對應部門指派負責人員組成，召集人為總經理、副召集人為生產副總經理，負責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及其策略與目標訂定。環境永續小組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	召開日期	屆次	內容	110.05.06	第2屆第2次	•公司治理執行情形及檢討報告。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報告： 1.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2.2020年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發行報告。 •環境永續組執行情形報告。 •2021年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發行。	110.11.11	第2屆第3次	•公司治理推動情形報告： 1.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2.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防範內線交易。 3.風險管理。 4.資訊安全管理。 5.環境永續。 •訂定溫室氣體管理策略、減量目標、計畫。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計畫。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召集人	侯傑騰	2	0	100	委員	張壯熙	2	0	100	委員	劉德明	2	0	100	
召開日期	屆次	內容																															
110.05.06	第2屆第2次	•公司治理執行情形及檢討報告。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報告： 1.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2.2020年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發行報告。 •環境永續組執行情形報告。 •2021年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發行。																															
110.11.11	第2屆第3次	•公司治理推動情形報告： 1.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2.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防範內線交易。 3.風險管理。 4.資訊安全管理。 5.環境永續。 •訂定溫室氣體管理策略、減量目標、計畫。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計畫。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召集人	侯傑騰	2	0	100																													
委員	張壯熙	2	0	100																													
委員	劉德明	2	0	1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一）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等議題之政策、管理方針及目標之訂定及監督。 （二）本公司於109年6月第24屆第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風險管理政策，政策為「透過系統化、制度化的管理方式，有效辨識、預防及控制風險，以維持正常營運，達成公司永續經營」，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作業程序」，依重大性原則，針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評估風險，各相關部門依職掌內容進行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因應及風險監控，每年提報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討論後實施，每年定期檢討。透過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與各部門相關之潛在風險，包括營運範疇、財務範疇、作業範疇、環境範疇等四大範疇，共計23項風險因子。各部門依職掌內容評估可能性及衝擊程度，並繪製為矩陣圖。110年風險較高項目為環境範疇之「氣候變遷風險」及「天然災害風險」，已由相關部門擬定管理措施。稽核室將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以確保各項作業風險均獲得有效管控，適時提出改善建議。相關推動情形已於110年11月12日第24屆第14次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三廠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4-1）、桃園廠、苗栗廠生產單位取得能源管理系統（ISO 50001）認證，另設置專責單位，確實依相關法規要求事項，每月實施法規查核並於每年元月份實施法規符合性評估，以確保廠內相關環境保護政策之適用性，且每年定期內部稽核及外部稽核。並針對廢氣、廢水及廢棄物作有效之管理，持續投入經費進行污染防治設備改良改善，採用最佳可行控制技術（BACT），落實污染防治及工業減廢，加強節水與廢水回收再利用，以確實符合環保法規。嚴格管控廢棄物之產出、貯存及清運程序，並建立廢棄物自主巡察稽核制度。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主原料為廢鋼，鐵資源特性為重複使用、重複製造，是回收再利用率最高的材料，在再生循環中扮演重要的角色。本公司建立 ISO 9001 管理系統，制定廢鋼驗收及電爐作業等標準，每月整理物料或廢棄物資源化相關文件及活動，進行相關執行成效及目標檢視之討論，如建置細碎工場及提高煉鋼製程的回收率等措施；每年皆針對排放管理進行PDCA之有效性評量，以有效掌握國內外廢鋼市場，提高煉鋼製程的回收率，以減少原料及能源的耗用，進而減少對自然環境的衝擊。為配合國家溫室氣體減量策略發展，兼顧資源效率、能源節約、環境保護的永續能源發展目標，本公司陸續推動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7產品碳足跡認證，同時透過各種節能方案的資源需求，投入資本支出及相關人力與物力，期望掌握生產成本，並有效且適切使用能源，除將苗栗廠加熱爐燃料從重油改為專用管線輸送之天然氣，降低對環境之衝擊外，每年持續執行節能減碳方案，配合台電夏月期間實施計畫性減少用電措施，110年各廠合計節能減碳約為49,224噸CO2e，減碳量較109年增加74%。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於110年2月正式簽約成為TCFD Supporters，並密切注意全球氣候變遷趨勢與國際應變方向，將氣候變遷納入企業永續發展的重大議題與關鍵性重大風險項目之一，持續進行分析與管控，致力於溫室氣體的調適與減緩工作。110年氣候變遷相關推動情形及2021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發行案已於110年5月11日第24屆第9次董事會報告，並持續強化治理階層監督及參與氣候變遷之管理。 本公司每年參考TCFD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由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之環境永續組召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會議，各部門代表討論氣候情境並定義風險與機會之短、中、長期時間範圍、對應策略與財務評估影響，同時考量產品及服務、供應鏈、調適和減緩活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動、研發投資及業務經營（包括業務類型和設施所在地）等對本公司業務和策略的影響。111年鑑別共有六個風險與四個機會，風險包括「總量管制/排放交易」、「再生能源法規」、「新技術投資」、「熱帶氣旋」、「顧客行為轉變」、「平均雨量改變」；機會包括「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回收再利用」、「金融機構獎勵」、「採用獎勵性政策」。111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之風險與機會因應措施與相關議題之目標揭露於「東和鋼鐵 2022 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 本公司除推動節約能源，也積極開發能資源，如投資東鋼風力發電，目前有五座風機，自105年起已取得電業執照，並開始躉售電能。108年投資設立東糖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設置生質能處理中心，藉由厭氧發酵生產沼氣發電，產生之沼渣以有機質肥料原料出售，藉以改善現行生質廢棄物處理方式，達成兼具資源化及能源化等雙重效益，更符合循環經濟政策及永續經營之策略目標，預計111年第三季開始發電，年發電量 4,238 千度電。並積極規劃利用本公司的可利用土地及廠房屋頂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以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溫室氣體、用水量、廢棄物近兩年統計數據（資料涵蓋範圍為所有廠區）： （1）溫室氣體（總公司與三廠均經過台灣衛理國際品保驗證（股）公司（BV）查證）： 110年全公司範疇一加範疇二溫室氣體總量：851,498公噸二氧化碳當，密集度0.404（溫室氣體總量/鋼胚產量）： - 直接排放量（範疇一）：185,387公噸二氧化碳當 - 間接排放量（範疇二）：666,111公噸二氧化碳當 - 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1,541,954公噸二氧化碳當（範疇三盤查範圍包括運輸、組織使用產品、使用來自組織產品等詳細內容，共十五項） 109年全公司範疇一加範疇二溫室氣體總量：810,994公噸二氧化碳當，密集度0.428（溫室氣體總量/鋼胚產量）： - 直接排放量（範疇一）：186,555公噸二氧化碳當 - 間接排放量（範疇二）：624,439公噸二氧化碳當 - 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177,096公噸二氧化碳當（範疇三盤查範圍包括燃料和能源相關活動、營運活動中產生的廢棄物、員工通勤、商務旅行、投資等五項） （2）用水量： 110年全公司取水量為2,205.048百萬公升，密集度0.001046（全公司取水量 / 鋼胚產量），109年全公司取水量為2,155.620百萬公升，密集度0.001137（全公司取水量/鋼胚產量）。 （3）廢棄物： 110年全公司廢棄物總重量為385,868噸，有害事業廢棄物35,733噸，非有害事業廢棄物350,135噸。109年全公司廢棄物總重量339,363噸，有害事業廢棄物31,513噸，非有害事業廢棄物307,850噸。 2.本公司自92年起進行溫室氣體之排放量盤查，並參與自願減量計畫、主動揭露溫室氣體管理資訊。108年起設定短期、中期減量目標，並以108年實際排放強度為基準，設定減量目標如下： （1）短期目標（110 年~112 年）：排放強度較108年減量1%； （2）中期目標（113 年~119 年）：排放強度較108年減量2%。 110年桃園廠、苗栗廠、高雄廠皆達成目標。 3.本公司重視水資源課題，持續致力各項節水措施；除了採用最佳可行技術（best available technology, BAT）及桃園廠直接熱進軋鋼程序來有效降低單位用水量之外；針對工業用水（冷卻用水、製程用水）再利用，採重複循環方式設計，將冷卻用水、軟水、製程用水等循環使用及回收再利用，並反覆利用至無法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再利用之水質才排放至回收水池供次級用水使用，可減少對區外補充水之需求，落實水資源有效利用，例如：製程排水及生活污水，經過妥善處理後收集至回收水池，以中水道或直接利用方式提供非飲用及非與身體接觸之次級用水，包括：綠地澆灌、儲區灑水、爐渣冷卻水、景觀補注水、道路防塵及洗車等雜用水之使用，以降低整體用水量。 4.本公司三廠均建立廢棄物自主巡察稽核制度，將結果作成書面紀錄妥善保存，並追蹤缺失改善情形，將其納入自主巡察稽核重點。廠內廢棄物委外清除及處理前，需確認委託之清除、處理業者具備符合規定之清理資格及能力，且取得主管機關核發合格清除及處理登記許可證照，並透過網路申報事業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及處理情形，始得簽訂委託契約，申報之遞送單資料應保存三年。除指定專人管控廢棄物產出情形，亦會查訪受託者之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之操作管理情形並作成紀錄備查。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尊重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包含「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遵守公司所在地之法令規範，並依據「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制定人權政策。本政策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以下簡稱集團企業與組織）。並定期配合相關法令修訂，盤點公司相關表單與文件，檢視各項作業流程之適法性。人權政策如下： 1.多元包容性與工作機會均等 （1）遵守勞動相關法規，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無就業歧視，致力於營造一個多元、開放、平等且免於騷擾的工作環境，並提供有效、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員工權益。 （2）以專業能力及經驗為僱用依據，不得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為由，予以歧視；其他法律有明文規定者，從其規定。 2.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1）提供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及必要之健康與急救措施，消弭工作環境中可能影響員工健康安全之危害因子，降低職災風險。 （2）定期實施勞工安全相關教育訓練，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各項健康促進活動，照顧員工身心靈健康。 3.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 尊重員工籌組及加入各類社團組織之權利，並提供多元化的溝通機制及平台確保和諧雙贏的勞資關係。東和鋼鐵重視且積極處理各類申訴案件，110年並無任何性別、種族歧視案件或違反人權之勞動實務申訴。110年舉辦人權教育相關課程如：「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禁止工作職場暴力」、「保全人員人權及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等課程，總時數共計65.5小時。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規聘僱員工，僱用員工時以專業能力及經驗為依據，從未以種族、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年齡、性傾向、婚姻、容貌、身心障礙、星座、血型等為由，予以不同考量。本公司女性員工佔員工總數8.2%、原住民員工佔員工總數3.3%、身心障礙員工佔員工總數1.4%，建立和諧友善、職場多元化與平等的工作環境。 為充分照顧員工保障其生活條件，提供合理而具競爭力之報酬以吸引、留任和激勵人才，以利公司長期發展及達成經營目標，本公司在新資給付上除以穩定報酬為依據，另考量各職務內容、承擔之責任、貢獻度及個人工作績效之彈性獎勵給付。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滿足員工需求，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特別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劃之推展，透過各廠區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福利活動及補助，如：員工子女教育獎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社團補助及退休補助等。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經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逐年精算舊制勞工退休金（97-106年提撥率為7%、自107年起調整提撥率為10%），並定期召開會議，以保障員工權益。截至110年底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足夠給付次一年度內符合退休員工之退休金；適用新制退休金之員工，按月依退休金級距提繳6%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因應疫情並支持政府疫苗接種政策，鼓勵同仁踴躍接種疫苗，110年起提供員工半日支薪疫苗接種假，提供疫苗接種紀錄卡即可申請，期能藉此提升防疫保護力。 2.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之政策 秉持利潤共享的原則，本公司訂定薪酬政策，另訂有相關薪酬、各項獎金及考績辦法，將工作績效與個人的薪酬作有效連結，並訂定盈餘獎金發給辦法，以全公司每季營運實績結算，依營運成果提撥與員工共享。 公司章程第28條亦訂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時，員工酬勞之提撥不低於2.5%，並於110年3月23日第24屆第8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教育政策與其實施情形：為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由各廠區組成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廠長擔任主任委員，並指派勞安中心主管擔任管理代表，每月召開一次檢討安衛潛在風險，研議追蹤安全衛生會議事項，對於安全衛生相關議題給予裁決與指示，並請各承攬商/協力廠商代表列席。有關健康及安全議題，除藉由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與工作者進行溝通、協調與解決外，每月工安巡檢、安全觀察、安全接談、年度健康檢查、健康管理；不定期舉辦工安宣導會、勞檢處職災預防宣導等活動。鑒於不安全行為及不安全環境造成傷害，資訊部AI團隊已根據三廠提出之危害機具設備區域，著手應用AI影像自動偵測、環景識別監視警報、AI連鎖自動防護、偵測人員進入立即停止作動、警示告知或廣播器驅離，對不安全行為或環境進行管制（理），以精進現場安全衛生管理。 各廠區每月由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安排同仁健康諮詢，並將執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報告為2級以上健康管理人員安排健康講座及個別醫生諮詢。110年一般健康檢查1,587人，特殊健康檢查1,760人次，檢查費用計約247萬元。 110年各廠安排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及各類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投入金額約112萬餘元，總參加人時累計達17,635人時。 2.取得相關驗證情形及其所涵蓋範圍 本公司三廠區依循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PDCA逐步落實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並已於109年轉換ISO 45001驗證，且本系統實施範圍及適用對象涵蓋各廠廠內運作的場所及所有工作者，承攬商／協力廠商則以承攬契約規定之。110年5月台北公司通過並取得ISO／CNS 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登錄。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適用於ISO／CNS 45001:2018涵蓋之所有作業活動。 3.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 110年三廠共有18件傷害事故發生，較109年增加1件，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為1%。由於不安全行為及不安全環境造成傷害件數增加，受傷人員皆為男性員工，女性員工無傷害情事發生。所有職災個案均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中，進行原因分析，並提出改善對策。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相關改善措施如下： （1）對事故工作場所重新執行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 （2）鑒於不安全行為及不安全環境造成傷害，要求各單位定期持續執行安全作業標準之教育訓練及作成案例宣導。 （3）實施安全觀察（約談）紀錄於安全綠卡。 （4）在危險工作區張貼告示牌，非相關人員禁止進入、設備運轉作業中禁止進入等標語。本公司將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要求持續改善，落實推動安全衛生管理工作。 總經理於每月全公司目標管理會議中，檢討前月之職災統計分析及改正措施。並由各廠區勞安中心會同稽核室及於每季執行跨廠區現場聯合稽查，將缺失及矯正措施呈報總經理。針對發生住院治療等之重大職災事故，自罹災次月起一年內，由該單位課長級與處長級（每月）及廠長副廠長（每兩月），執行自主管理並呈報總經理核閱。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因應營運需求及各職務職能規劃，本公司安排職涯發展培訓計畫。中高階主管每季召開經營管理會議，針對公司之發展策略、財經現況、世界鋼鐵業趨勢進行研討。並每年辦理擴大經營管理會議，藉參訪相關產業、團隊活動、專題演講等活動凝聚共識，110年共126人參與。並為員工舉辦「東鋼成長營」活動，以小組專案方式進行產業相關內容之研究，培養成員思考邏輯、管理及溝通與人際關係能力，並培養團隊合作精神及公司向心力，110年共32人參與。 專業職能訓練課程則針對人事、財會、採購、資訊、營業、工程、機械等職能訂定不同的專業訓練內容，以內訓為主，外訓為輔的方式，協助員工精進工作技能。亦對新進及在職員工實施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提高工作安全衛生意識及緊急應變能力，確保工作安全。其他人權及永續發展相關訓練包括：誠信經營、反貪腐、性騷擾防治措施等訓練，加強同仁對於人權、永續發展等觀念。亦提供語言、人文、藝術等通識課程，透過廣泛的學習，增進同仁語文能力及陶冶生活。並提供語言課程補助及檢定獎勵金，鼓勵同仁增進語文能力。 110年全公司教育訓練總時數為30,015小時，平均每人受訓時數17小時；其中中高階主管受訓時數為278小時，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為16小時，處長級主管受訓時數為583小時，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為17小時，課長級主管受訓時數為1,401小時，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為15小時，其他人員受訓時數為27,753小時，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為17小時。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為確保品保制度執行之適切性，各廠設置品質管理委員會，並設置品管實驗室，以維持產品良好之品質水準。為提供客戶優良產品與滿意的服務，積極重視客戶心聲。除設置專責人員，提供採購服務、諮詢與建議，並設有專用電子信箱，處理與回覆客戶之意見及建議。當客戶對交貨過程或產品品質有異議時，依循公司頒布之「客戶抱怨案件處理辦法」規定進行處理。營業單位接獲客戶抱怨後，將主動派員了解現況，並填寫「客訴處理單」將調查初步原因，供相關單位參考，研擬處理方案，並應以最快速時間，回覆客戶處理狀況，解決客訴問題。內部檢討會議對產品的控管要求將更為嚴謹。110年未接獲客戶反映有關資料隱私遭侵犯和資料外洩情事。 本公司通過產品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 1.經濟部工業局臺灣製產品MIT微笑標章 2.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商品驗證登錄 3.經濟部標準檢驗局CNS正字標記認證 4.經濟部工業局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認證 5.澳洲鋼筋認證局熱軋鋼材產品ACRS認證 6.日本通產省 JIS MARK工廠認證 7.美國驗船協會ABS船用鋼製造認證 8.日本海事協會Class NK船用鋼製造認證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英國勞氏驗船協會LR船用鋼製造認證 12.韓國標準協會熱軋鋼材產品KS認證 13.新加坡BC1: 2012工廠生產控制認證 14.英國合格評定認證UKCA認證 其他相關系統 1.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效期：111年6月25日） 2.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效期：111年8月15日） 3.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效期：112年11月3日） 4.第三類產品環境宣告（EPD）證書認證 5.ISO 14067 產品碳足跡 6.TAF 物理實驗室/化學實驗室認證 7.工廠生產程序控制認證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東和鋼鐵視供應商為營運重要夥伴，除了確保供應商供貨的品質、成本、交期、服務之能力外，並敦促供應商共同落實環境保護、氣候變遷衝擊之因應與資訊揭露、勞動人權等，以善盡社會責任，期能與供應商共同成長，互利互惠，建立長久穩定供應鏈。 （1）以經濟、環境、社會三大面向為共同發展的核心，敦促供應商恪遵法令規章，以達永續發展，創造雙贏。 （2）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同時加入社會責任、勞工安全、人權及環境保護等議題，做為管理決策及執行依據。 （3）重視商業倫理與道德、機會平等與公平交易為供應鏈互動之最高指導原則，杜絕非法利益，嚴懲違法行為。 （4）共同強化氣候變遷衝擊之因應與資訊揭露，並對溫室氣體排放採取行動。 並要求與本公司訂定「主原料、副料與物料之供應商選擇與評估規定」，建立供應商基本資料，對供應商的選擇與評估作一系列有效管理。同時針對副料供應商進行整合，包含引導供應商兼顧產品品質與節能、環保之規定。如遴選之供應商應通過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產品是否具有環保標章，採用環保可回收的包裝方式及材料，並符合本公司之環境政策及相關工業減少廢棄物、節約能源、污染防治、環保法令等；另督促供應商應重視勞工人權，注意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改善不利的勞動條件。 2.本公司簽訂契約之供應商應簽署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承諾事項包含勞工權益與人權、環境保護、重視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誠信經營與道德規範等，110年止共有358家廠商簽署承諾書，已佔本公司與供應商交易金額之88%。現有供應商若發生實際或可預期之重大環境、勞動條件、人權、社會等負面影響時，將責其立即改善或終止契約。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一）非財務資訊報告書所參考之國際編製準則或指引 本公司110年發行之「202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架構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的 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Core），與採礦及金屬行業類別補充指標（G4 Sector Disclosures –Mining and Metals）、AA1000 當責性原則（AA1000 Account Ability Principles Standard），並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SDGs）等，所列之指導方針及架構撰寫，並依據報導原則揭露東和鋼鐵重大主題之相關策略、目標和具體作為。 另本公司110年領先同業發行「東和鋼鐵2021 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參考國際金融穩定委員（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布之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CFD（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依其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四項核心元素：「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建立風險架構，鑑別可能對營運造成的重大性風險與機會，且提出其相關應對策略。並於2021 年 2 月正式簽屬成為 TCFD Supporters 。 （二）非財務資訊報告書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 本公司110年出版「202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通過第三方公正單位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完成查證符合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Core）與AA1000AS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的要求，並於官網中的永續發展專區公開揭露。 「東和鋼鐵2021 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已通過第三方公正單位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依BSI 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成熟度模型，本公司報告書列為【第五級：優秀】等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首度填寫CDP氣候變遷問卷，取得「管理等級（B）」級別： 碳揭露組織（CDP）每年邀請全球數千家企業揭露碳管理相關數據、風險及機會，是極具國際公信力的環境永續評比。東和鋼鐵首度參與填答CDP氣候變遷問卷即獲評為B等級，得分優於金屬冶煉精煉成型業的平均值（C）、亞洲企業平均值（B-），亦優於全球企業平均值（B-），展現本公司已進入氣候變遷的管理階段，並對氣候議題採取整合性行動。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全球氣候變遷趨勢與國際應變方向，將氣候變遷納入企業永續發展的重大議題與關鍵性重大風險項目之一，持續進行分析與管控，並致力於溫室氣體的調適與減緩工作。 （二）本公司所有生產產品全數取得第三類產品環境宣告（EPD）認證： 本公司苗栗廠型鋼及鋼板、桃園廠鋼筋、高雄廠型鋼及槽鋼產品皆取得第三類產品環境宣告（EPD）證書。取得EPD認證，將有助於客戶取得綠建築較高等級的認證，同於也是消費者購買環保產品重要的參考依據，更清楚了解產品對環境的影響。 （三）本公司關注社會議題，並積極參與公益，110年公益捐贈總計為1,330萬元。 （四）由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主辦之「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本公司自參獎以來連年獲獎，榮獲2021年企業永續報告獎傳統製造業白金獎殊榮，為製造業中最高等級，證實本公司在提升經營永續議題、治理資訊揭露，與具體展現在經濟、環境、社會與組織治理各方面的努力，並用行動實踐永續報告承諾，以彰顯企業善盡社會責任，及永續議題落實層面，進而推動企業邁向永續發展。 （五）東和鋼鐵公司長期致力於關懷社會公益，彰顯與臺灣這塊土地共同成長的熱愛關切與責任，本公司設立「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以提昇國人文化藝術素養為宗旨，積極培植藝術人才、推廣藝術教育、推動文創產業發展及辦理或贊助文化藝術活動，自成立以來已舉辦六屆「東和鋼鐵國際藝術家駐廠創作計畫」，為臺灣企業與藝術合作的重要案例之一，更在工業生產與藝術表現之間創造了新的火花。 （六）本公司於第七屆（109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5%。 第七屆（109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共有905家上市公司及712家上櫃公司，合計1,617家公司受評，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前5%、市值100 億元以上之非金融電子類前10%之公司，並於107-110年獲選進入「臺灣公司治理100指數」成分股，展現本公司推動公司治理之成果。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為「以公平廉潔、誠實守信對待所有利害關係人」，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皆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訂定「誠信廉潔承諾書」，由管理階層及員工簽署，及訂定遵守誠信經營守則之「聲明書」，由董事簽署。 （二）為防範營業活動產生不誠信之行為，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及利益及態樣，並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具體規範及防範不誠信行為。並每年於各部門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時進行風險評估及擬定必要之防範措施。且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工作規則」等規章，分別訂定嚴謹之行為規範、道德準則、申訴及相關之獎懲規定。本公司於110年10月15日由各單位執行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作業，並擬定必要之防範方案及措施。 （三）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討，且訂定「員工職務輪調辦法」，相關職務已推動定期輪調作業，以防範各類弊端之發生。公司並鼓勵員工於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或嫌疑時，檢具足夠事證，向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管理部主管檢舉陳報。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一）公司對外商業活動，由總經理室進行往來客戶徵信調查，並由法務室審查簽立之合約條款。依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0條規定，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須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本公司於109年5月起要求採購及營業合約中訂定誠信行為條款，並請徵信單位將誠信紀錄納入誠信、授信評估標準。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為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與監督執行，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成員共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有關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每年經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討論後提報董事會；110年10月15日由各單位執行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作業，並擬定必要之防範方案及措施。110年度預防不誠信行為方案執行情形於110年11月12日第24屆第14次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規章均明訂防止利益衝突原則，本公司對各類外部利害關係人設有專責連絡窗口，並公告於公司網站，接受對公司之通報、建議、申訴及檢舉，並責成專人處理與回覆，另設立獨立董事信箱供內外部利害關係人申訴。 （四）本公司為允當表達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等編制財務報表，且依公司整體營運建立有效內部控制制度，並透過各單位每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隨時檢討修正，以因應公司內外環境變遷，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稽核室依風險評估結果將風險較高的作業項目列入年度稽核計畫，以查核該作業實際執行情形。110年會計師出具之財報查核聲明：「本次查核過程中，並未產生對管理階層操守之質疑且未發現管理階層有涉入舞弊之情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	
			（五）公司不定期利用季刊、官網或重要會議宣導誠信經營之原則，並要求落實執行。110年8月30日於公司內部平台進行線上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宣導，對象為全公司及關係企業員工。110年10月13日辦理「企業反貪腐及舞弊案例分析」教育訓練課程，對象為全公司及關係企業課級以上主管、營業人員、資質/資材人員、財會人員、採購人員等，共計138人參與，合計276小時。110年10月7日於公司目標管理會議中宣導歸入權及防範內線交易，參與人員為中高階主管。110年針對董事及經理人宣導內部人股權變動注意要點2次。110年10月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台灣證券交易所主辦之「110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共計3人參與，合計8.25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為維護員工權益之申訴或他人不當侵害公司利益之舉發等事項有所遵循，本公司訂定「員工申訴及檢舉辦法」，且各廠區均設有申訴箱，同仁可透過申訴箱或電子郵件、口頭或電話向單位主管或各廠區管理單位提出申訴及檢舉。處理檢舉事件時，由管理部、稽核室、法務室及必要之相關部門主管組成調查小組進行事實調查。另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鼓勵員工於發現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事或嫌疑時，檢具足夠事證，向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管理部主管檢舉陳報，檢舉案經查明屬實後，公司將依相關規定予以獎勵。公司受理申訴、檢舉專責單位或人員，經調查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對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將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員工申訴及檢舉辦法」（吹哨者保護政策）訂定申訴處理程序包括：初步審理、事實調查、調查結果與決議。申訴（檢舉）人即負責處理申訴（檢舉）事件之相關人員，應絕對保密，不得對外公開。若因故意過失致案情外流，將依洩密程度之輕重情節依相關規定懲處。 （三）公司視檢舉案件之性質與當事人所處之境境，對當事人身分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以防止當事人遭受傷害之可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政策、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公布施行，且於公司網站及年報公開揭露，並定期於董事會報告預防不誠信行為方案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運作與守則之規定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109年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要求與本公司簽訂契約之供應商應簽署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承諾事項包含勞工權益與人權、環境保護、重視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誠信經營與道德規範。110年共358家供應商簽署，佔本公司供應商交易金額比例為88%。 （二）「董事會議事規則」明訂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時，即應自行迴避，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亦不得代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本公司董事均秉持高度自律，若議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均秉持利益迴避原則予以迴避。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訊息予他人。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參照主管機關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08年3月26日第23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訂定，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網址：<https://www.tunghosteel.com/investors/norm>，路徑：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與國際公司治理制度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所建置之公司治理制度，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有關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相關之運作情形及其重要資訊，例如：公司重要規章、董事會成員提名及選任方式、董事進修情形及董事會重大決議、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等皆於永續報告書及公司網站中揭露（網址：<https://www.tunghosteel.com/investors/resolution>，路徑：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 3月 10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一人全數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 傑 騰

總經理：黃 炳 樺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次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股東會）決議結果
110.01.18	第24屆第7次	1.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贖回權作業暨終止櫃檯買賣等相關事宜。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3.23	第24屆第8次	1.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2.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通過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員工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1億1,489萬9,075元，董事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9,191萬9,260元。 4.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案，現金股利每股1.5元。 6.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本次現金減資金額共計35億9,657萬5,520元，現金減資比率33%，股東每股可退還3.3元現金。減資後，實收資本額降至約73億213萬8,180元，普通股約為7億3021萬股。 7.通過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美金3,500萬元整之短期借款案。 8.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國泰世華銀行申請美金2,0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9.通過對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美金3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5.11	第24屆第9次	1.本公司110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 2.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報告： （1）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2）202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發行。 3.通過2021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發行案。 4.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辦理鋼雕藝術創作相關活動及會務經費新台幣75萬元、廢鋼30噸；受新冠疫情邊境管制，影響外國籍藝術家入境，致駐廠創作期程延後且跨年度，109年06月22日第24屆第3次董事會議通過之「第七屆東和鋼鐵國際藝術家駐廠創作計畫」活動經費新台幣255萬元尚未申請撥付，於本年度捐贈時一併撥付。 5.通過對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富邦華一銀行蘇州分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6.25	第24屆第10次	1.通過110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變更案。 2.通過桃園加工中心出流管制計劃工程發包予子公司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案。 3.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台北富邦銀行申請美金2,500萬元整短/中期貸款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4.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台北富邦銀行申請美金2,95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5.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華南銀行申請美金2,5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7.15	股東會	109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承認事項： （1）通過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 （2）通過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10年股東常會通過本公司盈餘分配表中之其他項目，包含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本期變動數等。（股利配發已於110.03.23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總數為\$1,634,807,055元，每股配發\$1.50，並於110.05.11董事會決議通過除息基準日訂於110.07.03，並於110.07.22完成股利發放）。 2.討論事項：辦理現金減資案。 執行情形：本公司於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案，而後於110.09.24董事會決議減資換發股票作業計畫，訂定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110.12.03、換發新股暨上市買賣日110.12.06，並且於110.12.10完成現金減資退還股款。 3.討論事項：修正「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tunghosteel.com，路徑：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公司章程）。 4.討論事項：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tunghosteel.com，路徑：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股東會議事規則）。 5.討論事項：修正「董事選舉辦法」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正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tunghosteel.com，路徑：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董事選舉辦法）。 以上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皆於本公司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tunghosteel.com，路徑：投資人服務/股東專區/公司重要規章/投資人服務/股東專區/股東會/2021年股東會資料/2021年股東會議事錄中有詳細記載說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日期	會次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股東會）決議結果
110.07.15	第24屆第11次	1.通過對子公司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2.通過「公司治理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更名為「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新增提名相關之職掌及運作程序。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8.13	第24屆第12次	1.110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 2.董事會決議簽署合作意向書。 3.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瑞穗銀行申請美金4,7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及額度新增美金1,300萬元整之背書保證案。 4.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美金2,0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5.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美金1,5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6.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永豐銀行申請美金1,4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09.24	第24屆第13次	1.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報告。 2.通過減資基準日、減資換股基準日及換發有價證券作業計畫書訂定案。 3.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案。 4.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正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11.12	第24屆第14次	1.本公司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 2.公司治理推動情形報告： （1）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2）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防範內線交易 （3）風險管理 （4）資訊安全管理 （5）環境永續 3.訂定溫室氣體管理策略、減量目標及計畫。 4.通過本公司「桃園加工中心」擴建主工程發包案。 5.通過110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6.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永豐銀行申請調降授信額度為美金1,300萬元整之背書保證案。 7.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Standard Chartered Bank（Vietnam）Limited, Ho Chi Minh City Branch申請美金1,5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之背書保證案。 8.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BNP Paribas, Ho Chi Minh City Branch, Vietnam and BNP Paribas, Hanoi Branch申請美金8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及額度新增美金700萬元整之背書保證案。 9.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第一商業銀行（胡志明市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控）申請美金1,3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及額度新增美金300萬元整之背書保證案。 10.通過對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永豐商業銀行申請美金25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12.21	第24屆第15次	1.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正案。 2.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聘任案。 3.通過對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台灣銀行福州分行申請人民幣2,0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4.通過對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瑞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請人民幣5,000萬元整綜合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1.03.10	第24屆第16次	1.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2.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通過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員工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1億8,853萬4,158元，董事酬勞金額總計新台幣1億5,082萬7,327元。 4.通過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通過110年度盈餘分派案，配發現金股利每股6.4元。 6.通過訂定本公司配發110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7.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8.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案。 9.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正案。 10.通過擬訂召開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及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事宜。 11.通過購買桃園市觀音區保障段1157地號等41筆國有土地，土地面積合計14,248.63平方公尺，交易總金額新台幣4億2,389萬6,757元。 12.通過子公司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承租本公司龍港工業園區範圍內部份土地案。 13.通過「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二湖段鋼鐵工業研發中心新建工程」發包案。 14.通過捐贈「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基金會」辦理鋼雕藝術創作相關活動及會務經費新台幣250萬元、廢鋼80噸，贊助經費將視業務推動情形分次動撥。 15.通過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向本公司申請融資額度美金3,500萬元整之短期借款案。 16.通過對子公司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於國泰世華銀行申請美金2,000萬元整短期授信額度續約之背書保證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慈慧 郭欣頤	110.01～110.12	6,790	0	80	0	3,867	3,947	10,737	(1) 110年移轉訂價報告及專審2,537仟元。 (2) 110年國別暨集團主檔報告810仟元。 (3) 110年研發及智慧機械投抵：300仟元。 (4) 110年減資會計師覆核220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111年截至2月28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股)	質押股數 增(減)數(股)	持有股數 增(減)數(股)	質押股數 增(減)數(股)
董 事	懋昇投資（股）公司	(18,908,000)	0	2,490,000	0
董 事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73,571)	0	0	0
董 事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3,300)	0	0	0
董 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	(34,570,780)	0	0	0
董 事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惠明	(42,383)	0	0	0
董事兼財會部資深副總經理	伸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董伯勳	(60,516)	0	0	0
董 事	良城投資（股）公司	(3,691,371)	(3,300,000)	0	0
董 事	良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保合	(355,843)	0	0	0
董 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1,668,364)	0	0	0
董 事	漢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明	(159,832)	0	0	0
董 事	侯彥良	(119,351)	0	0	0
董 事	台灣置地（股）公司	(21,450)	0	0	0
董 事	台灣置地（股）公司 代表人：林朝賀	(105,233)	0	0	0
獨立董事	劉義吉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壯熙	(4,413)	0	0	0
獨立董事	劉德明	0	0	0	0
董事長（總經理）	侯傑騰（註一）	(73,571)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陳福進（註二）	(238,515)	0	0	0
營業部副總經理	古寬仁	(9,886)	0	7,000	0
執行副總經理（總經理）	黃炳樺（註三）	(357,519)	0	0	0
資貿部副總經理	林祺燮	(7,194)	0	0	0
營業部協理	范如茵	370	0	0	0
營業部協理	蔣良傑	(996)	0	0	0
營業部協理	邱正彬	(1,659)	0	0	0
投資部協理	陳振源	0	0	0	0
投資部協理	許益誌	9,948	0	0	0
投資部協理	簡俊生	(288)	0	0	0
資訊部協理	林哲充	(9,182)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兼管理部協理（副總）	何如玉（註四）	(2,310)	0	0	0
桃園廠廠長	陳德修（註五）	0	0	0	0
桃園廠廠長	李維彬（註六）	0	0	0	0
苗栗廠廠長（生產副總經理）	劉明宗（註七）	(98,812)	0	0	0
苗栗廠廠長	蕭耀楹（註八）	0	0	0	0
高雄廠廠長	王宗裕	161,147	0	0	0
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	伸原投資（股）公司	(34,570,780)	0	0	0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110.07.15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並訂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110.12.03，故董事及經理人持股數主因現金減資而減少。

（註一）：111.01.01起卸任總經理。

（註二）：111.01.01退休解任。

（註三）：111.01.01起升任總經理。

（註四）：111.01.01起升任副總經理。

（註五）：110.08.03退休解任。

（註六）：111.01.01起真除為廠長。

（註七）：111.01.01起解任苗栗廠廠長，升任生產副總經理。

（註八）：111.01.01起升任苗栗廠廠長。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 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良城投資（股）公司	質押	106.11	中華票券	不適用	6,700,000	1.03	89.40	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3月2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伸原投資（股）公司	108,715,999	14.89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惠明	86,049	0.01	0	0	0	0	無	無	無
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伯勳	15,665	0	0	0	107,200	0.01	無	無	無
懋昇投資（股）公司	49,018,877	6.71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95,425	0.01	86,430	0.01	0	0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兄弟	無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玉書	6,700	0	0	0	0	0	懋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兄弟	無
和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侯傑騰	47,312,750	6.48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16,186,470	2.2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3,256,217	1.8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宇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志明	12,985,399	1.78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30ETF 基金專戶	11,848,000	1.15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306,481	1.2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8,380,602	1.15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10年第1次全權委託第一金投資專戶	8,145,011	1.12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 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 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 數（仟股）	持股比例（%）
小港倉儲	2,384	19.87	0	0	2,384	19.87
漢威光電	2,564	6.39	0	0	2,564	6.39
台翔航太	1,621	1.19	0	0	1,621	1.19
海外投資	1,000	1.11	0	0	1,000	1.11
力世創投	677	5.68	0	0	677	5.68
力宇創投	558	4.76	0	0	558	4.76
台灣高鐵	1,913	0.03	0	0	1,913	0.03
東經投資	0	9.12	0	0	0	9.12
台灣工銀貳創投	1,313	4.17	0	0	1,313	4.17
全球創投	2,800	2.33	0	0	2,800	2.33
建新國際	8,204	10.11	0	0	8,204	10.11
東鋼風力	65,500	100.00	0	0	65,500	100.00
發達興業	100	100.00	0	0	100	100.00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0.08	100.00	0	0	0.08	100.00
東鋼鋼結構	201,121	97.48	3,537	1.71	204,658	99.20
台灣鋼聯	24,829	22.31	0	0	24,829	22.31
嘉德技術	4,705	46.19	0	0	4,705	46.19
嘉德創資源	95,737	99.02	0	0	95,737	99.02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15,000	100.00	0	0	15,000	100.00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0	100.00	0	0	0	100
福建東鋼鋼鐵	0	0	0	100.00	0	100.00
東鋼營造工程	0	0	25,000	100.00	25,000	100.00
福建中日達金屬	0	0	0	35.00	0	35.00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0	0	1,840	66.67	1,840	66.67
德和國際	0	0	8,154	96.00	8,154	96.00
中華國貨	0	0	3	0.66	3	0.66
德安創投	0	0	228	5.69	228	5.69
鼎興開發	0	0	150	3.75	150	3.75
東糖能源服務	5,400	36.00	0	0	5,400	36.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1年3月28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上市普通股	730,213,818	769,786,182	1,500,000,000	無

2.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6.01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24,347,119	8,243,471,190	公司債轉換243,601,360元	無	96.01.18經授商字第09601012140號
96.05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884,130,387	8,841,303,870	公司債轉換597,832,680元	無	96.05.09經授商字第09601100430號
96.07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11,739,989	9,117,399,890	公司債轉換276,096,020元	無	96.07.30經授商字第09601181070號
96.10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37,447,345	9,374,473,450	公司債轉換257,073,560元	無	96.10.17經授商字第09601254410號
96.12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43,812,404	9,438,124,040	公司債轉換63,650,590元	無	96.12.19經授商字第09601310120號
98.0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873,812,404	8,738,124,040	註銷庫藏股700,000,00元	無	98.01.16經授商字第09801010110號
98.09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00,017,836	9,000,178,360	盈餘轉增資262,054,320元	無	98.09.07經授商字第09801200710號
98.10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44,517,836	9,445,178,360	現金增資445,000,000元	無	98.10.12經授商字第09801234430號
98.1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47,072,482	9,470,724,820	公司債轉換28,526,460元 註銷庫藏股2,980,000元	無	98.11.13經授商字第09801265140號
99.04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50,189,593	9,501,895,930	公司債轉換31,171,110元	無	99.04.20經授商字第09901076350號
99.05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70,079,690	9,700,796,900	公司債轉換198,900,970元	無	99.05.18經授商字第09901100840號
99.07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76,178,411	9,761,784,110	公司債轉換60,987,210元	無	99.07.12經授商字第09901150550號
100.05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76,295,900	9,762,959,000	公司債轉換1,174,890元	無	100.05.18經授商字第10001098990號
100.1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80,929,084	9,809,290,840	公司債轉換46,331,840元	無	100.11.30經授商字第10001272260號
101.09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80,949,968	9,809,499,680	公司債轉換208,840元	無	101.09.14經授商字第10101193050號
101.11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87,498,693	9,874,986,930	公司債轉換65,487,250元	無	101.11.14經授商字第10101236480號
102.03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1,771,203	9,917,712,030	公司債轉換42,725,100元	無	102.03.18經授商字第10201046600號
102.06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8,146,821	9,981,468,210	公司債轉換63,756,180元	無	102.06.03經授商字第10201103060號
102.09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8,202,069	9,982,020,690	公司債轉換552,480元	無	102.09.03經授商字第10201181010號
103.12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998,221,448	9,982,214,480	公司債轉換193,790元	無	103.12.05經授商字第10301251470號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06.12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224,069	10,002,240,690	公司債轉換20,026,210元	無	106.12.05經授商字第10601165320號
106.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004,060,608	10,040,606,080	公司債轉換38,365,390元	無	107.03.28經授商字第10701033630號
109.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016,790,163	10,167,901,630	公司債轉換127,295,550元	無	109.12.18經授商字第10901227680號
110.04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089,871,370	10,898,713,700	公司債轉換730,812,070元	無	110.04.27經授商字第11001062940號
110.10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730,213,818	7,302,138,180	辦理現金減資 銷除已發行股份359,657,552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新台幣3,596,575,520元，減資比率33%。	無	110.10.21經授商字第11001185940號

(二) 股東結構

111年3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個人	合 計
人 數	6	60	305	69,921	287	70,579
持有股數(股)	26,259,458	87,952,824	305,442,098	215,965,403	94,594,035	730,213,818
持股比例(%)	3.6	12.04	41.83	29.58	12.95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11年3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8,113	12,387,397	1.70
1,000 至 5,000	25,580	51,949,337	7.11
5,001 至 10,000	3,690	26,234,164	3.59
10,001 至 15,000	1,200	14,715,649	2.02
15,001 至 20,000	421	7,390,201	1.01
20,001 至 30,000	539	12,943,269	1.77
30,001 至 40,000	256	8,753,759	1.20
40,001 至 50,000	153	6,877,153	0.94
50,001 至 100,000	251	17,275,529	2.37
100,001 至 200,000	165	22,678,209	3.11
200,001 至 400,000	77	22,248,017	3.05
400,001 至 600,000	28	13,510,732	1.85
600,001 至 800,000	18	12,544,850	1.72
800,001 至1,000,000	17	15,570,634	2.13
1,000,001以上	71	485,134,918	66.43
合 計	70,579	730,213,818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11年3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伸原投資（股）公司		108,715,999	14.89
懋昇投資（股）公司		49,018,877	6.71
和昭投資（股）公司		47,312,750	6.48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6,186,470	2.22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3,256,217	1.82
宇泰投資（股）公司		12,985,399	1.78
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 3 0 E T F 基金專戶		11,848,000	1.62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306,481	1.2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8,380,602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 1 0 年第 1 次全權委託第一金投資專戶		8,145,011	1.12
		285,155,806	39.0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9年	110年	111年度截至 2月28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40.60	69.30	73.70
	最 低		19.20	31.00	62.70
	平 均		25.92	45.64	68.8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7.16	29.78	不適用
	分配後（註七）		25.55	25.07（註六）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12,599	991,957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追溯前（註二）	3.52	5.95	不適用
		追溯後（註二）	3.52	5.95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元）		1.50	6.40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三）		7.36	7.67	不適用
	本利比（註四）		17.28	7.13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五）（％）		5.79	14.02	不適用

（註一）：資料來源為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註二）：係以基本每股盈餘作設算。
（註三）：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四）：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五）：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六）：民國111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110年度現金股利金額。
（註七）：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民國108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訂明年度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營運狀況、整體環境變化並兼顧股東利益，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及決議，在無其他特殊情形考量下，當年度擬分派盈餘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50%為原則。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得為分派盈餘。

本公司企業生命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盈餘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80%，及股票股利股利總額不高於20%。

2.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股利分配情形：本公司第24屆第16次董事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6.40元，現金股利總金額新台幣4,673,368,435元，係以可配股數730,213,818股計算，如嗣後，有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發股利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員工酬勞之提撥不低於2.5%及董事酬勞之提撥不高於2%，由董事會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放對象，不包含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酬勞若為配發新股者，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折算股數。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配發民國110年度員工現金酬勞及董事酬勞，符合公司章程規定，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董事會決議（民國111年3月10日）
董事酬勞（現金）	150,827,327
員工酬勞（現金）	188,534,158

- （2）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 （3）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未擬議發放員工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實際配發金額	董事會決議（民國110年3月23日）	差 異
董事酬勞（現金）	91,919,260	91,919,260	無
員工酬勞（現金）	114,899,075	114,899,075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110.03.08終止櫃檯買賣。

110 年 3 月 31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7.05.14
面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面額發行
總額		新台幣2,000,000,000元整
利率		0%
期限		五年期 到期日：112.05.14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彭義誠
簽證會計師		寇惠植、郭欣願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行使賣回權、提前贖回或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發行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75%；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00% 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可轉債七共計轉換成東和鋼鐵普通股858,107,62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略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110.03.08終止櫃檯買賣。

單位：新台幣元

公 司 債 種 類		國 內 第 七 次 無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年 度 項 目		108年	109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0年3月5日 (註三)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最 高	106.50	173.00	156.00
	最 低	100.00	100.50	153.00
	平 均	102.86	120.00	154.66
轉 換 價 格		24.80 (註一)	23.30 (註二)	23.30
發 行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發 行 日 期：107.05.14，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27.80	發 行 日 期：107.05.14，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27.80	發 行 日 期： 107.05.14，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27.80
履 行 轉 換 義 務 方 式		發 行 新 股	發 行 新 股	發 行 新 股

註一：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8.07.22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調整為24.80。

註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9.06.20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調整為23.30。

註三：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110.03.08終止櫃檯買賣。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11年2月28日

項 目		83年9月22日
發行（辦理）日期		83.09.22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USD103,200,000
單位發行價格		USD17.20
發行單位總數		6,000,000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66,187,923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享有與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與義務
受託人		美國紐約梅隆銀行
存託機構		美國紐約梅隆銀行
保管機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未兌回餘額		491,919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發行費用作為資本公積之減項，存續期間費用作為當期費用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存託機構應依存託契約及中華民國法令規定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行使附著存託憑證所表彰之原有價證券之表決權

項 目			83年9月22日
每單位市價	109年度	最高	13.60
		最低	6.40
		平均	8.82
	110年度	最高	24.69
		最低	11.21
		平均	16.20
	111年度截至2月28日	最高	26.22
		最低	23.37
		平均	24.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發行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25億元。

（二）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張，面額新台幣10萬元整，以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總募集資金為新台幣20億1千萬元整，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0%；所募集金額與所需金額不足之情形，將以自有資金因應。

（三）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7年第二季	2,512,500	2,512,500
合計		2,512,500	2,512,5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償還銀行借款預計107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22,070仟元，108年起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37,835仟元。		

（四）預定效益實際達成情形：本次籌資計畫項目中預計以2,010,00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截至107年第二季止之實際支用金額為新台幣2,010,000仟元，預計107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20,583仟元，爾後每年度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約35,286仟元；截至107年第2季止，資金運用進度已依照原預定計畫執行完成，執行狀況符合進度，其預定效益及實際達成情形尚無發生重大差異情形。

（五）執行情形：截至107年第二季止之預定支用金額為新台幣2,010,000仟元；實際支用金額為新台幣2,010,000仟元，已依照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完成償還銀行借款100.00%，符合原定償還銀行借款資金計畫進度，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並於107年7月向證交所申報依原計劃項目執行完成。

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

主要營業項目		主要內容及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公司		
母公司	東和鋼鐵 企業（股）公司	(1) 鋼筋、扁鐵、角鐵、槽鐵、盤元、其他鋼製品之製造加工銷售。 (2) 型鋼及合金鋼、工具鋼、高碳鋼、其他特殊鋼之製造加工銷售。 (3) 鋼鐵工業原料、五金機械、鐵材電料、輕金屬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4) 鋼鐵冶煉、軋製、熱處理、烤漆、電鍍及加工業務。 (5) 鋼板、棒鋼及鋼軌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6) 各種型鋼、鋼構物及機械體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1) 鋼材二次加工業。 (2)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1) 廢棄物處理業。 (2)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3) 鋼鐵冶煉業。 (4)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風力發電電能之開發、生產、輸配及銷售。
	發達興業（股）公司（註）	資源回收、租賃、回收物料批發、國際貿易。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生產及銷售鋼胚、鋼筋、小型鋼、線材等。
	東糖能源服務（股）公司	肥料製造及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生石灰製造。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 綜理營繕工程施工及管理整體性工作。 (2) 綜合營造業。 (3) 資源回收業。 (4) 建材批發業。 (5) 五金批發業。 (6) 廠辦新建業務。 (7) 建築工程新建業務。 (8) 公共工程。 (9) 鋼材二次加工業。 (10) 回收物料批發業。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1) 生產鋼結構製品及配套產品並提供相應之安裝配套服務。 (2) 石材、建築及裝潢材料、焊接材料、塑膠製品、鋁合金製品、冶金材料、金屬製品等。
	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金屬結構製造及銷售。

（註）：發達興業（股）公司業已清算，並於111.03.02完成子公司註銷。

2. 業務範圍營業比重

產品業務 \ 項 目	占109年累計營業收入比重（%）	占110年累計營業收入比重（%）
鋼 筋	49	46
型 鋼（註一）	32	34
鋼 胚	1	2
其 他（註二）	18	18
合 計	100	100

註一：型鋼係包括H型鋼、鋼板、槽鋼、I型鋼、鋼板樁。
註二：其他是指除了鋼筋、型鋼、鋼胚以外之其他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營業收入合併沖銷後之餘額及工程合約（東鋼鋼結構、福建東鋼鋼鐵）餘額。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煉鋼：高清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高強度鋼筋開發、電爐廢氣餘熱回收ORC發電技術研究、電爐低碳綠色製程技術開發、電爐廢鋼預熱連續加料製程研究等。
- （2）軋鋼：領先業界以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昇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計畫、開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延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計畫、H型鋼/鋼板線上尺寸自動量測及表面品質偵測系統開發等。
- （3）其他：人工智慧技術應用與智能化工廠技術開發、鋼鐵業循環經濟綜合與創新解決方案、再生能源（太陽能、風能、沼氣發電）規劃研究、碳捕捉利用與儲存（CCUS）技術應用研究等。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0年東和鋼鐵合併營收為587.95億元，較109年的428.66億元大幅增加37.16%；合併銷售量也同步自109年223.50萬公噸成長至110年257.99萬公噸，同比增加15.43%。在全球新冠肺炎疫苗完整接種率普及、疫情趨緩的影響下，全球經濟復甦力道強勁，國際鋼鐵原物料價格大幅上漲，且台灣因為防疫成功及受惠於中美貿易大戰，我國整體經濟成長率6.28%為近11年來新高，東和鋼鐵合併淨利繼去年創下自2008年金融海嘯以來的新高紀錄之後，110年再創新高達59.22億元，較109年大幅成長66.50%。另外，稅後EPS自109年3.52大幅成長至110年的5.95。東和鋼鐵長期致力於銷售及原料採購量、價平衡的經營策略，讓充滿不確定性因素的110年能夠呈現出亮眼的經營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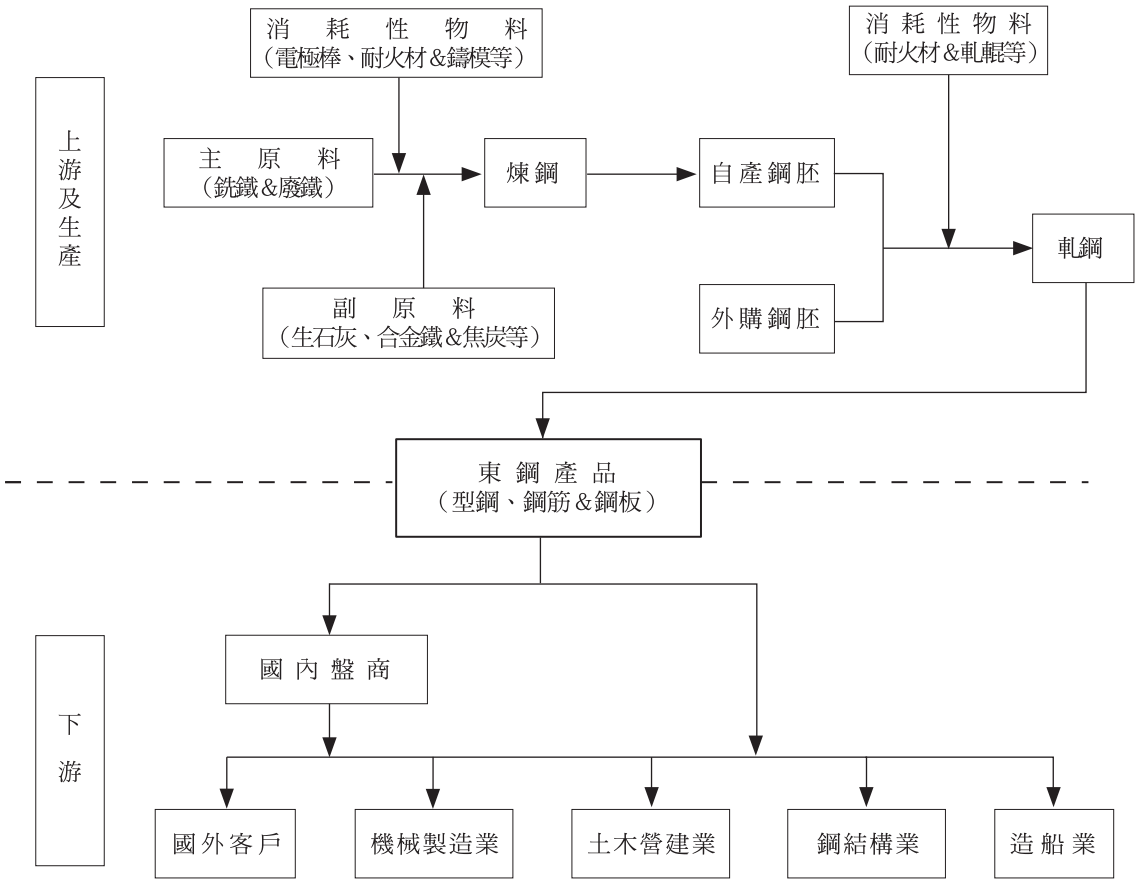
東鋼越南是東和鋼鐵海外第一座電爐煉、軋鋼鋼廠的投資生產基地，自108年鋼筋投產以來，東鋼越南鋼筋品牌已逐步獲得越南市場的認同，繼109年第四季首度單季獲利，110年在歷經越南新冠肺炎疫情失控封城的不利因素衝擊之下，全年仍能依原定經營目標順利轉虧為盈，東鋼投資越南市場也已初現成果。這是東和鋼鐵布局東南亞新興鋼鐵市場，著眼於越南及東南亞國協未來快速經濟成長、帶動鋼鐵需求的海外長期投資策略，放眼長期將可逐年對母公司的經營績效注入積極正面的貢獻。

另外，東鋼鋼結構110年因為市場需求暢旺，全年銷售量值較109年成長22.24%及39.14%，且目前訂單的可見度已至112年年中，營運績效持續成長中。另外，福建東鋼在中國疫情趨緩、經濟復甦的推升下，走出108年受制於新冠肺炎疫情的困境，銷售值較109年大幅成長88.12%。但外資企業在中國面臨全球抗中態勢的不利因素下如何轉型、突破，將是展望今年營運績效的重要議題與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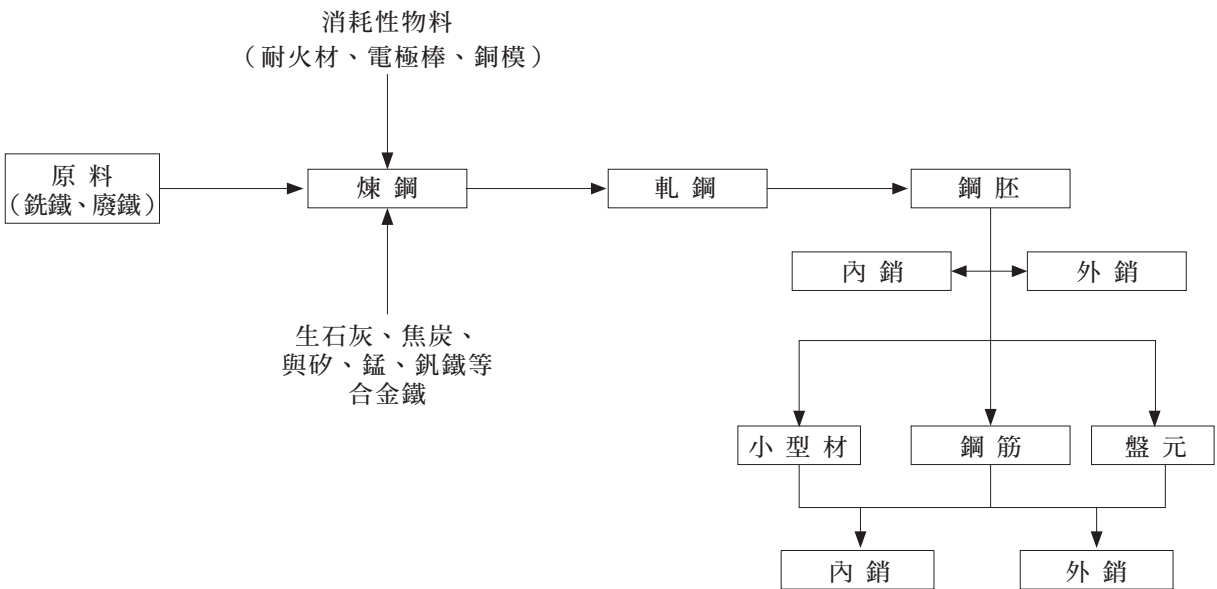
東和鋼鐵過去一直積極參與轉投資再生能源及環保事業：如東鋼風力發電、東糖能源服務、嘉德創資源、嘉德技術、台灣鋼聯……等公司，這兩項產業皆與東和鋼鐵本業有非常密切的關係，也都能左右未來鋼鐵本業的競爭力，未來綠色節能及減廢、減排將成為鋼鐵產業的核心競爭力，這是東和鋼鐵著眼企業永續發展的長期投資規劃。加以溫管法修訂為「氣候變遷因應法」預期今年度也將會修法完成。因應全球氣候變遷2050年實現碳中和的目標。東和鋼鐵於109年已積極參與環境與氣候變遷相關之國際倡議活動，包括EPD（Environmental Product Declaration）產品環境宣告、TCFD（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CDP（Carbon Disclosures Project）碳揭露計畫-氣候變遷專案；110年再積極導入SASB（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永續會計準則；東和鋼鐵也將在永續報告書ESG架構下，於111年建構全員參與的永續發展淨零碳排藍圖。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情形

（1）東和鋼鐵



(2)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兩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研發項目	110年研究發展計劃	111年研究發展計劃
(1) 煉鋼	a. 高潔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案。 b. 厚度50mm SM570鋼板開發案。 c. 高強度鋼筋開發。 d. 高級別船用鋼種開發。 e.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f. 各種耗材、耐火材之測試。 g. 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計畫。 h. 電爐廢氣餘熱回收ORC發電技術研究。 i. 電爐低碳綠色製程技術開發。 j. 電爐廢鋼預熱連續加料製程研究。	a. 高潔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案。 b. 厚度50mm SM570鋼板開發案。 c. 高強度鋼筋開發。 d. 高級別船用鋼種開發。 e.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f. 各種耗材、耐火材之測試。 g. 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計畫。 h. 電爐廢氣餘熱回收ORC發電技術研究。 i. 電爐低碳綠色製程技術開發。 j. 電爐廢鋼預熱連續加料製程研究。
(2) 軋鋼	a. 領先業界以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昇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計畫。 b. 開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延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計畫。 c. 以萬能軋邊技術（Universal Edging）生產B值≥300mm之H型鋼特殊軋延新技術研發計畫。 d. H型鋼/鋼板線上尺寸自動量測及表面品質偵測系統開發。 e. 加熱爐智能燃燒控制系統開發。 f. 角鋼與扁鋼H/V（水平/垂直軋軋）共軋開發案。 g. 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專案。 h. 領先國內輕微量型小型鋼材研發計畫。 i.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a. 領先業界以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昇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計畫。 b. 開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延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計畫。 c. 以萬能軋邊技術（Universal Edging）生產B值≥300mm之H型鋼特殊軋延新技術研發計畫。 d. H型鋼/鋼板線上尺寸自動量測及表面品質偵測系統開發。 e. 加熱爐智能燃燒控制系統開發。 f. 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專案。 g. 領先國內輕微量型小型鋼材研發計畫。 h. 超高強度鋼材開發。
(3) 其他	a. 人工智慧技術應用與智能化工廠技術開發。 b. 「高拉力螺紋節鋼筋及螺紋節續接器溫度變化及火災模擬後評估」研究案。 c. 「碳鋼氧化值瀝青混凝土鋪設與檢測之研究計畫」之各項新技術研究發展計畫。 d. 鋼鐵業循環經濟綜合與創新解決方案。	a. 人工智慧技術應用與智能化工廠技術開發。 b. 鋼鐵業循環經濟綜合與創新解決方案。 c. 再生能源（太陽能、風能、沼氣發電）規劃研究。 d. 儲能系統規劃研究。 e. 碳捕捉利用與儲存（CCUS）技術應用研究。 f. 氫能技術應用研究。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支出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桃園廠研究發展費合計	2,652,989	2,270,299
苗栗廠研究發展費合計	25,720,581	27,413,675
高雄廠研究發展費合計	10,592,858	11,461,652
總研發費用	38,966,428	41,145,626
總研發費用佔銷貨淨額比重（%）	0.09	0.07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劃-行銷業務策略：

- (1) 新冠肺炎疫苗完整接種率普及，在經濟復甦樂觀預期下，原本全球已面臨通貨膨脹問題；但又因為俄烏戰爭的發生，民主國家發起對俄羅斯的經濟制裁手段升高對峙情勢，更加劇全球通膨問題的迅速惡化，全球各國相繼採取各項貨幣緊縮、升息等不利於經濟發展的措施，導致今年全球經濟發展不容樂觀，應進一步加強應收貨款的風險管控及原物料採購量、期的控制。
- (2) 中美貿易大戰造成中美兩大強權相爭互不相讓，形成極權國家與民主國家對立的態勢原已暗潮洶湧，但因為俄羅斯入侵烏克蘭，民主國家對俄羅斯發動全面經濟制裁，極權國家與民主國家對峙的問題也隨之浮上檯面，新冷戰時代的開啟將導致世界地緣政治局勢的動盪，應嚴肅以對全球經濟發展機會與風險的評估。
- (3) 因應政府倡議COP26格拉斯哥協定，今年將提出更高強度NDC（National Determined Contribution）國家自訂貢獻目標，制定東和鋼鐵在2050年溫室氣體排放基礎上的總碳排放減量計畫。
- (4) COP26格拉斯哥協定決議2050年碳中和目標，再生能源議題持續發燒，國內電價連七凍漲已造成電價長期必須面對調漲壓力的問題，電價結構合理化是發展再生能源的必要條件，是中長期必須審慎研擬的重要課題。
- (5) 「氣候變遷因應法」預期今年度將會修法完成，未來課徵碳費及碳排總量管制等措施，將對鋼鐵產業產生重大影響。
- (6) 觀察全球新興國家鋼鐵產能持續擴充對全球鋼鐵市場的影響，尤其是印度及東南亞國家。
- (7) 強化監控國際原物料及鋼品價格波動趨勢，分散原物料採購來源。
- (8) 督促政府盡速通過各項鋼品CNS國家標準驗證登錄制度。
- (9) 進一步落實訂單生產之產銷計畫，深化成本管控之計畫生產。
- (10) 國內、外銷售通路的強化與整合。

2. 長期發展計劃-行銷業務策略：

- (1) 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市場。
- (2) 因應市場供需與競合關係的改變，東和鋼鐵市場定位及產品取向之再整合。

- (3) 審慎研擬面對開發中國家市場貿易障礙排除之對策及可能性，加強落實海外投資可行性之評估。
- (4) 進軍越南及東南亞國協市場，加強對當地法務、稅務的認識並研究當地市場及進行相關投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外銷	亞洲	6,012,973	10.23	3,540,385	8.26
	美洲	14,758	0.03	46,747	0.11
	其他	2,195,945	3.73	675,784	1.58
小計		8,223,676	13.99	4,262,916	9.95
內銷		50,571,413	86.01	38,603,374	90.05
合計		58,795,089	100.00	42,866,290	100.00

2. 本公司主要產品國內市場佔有率 單位：公噸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H型鋼	台灣總內銷量	1,129,550	993,946
	本公司	651,025	566,482
	市佔率（％）	57.64	56.99
鋼 筋	台灣總內銷量	6,660,544	6,589,351
	本公司	1,167,000	1,073,104
	市佔率（％）	17.52	16.29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3. 市場未來的供需狀況

展望111年，新冠肺炎疫情已趨緩，加以台灣防疫成功且受惠於中美貿易大戰，延續110年國內投資需求暢旺，短、中期的訂單清晰可見、營建業需求強勁，東和鋼鐵營運績效將可再創佳績。

然而111年仍有諸多變數是必須持續觀察的。首先，原本因為新冠肺炎疫情迅速蔓延，全球各國紛紛採取量化寬鬆政策以振興經濟，但隨著新冠肺炎疫情趨緩、全球經濟復甦力道強勁，全球面臨通貨膨脹問題日趨嚴重。又加以年初俄羅斯入侵烏克蘭，民主國家發起對俄羅斯的全面經濟制裁手段升高對峙情勢，更加劇全球通膨問題的迅速惡化，全球各國相繼採取各項貨幣緊縮、升息等不利於經濟發展的措施，導致今年全球經濟發展實不容樂觀。

另外，中國、俄羅斯民族主義大幅擴張，原本中美貿易大戰造成中美兩大強權相爭互不相讓，形成極權國家與民主國家對立的態勢已暗潮洶湧，也因為俄

烏戰爭的爆發，讓極權國家與民主國家對峙的問題也隨之浮上檯面，新冷戰時代的開啟將導致世界地緣政治局勢的動盪，應嚴肅以對全球經濟發展機會與風險的評估。

「氣候變遷因應法」預期今年度將會修法完成，且因應政府倡議COP26格拉斯哥協定，今年COP27前將提出更高強度NDC（National Determined Contribution）國家自訂貢獻目標，面對2050年碳中和目標，國家、企業、乃至於個人都必須思考全面淨零碳排路徑。

全球鋼鐵產能過剩問題仍應聚焦在東南亞及印度，東南亞國家鋼鐵產能將在未來數年內快速增加至1.510億噸，印度自2018年超越日本成為全球粗鋼產量僅次於中國的國家，中國鋼鐵協會預估其鋼鐵產能將在2030年達到3億噸。這些新興國家鋼鐵製品對全球鋼鐵市場的影響將取中國而代之，也讓全球鋼鐵產能過剩的問題雪上加霜。

最後，台灣因為防疫成功及受惠於中美貿易大戰，產業固定資產投資暢旺，營建業需求大幅成長，而台灣營建業從業人口老齡化及年輕世代不願投入3K產業，缺工的問題已浮上檯面並日趨嚴重，長期將嚴重影響整體經濟發展；另外，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再生能源議題持續發燒，國內電價連七凍漲已造成電價長期必須面對調漲的壓力，且電價結構合理化是發展再生能源的必要條件，這些不利因素都會對台灣整體經濟成長造成負面影響。

4. 競爭利基

(1) 悠久的產業經驗

本公司自民國51年成立以來，即從事軋鋼與煉鋼事業，進入此產業已逾五十年，主要經營團隊亦於本公司服務超過十年以上的時間，對鋼鐵產業熟悉度高、專業性強，較能帶領公司面對產業變化，訂定有效的競爭策略。

(2) 優良的產品品質

由於鋼鐵產業競爭激烈，本公司堅持一貫目標致力提升產品品質以維持競爭力，旗下苗栗廠、桃園廠及高雄廠皆以通過ISO國際品質認證，多年來與下游客戶關係穩定，皆因本公司各式鋼製品品質水準穩定之故。

(3) 優異的研發水準

過去年度本公司的研發成果豐碩，在煉鋼方面之重大研發成果包括：高強度鋼筋用鋼胚開發、超高強度鋼材開發、還原碴熱碴回爐技術開發及爐石再利用技術開發等；在軋鋼方面之重大研發成果包括：高強度螺紋鋼筋開發、高強度螺紋鋼筋用續接器開發、U型鋼板樁開發、鋼胚感應式加熱製程開發、超厚尺寸H型鋼開發等及開發各種不同規範及形狀之鋼材等，使產品多元化以提升技術能力，增加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持續進行的研發計劃則包括：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高清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鋼胚焊接不間斷鋼筋軋延技術開發、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低合金超高強度鋼板開發及還原碴回爐再利用製程開發等。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a. 東和鋼鐵桃園廠於99年10月31日正式投產以來，其以節能減碳環保設計為主軸之生產製程，相較傳統之鋼筋廠其單位鋼筋生產能耗成本約可降低30%～40%，第二條生產線也於106年第四季正式投產，有助於東和鋼鐵更進一步落實節能減碳的環保製程，對東鋼整體經營績效的助益也在這兩年具體呈現，展望未來將可強化東鋼在國內鋼筋市場的競爭優勢。
- b. 東和鋼鐵所開發生產的內湖捷運線中運量鋼製軌道及導軌，為全亞洲唯一有中運量鋼製軌道實績的鋼鐵生產廠商，有助於積極拓展美國、中國及東南亞外銷市場。
- c. 中國取消絕大多數鋼鐵製品出口退稅。
- d. 台灣防疫成功及受惠於中美貿易大戰。
- e. 全球氣候暖化，溫室氣體減排議題備受矚目，「碳關稅」、「碳稅及能源稅」及「碳交易」將是全球產業必須面對的共同問題。東和鋼鐵電爐製程相較高爐製程有競爭優勢，且於節能減碳設備投資也領先同業。
- f. 「氣候變遷因應法」預期今年度將會修法完成，未來課徵碳費及總碳排放量管制等措施。
- g. 進軍越南及東南亞國協市場，積極布局。

(2) 不利因素

- a. 全球面對通貨膨脹問題，加以俄烏戰爭的爆發，民主國家發起對俄羅斯的經濟制裁手段升高對峙情勢，更加劇全球通膨問題的迅速惡化，全球各國相繼採取各項貨幣緊縮、升息等不利於經濟發展的措施，導致今年全球經濟發展不容樂觀。
- b. 極權國家與民主國家對立的態勢已暗潮洶湧，也因為俄烏戰爭的爆發，讓極權國家與民主國家對峙的問題也隨之浮上檯面，新冷戰時代的開啟將導致世界地緣政治局勢的動盪。
- c. 台灣水資源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之對應。
- d. 高成本再生能源時代的來臨將增加營運成本管控的壓力。
- e. 台灣營建業從業人口老齡化及年輕世代不願投入3K產業的缺工問題。
- f. 全球開發中國家鋼鐵產能持續增加，尤其東南亞及印度，加以貿易保護主義盛行，外銷市場業務面臨更嚴峻的挑戰。

(3) 外在環境課題則包括：

- a. 因應日趨嚴重通貨膨脹問題，全球各國相繼採取各項貨幣緊縮、升息等不利於經濟發展的措施，讓今年全球經濟發展面臨可能發生停滯性通膨、甚至導致衰退的風險。
- b. 極權國家與民主國家對立的態勢，世界地緣政治局勢動盪不安，新冷戰時代對全球產業上、下游供應鏈重新佈局的思考。

- c. 全球已開發國家鋼鐵產能嚴重過剩，新興國家鋼鐵產能持續增加。
- d. 再生能源議題持續發燒，國內電價長期面臨調漲壓力。
- e. 台灣水資源管理如何因應全球氣候變遷。
- f. 台灣營建業從業人口老齡化及年輕世代不願投入3K產業的缺工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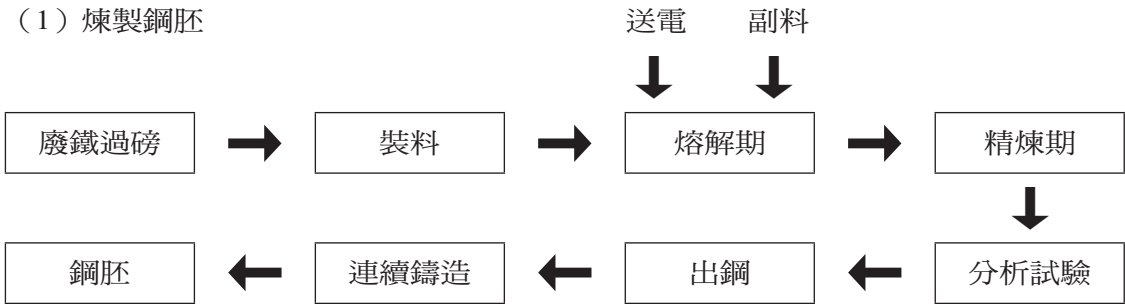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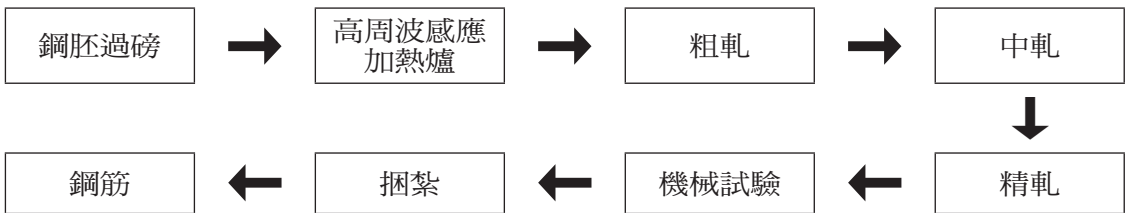
- (1) 鋼筋：土木、建築用鋼料。
- (2) 鋼胚：生產鋼筋、棒鋼、線材、H型鋼、槽鋼、鋼板之半成品。
- (3) H型鋼：鋼結構建築、土木基礎工程等結構用鋼料。
- (4) 萬能鋼板：焊接型H型鋼、箱型柱、萬字柱等組合型鋼之結構用鋼料。
- (5) 大型槽鋼：鋼構建築、機電設備等結構用鋼料。
- (6) U型鋼板樁：廣泛應用於擋土牆、碼頭、圍堰等工程，可回收重複使用，環保效果顯著，且具備高強度、輕型、隔水性好、耐久性強且施工簡單等特性。
- (7) 鋼結構：廠房、高層建築、大跨度建築、土木、建築用鋼料、綜合營造業。
- (8) 環保處理事業－還原鐵：販售給煉鋼廠作為煉鋼原料。
- (9) 環保處理事業－粗氧化鋅：販售給Zn金屬提煉工廠作為原料使用。
- (10) 環保處理事業－爐渣商品：作為路盤材料及骨材之用途。
- (11) 風力發電：電能售予台電轉供用戶。
- (12) 生石灰：煉鋼所需的副材料。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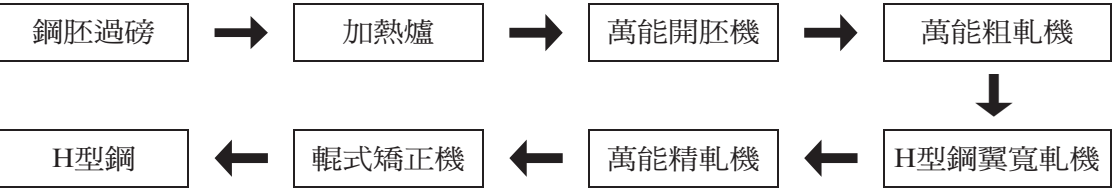
(1) 煉製鋼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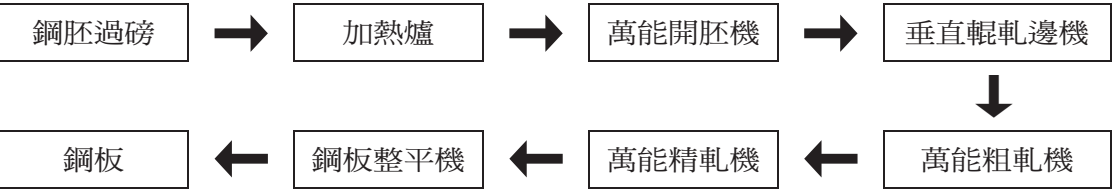
(2) 軋製鋼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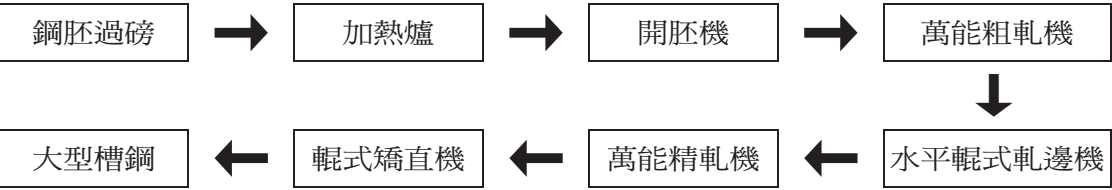
(3) 軋製H型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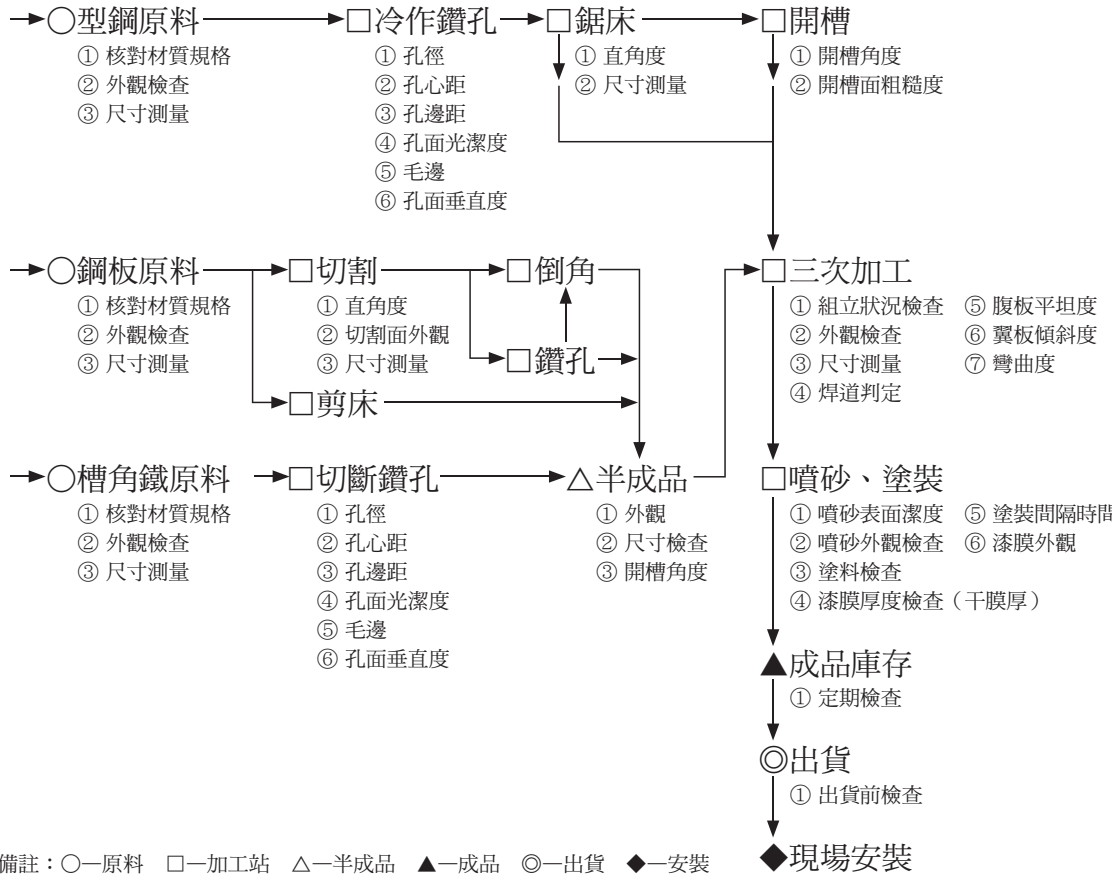
(4) 軋製萬能鋼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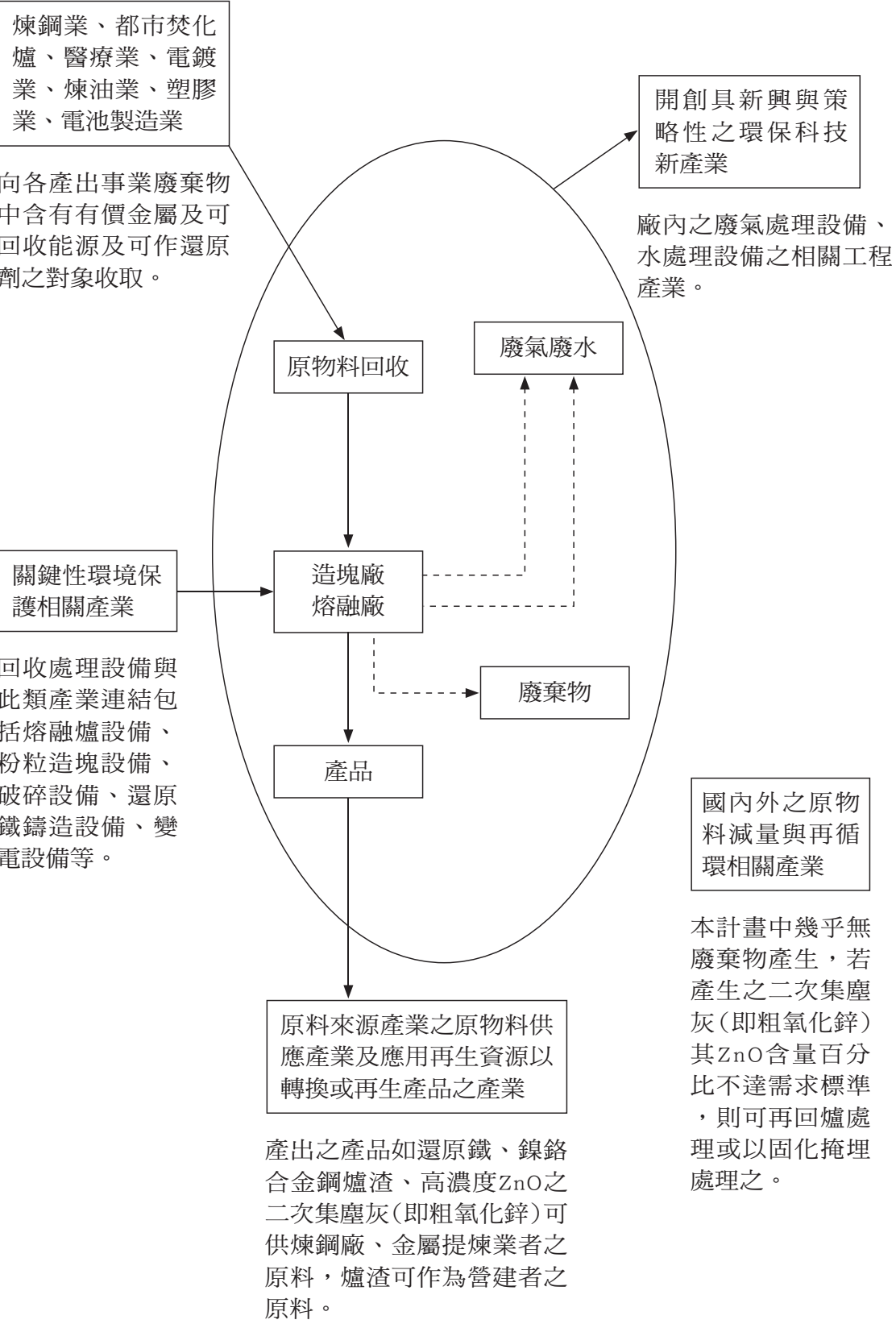
(5) 軋製大型槽鋼



(6) 鋼構製程



(7) 環保製程



(8) 風力發電



(三) 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110年度主要原料進貨

單位：公噸

公司	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合 計
	品名	數量					
東和鋼鐵	廢鋼	國內	270,184	275,383	270,246	273,761	1,089,574
		國外	268,431	303,334	247,732	287,464	1,106,961
	生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9,524	0	30,050	26,166	65,740
	矽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1,200	1,400	1,250	750	4,600
	錳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1,700	900	500	1,000	4,100
	矽錳鐵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7,000	8,150	7,770	8,800	31,720
東鋼鋼結構	鋼胚	國內	0	0	0	0	0
		國外	15,500	11,500	21,350	3,670	52,020
	型鋼	國內	13,276,694	12,331,119	7,924,169	11,576,334	45,108,316
		國外	0	0	0	0	0
	鋼板	國內	17,232,791	16,157,785	19,397,175	19,082,210	71,869,961
		國外	5,401,118	9,178,735	8,702,914	11,169,982	34,452,749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廢鋼	國內	56,399	57,827	15,488	47,319	177,033
		國外	75,351	42,809	42,809	42,809	203,778
	生鐵	國內	5,017	6,035	5,041	4,043	20,136
		國外	0	0	0	0	0
福建東鋼鋼鐵	鋼板	國內	681	1,580	343	747	3,351
		國外	0	0	0	0	0
	H型鋼	國內	856	1,091	690	222	2,859
		國外	0	0	0	0	0
嘉德創資源	集塵灰	國內	1,708	645	2,411	3,269	8,033
		國外	0	0	0	0	0
	醫療廢棄物	國內	149	52	128	215	544
		國外	0	0	0	0	0
	其他廢棄物	國內	2,066	718	480	480	3,744
		國外	0	0	0	0	0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石灰石	國內	33,592	42,406	41,998	44,349	162,345
		國外	0	0	0	0	0
	無煙煤	國內	3,270	2,769	3,913	2,577	12,529
		國外	0	0	0	0	0

2. 主要原料進口地區與供應狀況

公司	品名	主要原料進口地區	供應狀況
東和鋼鐵	廢鋼、生鐵、鋼胚	美國、中南美洲、日本、越南等地	良好
	矽鐵、錳鐵、矽錳鐵	中國、印度、馬來西亞等地	良好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廢鋼	美國、日本、中南美洲、澳大利亞	良好
	生鐵	越南國內購買	良好
東鋼鋼結構	鋼板、型鋼	日本	良好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石灰石、無煙煤	越南國內購買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名 稱	金 額 (新台幣仟元)	占銷貨淨額 比例(%)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新台幣仟元)	占銷貨淨額 比例(%)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其 他	58,795,089	100	無	其 他	42,866,290	100	無
銷貨淨額	58,795,089	100	不適用	銷貨淨額	42,866,290	100	不適用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極為分散，109年度及110年度並未有銷售單一對象之金額大於10%-之情形。

2. 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前十名之客戶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名稱	金額 (新台幣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新台幣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立達鋼鐵	4,343,696	7.39	母公司客戶	立達鋼鐵	2,939,052	6.86	母公司客戶
誠鋼實業	2,433,565	4.14		誠鋼實業	1,997,500	4.66	
勇立興	2,061,742	3.51		高吉貿易	1,483,321	3.46	
SANWA	2,054,167	3.49		勇立興	1,406,771	3.28	
台積電	1,732,744	2.95	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客戶	互助營造	1,143,420	2.67	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客戶
高吉貿易	1,714,189	2.92	母公司客戶	華熊營造	982,806	2.29	
鐸泰鋼鐵	1,270,808	2.16	母公司客戶	鐸泰鋼鐵	840,628	1.96	母公司客戶
加泓鋼鐵	1,139,340	1.94		加泓鋼鐵	762,300	1.78	
華熊營造	946,573	1.61	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客戶	凱鴻鋼鐵	717,451	1.67	
潤弘精密	865,773	1.47	母公司客戶	新亞建設	643,109	1.50	
小計	18,562,597	31.57		小計	12,916,358	30.13	
其他	40,232,492	68.43		其他	29,949,932	69.87	
合計	58,795,089	100.00		合計	42,866,290	100.00	

3.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期間 項目	110年				109年			
	名稱	金額 (新台幣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新台幣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其他	58,290,164	100.00	無	其他	26,451,323	100.00	無
合計	進貨淨額	58,290,164	100.00	不適用	進貨淨額	26,451,323	100.00	不適用

（註）：本公司110年度及109年度進貨供應商有較分散之情況，並未有單一進貨供應商之金額大於10%之情形，故名稱列為「其他」。

4.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前十名之客戶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名稱	金額（新台幣仟元）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新台幣仟元）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泓寬金屬	2,983,044	5.12	泓寬金屬	1,293,331	4.89
SIMS	2,142,997	3.68	SD	1,275,072	4.82
SD	1,578,661	2.71	SIMS	1,156,606	4.37
ALCO	1,103,330	1.89	中鋼	730,461	2.76
MC3	1,036,159	1.78	新日鐵	621,432	2.35
ADVANCED	1,000,445	1.72	ALCO	477,018	1.80
METALTRADE PACIFIC	969,729	1.66	JINIL	464,047	1.75
DAEHAN	948,421	1.63	DAEHAN	419,284	1.59
中鋼	943,837	1.62	AML	408,367	1.54
新日鐵	770,349	1.32	CÔNG TY ĐIỆN LỰC BRVT	382,464	1.45
合 計	13,476,972	23.12	合 計	7,228,082	27.33
其 他	44,813,192	76.88	其 他	19,223,241	72.67
進貨淨額	58,290,164	100.00	進貨淨額	26,451,323	100.00

（註）：上述進貨前十大之客戶為最終供應商，非代理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生產量值 品 名	產能 (公噸)	產量 (公噸)	產值 (新台幣仟元)	產能 (公噸)	產量 (公噸)	產值 (新台幣仟元)
鋼 胚	3,650,000	2,427,575	39,988,452	3,650,000	2,213,191	28,068,661
鋼 筋	2,100,000	1,350,995	22,919,184	2,100,000	1,295,821	17,873,188
H 型 鋼	1,200,000	669,650	12,754,285	1,200,000	590,919	9,211,570
鋼 板		128,098	2,451,135		111,901	1,757,755
槽 鋼		58,940	1,215,173		36,997	648,342
I 型 鋼		2,970	61,559		1,835	32,318
鋼 板 樁		3,913	82,263		3,064	49,573
鋼 結 構	123,600	187,501	8,949,867	123,600	143,385	6,250,131
環 保 處 理	46,368	12,379	232,028	46,368	16,480	208,521
風 力 發 電	28,000	23,448	46,897	28,000	26,624	53,248
工 程 收 入	0	0	500,786	0	0	438,778
其 他 (註)	100,000	100,638	582,782	100,000	93,927	464,773
合 計	7,247,968	4,966,107	89,784,411	7,247,968	4,534,144	65,056,858

（註）：其他是包括子公司的定尺及成型鋼筋加工、出售鋼筋、出售續接器材料、生石灰。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年 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品名 銷售量值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公噸)	值 (新台幣仟元)	量 (公噸)	值 (新台幣仟元)	量 (公噸)	值 (新台幣仟元)	量 (公噸)	值 (新台幣仟元)
鋼 胚	40,555	764,379	10,906	218,813	31,528	404,868	6,409	3,333
鋼 筋	1,162,949	22,276,241	248,257	4,894,836	1,063,294	18,011,420	243,447	3,022,047
H 型 鋼	605,916	14,936,301	51,736	1,318,752	530,524	11,012,400	25,893	478,999
鋼板（自製）	68,672	1,812,956	0	0	51,791	1,144,587	0	0
鋼板（買賣）	5,575	144,549	0	0	5,586	123,919	0	0
槽 鋼	15,583	365,345	39,892	1,016,413	17,989	340,150	18,607	339,133
I 型 鋼	2,943	81,915	0	0	2,090	49,239	70	1,735
鋼 結 構	145,043	8,886,199	13,695	744,700	120,066	6,334,294	11,853	386,291
鋼 材 買 賣	0	0	0	0	0	0	0	0
環 保 處 理	12,379	232,028	0	0	16,480	208,521	0	0
鋼 板 樁	3,331	87,541	0	0	2,798	61,951	0	0
風 力 發 電	23,448	46,897	0	0	26,624	53,248	0	0
工 程 收 入	0	467,642	0	0	0	429,904	0	0
其 他（註）	34,874	469,419	94,130	30,163	49,123	428,873	10,812	31,378
合 計	2,121,268	50,571,412	458,616	8,223,677	1,917,893	38,603,374	317,091	4,262,916

（註）：其他是指包括子公司的定尺及成型鋼筋加工、出售鋼筋、出售續接器材料、生石灰。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員 工 人 數 (人)	總 公 司	189	188
	高 雄 廠	288	271
	桃 園 廠	546	529
	苗 栗 廠	531	525
	定期契約員工	7	8
	外 籍 員 工	220	237
	母 公 司 合 計	1,781	1,758
	子公司（含外籍員工）	1,024	1,076
	總 計	2,805	2,834
平 均 年 歲（註）		41.63	41.0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註）		11.88	11.3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註)	博 士	0.05	0.04
	碩 士	5.30	3.96
	大 專	56.52	57.59
	高 中	23.85	19.35
	高 中 以 下	14.28	19.06

（註）：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與學歷分布率以正式員工計算，不含定期契約人員及外籍員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110年各廠區並無接獲任何液體或氣體重大洩漏之裁罰事件，已發生之環境相關違規項目皆已完成改善措施，詳細環保法規遵循狀況與改善預防措施如下表所述：

環保裁罰案件內容 公司		環保違規事項	裁罰項目	未來因應對策 (改善與預防措施)
母公司	桃園廠	110.11.26（處分字號：111.01.11府環空字第1110008070號）因電爐電氣室跳電致使監測設備關機，未能執行不透光率每日定時自動校正。違反空氣汙染防制法第23條第2項之規定。	罰鍰 新台幣10萬元整	現場發生跳電造成監測電腦失能時，務必通知相關單位，並拍照記錄當日校正情形，以防再發生。
	苗栗廠	無	無	無
	高雄廠	無	無	無
子公司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之環保支出

本公司除了不斷精進產品品質和客戶服務，對於污染防制、工業減廢、環境保護向來不遺餘力，為善盡對環境之企業社會責任，投入經費辦理相關環境保護工作。110年母公司環保支出中，資本支出（折舊）約81,596仟元，經常支出約為586,346仟元，合計為667,942仟元。母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之環保支出如下表所述：

公司		環保支出	環保支出（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09年	
母公司	桃 園 廠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46,253	41,362	
		環保經常性支出	285,887	301,763	
		桃園廠小計	332,140	343,125	
	苗 栗 廠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35,085	37,731	
		環保經常性支出	288,095	259,320	
		苗栗廠小計	323,180	297,051	
	高 雄 廠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258	258	
		環保經常性支出	12,364	9,301	
		高雄廠小計	12,622	9,559	
	母公司合計		667,942	649,735	
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285	391,404	
		環保經常性支出	107	0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8,617	4,358	
		環保經常性支出	2,154	33	
	嘉德創資源	環保資本支出（折舊）	2,375	2,581	
		環保經常性支出	2,982	1,839	
子公司合計		16,520	400,215		
總 計		684,462	1,049,950		

（三）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 本公司對於工廠操作之環保要求標準極高，期能完全符合環保法規，減少異常事件發生之機率。近年並無重大污染狀況發生，因此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並無影響。
2. 本公司平時即已不斷從事降低工業污染所需之設備投資及人員操作訓練，並已取得ISO-14001 環保標準認證，將視污染狀況之改善情形，持續評估改善之投資。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信員工是公司最大資產，也是公司經營的原動力，因此照顧員工不遺餘力。除依法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並為員工（含外國籍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傷害險、意外醫療、職業傷害意外險及國外出差之旅遊平安保險，保障員工的安全。其他福利事項包括：

（1）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

公司透過各重要營運據點（總公司、桃園廠、苗栗廠、台中港物流中心及高雄廠）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福利活動及補助，如：員工旅遊、社團補助、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助、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及退休補助等福利措施。鼓勵員工成立社團，包含登山社、壘球社、高爾夫球社、羽毛球社、健行社，不定期舉辦各項社團活動。另外也樂於員工多參與健康活動，例如健走、健康操、有氧運動等。

（2）設置員工餐廳，照顧員工飲食健康。

（3）設置員工宿舍，提供外縣市或通勤不便員工居住。

（4）定期健康檢查

每年對在職員工實施優於法規之健康檢查，含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協助員工落實自我健康照護管理。

（5）建立整合性職業醫學員工健康服務

聘請駐廠醫師，提供員工個人健康諮詢及健康評估（含適任性與復工能力評估）。結合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安全衛生專業人員及專職護理師，提供臨廠及遠距職場的預防醫學，以確保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其服務內容包含一般醫療諮詢與轉介、健康教育諮詢、職業傷害與疾病諮詢、診斷與預防、健康促進活動規劃、安全教育訓練、健康偵測，健康管理、健康檢查機構品質調查及傳染病群聚疫情健康管理，以促進員工身心健康。

（6）不定期提供醫療資訊及辦理衛教活動

疾病防治及飲食營養健康等宣導資訊，並提醒員工注意體重、血壓等，經常量測血壓並給予記錄及適時衛教。

(7) 員工酬勞

依公司章程規定，營業年度如有獲利，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之2.5%，作為當年度員工之酬勞分配，與員工分享營運成果。

(8) 員工認股：現金增資時，保留發行新股之部分股數，由員工承購。

2. 進修訓練實施情形

教育訓練以職能發展為原則，每年配合營運需求及職能規劃，制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辦理各項內訓或外訓課程，以充實員工知識、技能與養成良好的工作態度，促進員工職能發展，儲備各級管理及專業人才，同時亦鼓勵同仁自我進修，提升組織人力素質，發展具競爭力之人力資源。

3. 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經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除逐年精算舊制勞工退休金外，並定期召開會議，以保障員工權益，截至110年底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足夠給付次一年度內符合退休員工之退休金。新制勞工退休金為適用新制退休金之員工，按月依退休金級距提繳6%至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個人可自願提繳退休金。

4. 勞資間協議情形

公司於各營運據點皆成立企業工會，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工會會員可透過企業工會選舉勞方代表參加勞資會議，進行勞資溝通，協調勞資關係並促進勞資合作，且依據團體協約法，於108年09月與苗栗廠企業工會開始進行團體協約協商會議，於109年12月17日完成協商並簽訂團體協約。另「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亦由企業工會推選代表擔任委員，監督及保障員工權益。

5. 員工申訴制度

公司重視勞資關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員工意見除勞資會議外，公司另訂有「申訴及檢舉辦法」，若員工在公司內有遭受不當或不合理之待遇或公司之制度、規章或辦法等有未盡事宜或疏失，損害員工權益者等，皆可提出申訴。

6. 性騷擾防治措施

公司保護員工不受性騷擾之威脅，建立友善的工作環境，訂有「性騷擾防治處理辦法」，除定期提供教育訓練及利用網站、公佈欄等方式，加強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管道之宣導，公司並設有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依客觀、公正、專業之原則負責處理性騷擾申訴案件，提供人員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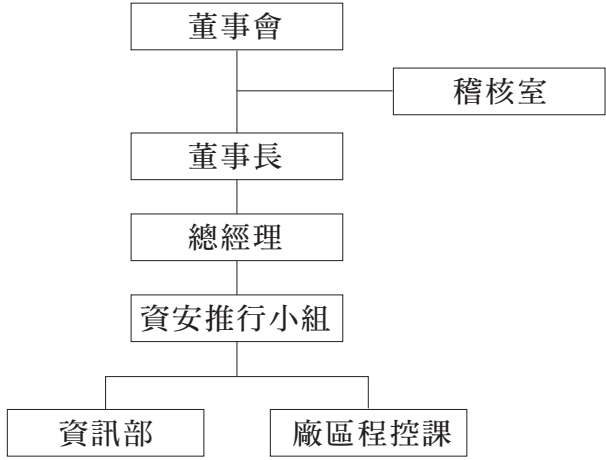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所受之損失，未來在公司管理制度得宜，不斷改善員工福利及追求勞資一體的理念下，預期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本公司在民國92年成立資安推行小組，其組織、職責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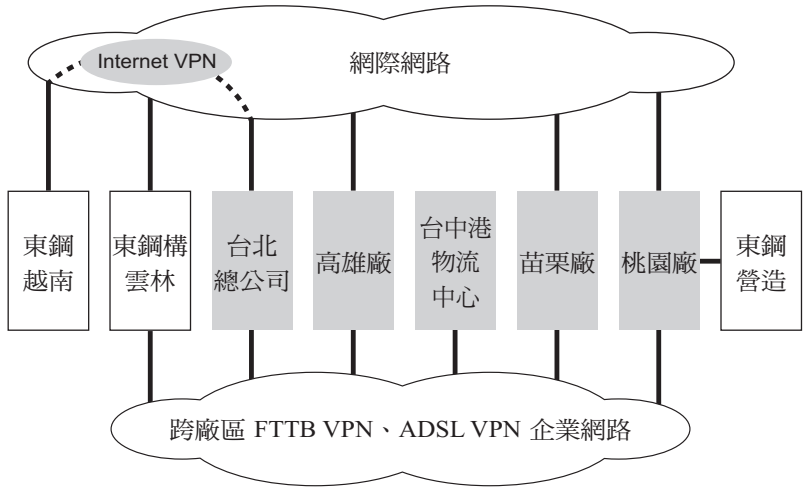


- (1) 資安推行小組：負責訂定資訊安全政策與目標及資訊安全管理事項之協調與推動。
- (2) 資訊部、廠區程控課：資訊安全系統之建置、維護與資安異常事故處理。
- (3) 稽核室：資訊安全作業稽核。

2. 資訊環境說明

(1) 網路架構

公司各據點主網路連線是租用中華電信FTTB VPN線路及租用中華電信ADSL VPN線路當做備援。公司各據點都有線路直接連接網際網路。



（2）資訊系統

公司資訊系統主要分成兩大類，第一類為通用性系統，支援公司資訊環境運作，如郵件系統、防毒系統、垃圾郵件系統、檔案伺服器。第二類為企業營運專屬性應用系統，如總帳系統、人事系統、營業系統、生產管理系統、生產製造系統……等等。支援系統運作伺服器有Windows伺服器及IBM AS400。

（二）資通安全政策

公司在資訊安全管理方面，訂有「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規範資訊安全之執行。資訊部、廠區程控課依此管理辦法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工作，稽核室每年定期稽核執行狀況，確保資訊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適法性，並呈報董事會。其資訊安全政策：

- 1. 資訊安全管理規定，應符合法令和合約的要求。
- 2. 維護資料的完整性與可用性。
- 3. 限制存取機密的資料。
- 4. 確保被許可的使用者可以存取檔案與資源。
- 5. 防止未經許可的使用。
- 6. 防止意外事件危及硬體、軟體以及其他資源。
- 7. 防止蓄意破壞硬體、軟體以及其他資源的事件。
- 8. 防止網路資源不當被使用。

（三）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為確保資安系統正常運作，營運不中斷，持續投入資安設備維護與更新。為強化資安防護力，每年委託資安廠商進行資安健檢。健檢範圍有：資訊安全風險現況評估作業（含網路架構檢視）、伺服器主機弱點掃描檢測作業、資訊設備組態基準檢測作業、網路封包側錄分析作業、惡意活動程式/檔案檢視、防火牆檢視。針對檢測結果中高風險項目進行改善，透過強化措施持續提升資安防護品質。
- 2. 在提升公司員工資安意識方面，每年不定期透過電子郵件宣導及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3. 證交所110年公布「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本公司將依據該指引建立專責資安管理單位，強化資訊安全架構，以強化資安防護力，確保資訊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適法性及營運不中斷。同時也將遵守「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9條之1規定提前於111年底設置資訊安全專責單位、主管及人員落實資安政策之執行。

七、母公司與子公司之重要契約

重要契約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母公司	桃園廠	工程承攬	皓勝工業	109.01.01~110.12.31 111.01.01~111.12.31	氧化渣清運及再利用處理	依實際載運量計費，廠商月結請款
			樺勝環保	111.01.01~111.12.31		
		工程承攬	金吉鑫	111.01.01~111.12.31	氧化鐵清運出售	每批依重量計價
		工程承攬	正合興工業	110.02.26~110.07.31	電爐爐體更新案	訂金：30% 交貨：60% 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SMS ELOTHERM	110.03.15~111.02.28	軋一加熱器改造案	訂金：20% 交貨：70% 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大同重電	110.06.01~111.01.31	軋一加熱器改造變壓器採購合約	交貨：90% 驗收款：10%
		工程承攬	台恩	110.06.01~110.10.30	軋一加熱器改造冷卻水配管合約	交貨：50% 驗收款：50%
		設備採購	DANIELI	110.05.12~111.01.31	PRO夾送機採購合約	訂金：30% 驗收款：70%
		設備採購	鋒韻企業	110.05.20~110.09.30	行政大樓屋頂防水工程合約	訂金：70% 驗收款：30%
		設備採購	上海馬鋼	110.06.24~110.10.24	軋一線精軋區潤滑油系統採購合約	訂金：30% 驗收款：70%
		設備採購	嘉曜精密	110.05.20~110.12.31	鋁鋼輥竹節加工機（刻溝機）	訂金：20% 交貨：60% 驗收款：20%
		工程承攬	台灣水泥（股）公司蘇澳廠	110.06.01~111.05.31	還原碴事清運及再利用處理	依實際載運量計費
			潤泰精密材料	109.07.01~114.06.30		
			台鋼資源	109.12.01~110.07.16 111.01.01~111.12.31		
		工程承攬	台灣鋼聯	111.02.01~112.12.31	事業廢棄物代清除再利用合約（集塵灰）	每月結算一次
		設備採購	錯羅機械	109.06.24~110.02.15	測溫機械手臂與零件採購	訂金：30% 交貨：70%
		設備採購	軒豐燈具	110.09.01~110.12.31	軋鋼廠天井燈LED更換工程合約	每批實做實算計價
		設備採購	鉅工實業	110.11.18~110.12.20	怪手設備	驗收後：100%
		認證推行	台灣衛理	111.01.01~111.12.31	溫室氣體查證作業	驗收：100%
		設備採購	上昱實業	109.07~110.04.30	粗、中軋機台設備採購	交貨：90% 驗收：10%
		設備採購	上昱實業	109.09.28~110.03.31	軋一產線削邊機採購合約	交貨：90% 驗收：10%
		設備採購	正合興重工	109.12.01~110.06.30	120噸盛鋼桶採購	驗收：100%
		設備採購	台朔重工	109.12~110.10.31	軋鋼7H-12V齒輪箱採購	訂金：20% 交貨：80%
		認證推行	易成國際企業	110.01.01~110.07.31	桃園廠KSA認證委外服務	驗收：100%
		工程承攬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10.06.28~110.12.31	桃園加工中心出流管制計劃工程	每月依進度計價
		工程承攬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10.11.13~111.11.30	桃園加工中心主工程建築案	每月依進度計價
		工程承攬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110.11.13~111.11.30	桃園廠宿舍建築工程	每月依進度計價
		工程承攬	武雄實業	110.12.01~111.11.30	桃園加工廠混凝土採購	依每批實做數量請款
		工程承攬	武雄實業	110.12.01~111.11.30	桃園廠宿舍混凝土採購	依每批實做數量請款
		規劃設計	羅勤誠建築師	111.03.01~111.05.01	桃園加工中心-增建C棟廠房及機房規劃設計委託案	訂金：10% 交貨：70% 驗收：20%
		設備採購	原福實業	111.03.01~111.07.31	桃園加工中心-MEP加工機採購案	交貨：80% 驗收：20%

重要契約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母公司	苗栗廠	工程承攬	台泥蘇澳	110.06.01~111.05.01	還原渣代清除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台泥和平	111.01.01~111.04.30	還原渣代清除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台鋼資源	111.01.01~111.12.31	還原渣代清除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潤泰精密	109.07.01~114.06.30	還原渣代清除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全興環保	111.01.01~111.12.31	氧化渣清除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皓勝工業	110.01.01~110.12.31	氧化渣清除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樺勝環保	110.04.01~111.03.31	氧化渣清運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立順興	111.01.01~111.12.31	氧化渣清運再利用	無
		工程承攬	台灣鋼聯	111.02.01~112.12.31	集塵灰代清除再利用	無
		採購合約	台灣中油	109.10.29~111.10.29	NG天然氣	月結每月12日付款
		採購合約	亞東工業	109.11.01~114.10.31	液氫氣體	固定月費及每月基本用量費
		採購合約	聯華中港	109.01.01~114.08.31	LPG液態氧	每月設備使用費
		採購合約	台灣塑膠	110.02.01~111.01.31	生石灰	無
		採購合約	DUC HOA	110.01.01~110.12.31	生石灰	無
		銷售合約	金吉鑫	111.01.01~111.12.31	氧化鐵、氧化鐵粉售	無
	高雄廠	技術服務	東永欣	109.07~111.06	1.工廠經營管理技術支援及服務。 2.行政與資訊分析提供事項。 3.其他與本件技術服務合約相關事項。	無
		技術服務	遠東鋼鐵	111.01~111.12	1.鋼筋、定尺清相關工作 2.型鋼重工相關工作 3.鋼筋進出貨相關工作	無
		設備採購	固群企業（股）公司	110.03~113.12	高雄廠型鋼生產線堆疊及出貨床控制用之PLC控制器更新合約	訂金：30% 設備款：60% 驗收款：10%
		設備採購	永日建設機械（股）公司	110.11~111.06	490型挖土機買賣合約	驗收後100%
子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購售電契約	台灣電力公司	105.09~120.08	東鋼風力產出之電能台電全數躉購	單位時間（1小時）之供電量（發電量）不能大於5部風機之全載容量。
		風機維護合約	台灣艾納康有限公司	105.08~115.07	當事人負責風機維修	無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委託設計暨工程合約	永鑫能源（股）公司	110.09~112.09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委託設計施工	無

重要契約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子公司	東鋼營造（股）公司	營建工程	國立清華大學	110.10 ~113.12.30	國立清華大學藝術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預付款：20% 工程款：75% 保留款：5%
		營建工程	國立清華大學	110.10 ~113.12.30	國立清華大學南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預付款：20% 工程款：75% 保留款：5%
		營建工程	巧連有限公司	110.07.02~111.11.30	巧連企業總部大樓新建工程營造工程承攬契約書	工程款：100%
		營建工程	巧連有限公司	110.07.02~111.11.30	巧連企業總部大樓新建工程材料採購契約書	貨款：100%
		營建工程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	110.12.28~111.12.31	國立清華大學新建工程：5,581噸竹節鋼筋	貨款：100%
		營建工程	葳翔營造（股）公司	110.11.05~工程完案止	桃園香光山寺大殿新建工程	簽約金：30% 材料進場款：20% 安裝完成款：30% 樓承鋼板安裝完成款：5% 防火漆工程完成款：10% 驗收款：5%
		營建工程	國順預拌混凝土（股）公司	110.12.27~工程完案止	國立清華大學新建工程：預拌混凝土	貨款：100%
		營建工程	帝清工程有限公司	110.12.08~工程完案止	東和桃園加工中心新建工程：出流管制計畫工程-工資	工程款：90% 保留款：10%
		營建工程	冠霖鋼鐵企業有限公司	110.11.25~工程完案止	香光山寺大殿新建工程：鋼構工程-工資	訂約款：30% 鋼構安裝完成款：40% 鋼承板完成款：5% 防火漆（及面漆）完成款：15% 業主驗收付清尾款：10%
		營建工程	冠霖鋼鐵企業有限公司	110.11.25~工程完案止	香光山寺大殿新建工程：鋼構工程-材料	訂約款：30% 鋼構安裝完成款：40% 鋼承板完成款：5% 防火漆（及面漆）完成款：15% 業主驗收付清尾款：10%
	嘉德創資源	設備改良	達美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110.01.06~110.03.31	爐殼冷卻系統改造工程	訂金款：30% 交貨款：30% 安裝款：30% 驗收款：10%
		設備新增	達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10.02.19~110.06.15	油壓雙軸破碎機及油壓裁斷機	訂金款：30% 交貨款：30% 安裝款：30% 驗收款：10%
		設備改良	汎德機械企業社	110.04.27~110.05.29	030環境集塵改善工程	訂金款：30% 交貨款：30% 安裝款：30% 驗收款：10%
		設備新增	申昌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10.06.29~110.07.20	空氣預熱燃燒機購買及安裝工程	訂金款：30% 交貨款：60% 驗收款：5%
		設備改良	達美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110.11.18~111.02.28	爐殼冷卻系統改造工程	訂金款：30% 交貨款：30% 安裝款：30% 驗收款：10%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採購合約（原則合約）	A.N.L.A.N 安瀾煤炭	106.01.01	購買無煙煤	無
		採購合約（原則合約）	TRƯỜNG HÀNH 長城礦產	108.02.15	購買石灰石	無
		銷售合約	THS 東和鋼鐵	111.01.01~111.12.31	銷售生石灰	無
		銷售合約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111.01.01~111.12.31	銷售生石灰	無
		銷售合約	G.T.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111.09.25~131.09.24	銷售生石灰	無

陸、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4,835,353	22,968,952	23,009,268	21,192,142	31,394,1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一)		20,582,554	20,694,943	19,648,493	18,390,406	18,002,034
無形資產		190,187	186,738	177,149	163,396	185,611
其他資產(註一)		5,689,298	4,707,860	4,856,593	4,675,143	5,820,938
資產總額		41,297,392	48,558,493	47,691,503	44,421,087	55,402,7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268,068	17,489,725	15,670,438	13,815,783	22,993,691
	分配後 (註二)	14,673,753	18,694,598	17,025,920	15,450,590	27,667,059
非流動負債		3,996,293	7,058,004	7,719,654	2,897,479	2,676,4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264,361	24,547,729	23,390,092	16,713,262	25,670,167
	分配後 (註二)	18,670,046	25,752,602	24,745,574	18,348,069	30,343,53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952,441	23,903,085	24,199,492	27,503,307	29,542,469
股 本		10,040,606	10,040,606	10,040,606	10,587,599	7,302,138
資本公積		6,320,178	6,592,236	6,592,236	7,287,920	7,684,67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99,469	7,917,267	8,272,872	10,450,151	14,713,541
	分配後 (註二)	5,993,785	6,712,394	6,917,390	8,815,344	10,040,173
其他權益		192,188	(647,024)	(706,222)	(822,363)	(157,88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80,590	107,679	101,919	204,518	190,11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033,031	24,010,764	24,301,411	27,707,825	29,732,585
	分配後 (註二)	22,627,346	22,805,891	22,945,929	26,073,018	25,059,217

(註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價值之決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以民國100年12月31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110年度現金股利，並將報告股東會。

2.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0,326,718	17,428,675	17,387,667	14,307,234	21,503,7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一)		13,572,371	13,352,838	12,638,857	11,960,389	11,319,898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一)		12,366,127	12,032,116	11,409,964	10,991,440	13,271,417
資產總額		36,265,216	42,813,629	41,436,488	37,259,063	46,095,0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322,513	12,732,372	11,042,221	7,668,044	14,044,073
	分配後 (註二)	9,728,198	13,937,245	12,397,703	9,302,851	18,717,441
非流動負債		3,990,262	6,178,172	6,194,775	2,087,712	2,508,5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312,775	18,910,544	17,236,996	9,755,756	16,552,582
	分配後 (註二)	13,718,460	20,115,417	18,592,478	11,390,563	21,225,950
業主權益		23,952,441	23,903,085	24,199,492	27,503,307	29,542,469
股 本		10,040,606	10,040,606	10,040,606	10,587,599	7,302,138
資本公積		6,320,178	6,592,236	6,592,236	7,287,920	7,684,67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99,469	7,917,267	8,272,872	10,450,151	14,713,541
	分配後 (註二)	5,993,785	6,712,394	6,917,390	8,815,344	10,040,173
其他權益		192,188	(647,024)	(706,222)	(822,363)	(157,88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952,441	23,903,085	24,199,492	27,503,307	29,542,469
	分配後 (註二)	22,546,756	22,698,212	22,844,010	25,868,500	24,869,101

(註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價值之決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以民國100年12月31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110年度現金股利，並將報告股東會。

(二) 1.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31,749,271	39,769,621	44,863,600	42,866,290	58,795,089
營業毛利	3,801,861	3,324,682	4,131,766	6,620,704	9,473,774
營業損益	1,841,990	1,275,353	2,106,598	4,421,487	7,059,6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7,093	(20,250)	15,534	68,083	291,106
稅前淨利	1,999,083	1,255,103	2,122,132	4,489,570	7,350,71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700,734	888,939	1,557,798	3,556,583	5,921,55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700,734	888,939	1,557,798	3,556,583	5,921,5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4,171)	(115,685)	(68,984)	(140,008)	640,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46,563	773,254	1,488,814	3,416,575	6,562,08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14,931	887,932	1,566,059	3,562,064	5,906,24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197)	1,007	(8,261)	(5,481)	15,3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656,764	762,869	1,494,574	3,418,766	6,556,2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0,201)	10,385	(5,760)	(2,191)	5,785
每股盈餘	1.72	0.88	1.56	3.52	5.95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4,704,836	34,692,282	35,247,359	34,263,435	45,569,308
營業毛利	3,377,611	3,177,085	4,117,593	6,062,161	7,986,476
營業損益	2,086,827	1,593,327	2,549,525	4,267,440	6,006,8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605)	(366,522)	(460,135)	121,705	1,195,20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	1,985,222	1,226,805	2,089,390	4,389,145	7,202,00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1,714,931	887,932	1,566,059	3,562,064	5,906,2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8,167)	(125,063)	(71,485)	(143,298)	650,0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56,764	762,869	1,494,574	3,418,766	6,556,297
每股盈餘	1.72	0.88	1.56	3.52	5.95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說明
110年	李慈慧、郭欣頤	無保留意見	無
109年	李慈慧、郭欣頤	無保留意見	無
108年	李慈慧、郭欣頤	無保留意見	無
107年	寇惠植、郭欣頤	無保留意見	無
106年	寇惠植、郭欣頤	無保留意見	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1. 財務分析 —— 合併

分析項目 \ 年 度（註一） （註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80	50.55	49.04	37.62	46.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6.18	150.13	162.97	166.42	180.0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1.81	131.33	146.83	153.39	136.53
	速動比率	39.32	31.34	32.32	43.37	30.18
	利息保障倍數	19.12	6.36	7.80	23.51	49.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7	11.37	13.46	12.99	15.13
	平均收現日數	35.19	32.10	27.11	28.09	24.12
	存貨週轉率（次）	3.85	3.06	2.75	2.77	3.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41	17.59	18.26	15.61	17.85
	平均銷貨日數	94.80	119.13	132.72	131.76	12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5	1.93	2.22	2.25	3.2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82	0.94	0.96	1.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8	2.38	3.73	8.05	12.10
	權益報酬率（％）	7.15	3.70	6.45	13.68	20.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9.91	12.50	21.14	42.40	100.67
	純益率（％）	5.36	2.24	3.47	8.30	10.07
	每股盈餘（元）	1.72	0.88	1.56	3.52	5.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97)	(31.10)	24.46	67.53	(4.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57	30.78	29.59	44.89	21.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8)	(13.14)	4.83	14.66	(4.6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3	3.98	3.05	2.07	1.73
	財務槓桿度	1.06	1.21	1.16	1.04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說明如下：

- 負債占資產比例增加至46.33%、速動比例減少至30.18%，主係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加上國際廢鋼報價維持高檔，致本年度存貨金額較上年度增加8,267,773仟元，增加67.62%，同時因應貨款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負債總額與流動負債分別較上年度增加8,956,905仟元與9,177,908仟元，增加53.59%與66.43%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至49.57、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至96.68%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至100.67%，主係本年度營運績效良好，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皆較上年度增加，營業利益增加約2,638,118仟元，增加59.67%，稅前純益增加約2,861,141仟元，增加63.73%。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增加至3.23，主係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加上國際廢鋼報價維持高檔，致銷貨淨額較上年度增加約15,928,799仟元，增加37.16%所致。
- 資產報酬率增加至12.10%、權益報酬率增加至20.62%、純益率增加至10.07%及每股盈餘（元）增加至5.95元，主係本年度營運績效良好，稅後損益較上年度增加約2,364,968仟元，增加66.50%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4.58% 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4.65%，主係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本年度存貨現金流量流出較上年度增加9,884,268仟元，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10,382,727仟元，增加111.28%；又營業活動熱絡因應貨款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致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9,177,908仟元，增加66.43%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至21.05%，主係本年度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存貨金額增加8,267,773仟元增加67.62%，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10,382,727仟元，減少111.28%所致。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

（註二）：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合約資產）／流動負債。
 -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槓桿度：
 -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財務分析 —— 個體

分析項目（註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95	44.17	41.60	26.18	35.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5.88	225.28	240.48	247.41	283.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08	136.88	157.47	186.58	153.12
	速動比率	47.29	44.63	46.61	50.16	35.55
	利息保障倍數	27.77	9.56	15.09	54.82	209.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30	8.35	7.85	10.00	12.47
	平均收現日數	39.24	43.71	46.53	36.50	29.27
	存貨週轉率（次）	3.60	3.56	2.65	2.52	2.8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8.99	22.43	20.80	18.89	19.43
	平均銷貨日數	101.38	102.52	137.73	144.84	129.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0	2.58	2.71	2.79	3.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8	0.81	0.85	0.92	0.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5	2.53	4.00	9.22	14.24
	權益報酬率（％）	7.23	3.71	6.51	13.78	20.7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0.78	15.87	25.39	40.31
		稅前純益	19.77	12.22	20.81	41.46
	純益率（％）	6.94	2.56	4.44	10.40	12.96
	每股盈餘（元）	1.72	0.88	1.56	3.52	5.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55	(36.06)	32.61	109.45	3.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1.71	54.51	52.60	63.66	40.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7)	(12.15)	4.74	13.88	(2.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2	2.84	2.23	1.84	1.64
	財務槓桿度	1.03	1.10	1.06	1.02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說明如下：

- 負債占資產比例增加至35.91%、速動比例減少至35.55%，主係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加上國際廢鋼報價維持高檔，致本年度存貨金額較上年度增加6,002,918仟元，增加58.13%，同時因應貨款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負債總額與流動負債分別較上年度增加6,796,826仟元與6,376,029仟元，增加69.67%與83.15%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至209.65、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至82.26%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至98.63%，主係本年度營運績效良好，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皆較上年度增加，營業利益增加約1,739,362仟元，增加40.76%，稅前純益增加約2,812,860仟元，增加64.09%。
- 應收帳款週轉率（次）增加至12.47，主係本年度年底銷售收款條件較快之產品及對象別比重較上年度高，致期末應收款項較低所致。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增加至3.91，主係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加上國際廢鋼報價維持高檔，致銷貨淨額較上年度增加約11,305,873仟元，增加33.00%所致。
- 資產報酬率增加至14.24%、權益報酬率增加至20.71%、純益率增加至12.96%及每股盈餘（元）增加至5.95元，主係本年度營運績效良好，稅後損益較上年度增加約2,344,183仟元，增加65.81%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3.28% 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2.17%，主係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本年度存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7,745,026仟元，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7,932,218仟元，減少94.52%；又營業活動熱絡因應貨款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致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6,376,029仟元，減少83.15%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至40.18%，主係本年度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存貨金額增加6,002,918仟元增加69.67%，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7,932,218仟元，減少94.52%所致。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

（註二）：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合約資產）／流動負債。
 -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慈慧會計師及郭欣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見年報 19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見年報 12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一) 1.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1,394,169	21,192,142	10,202,027	48.14
長期投資	2,164,906	1,842,457	322,449	1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02,034	18,390,406	(388,372)	(2.11)
無形資產	185,611	163,396	22,215	13.60
投資性不動產	1,928,940	1,936,246	(7,306)	(0.38)
其他資產	1,727,092	896,440	830,652	92.66
資產總額	55,402,752	44,421,087	10,981,665	24.72
流動負債	22,993,691	13,815,783	9,177,908	66.43
長期負債	2,676,476	2,897,479	(221,003)	(7.63)
其他負債	0	0	0	0.00
負債總額	25,670,167	16,713,262	8,956,905	53.59
股本	7,302,138	10,587,599	(3,285,461)	(31.03)
資本公積	7,684,679	7,287,920	396,759	5.44
保留盈餘	14,713,541	10,450,151	4,263,390	40.80
其他權益	(157,889)	(822,363)	664,474	80.8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9,542,469	27,503,307	2,039,162	7.41
非控制權益	190,116	204,518	(14,402)	(7.04)
權益總計	29,732,585	27,707,825	2,024,760	7.31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說明： 1. 流動資產：較上年度增加10,202,027仟元，主係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加上國際廢鋼報價維持高檔，致本年度存貨金額較上年度增加8,267,773仟元及應收帳款較上年度增加1,205,666仟元。 2. 其他資產：較上年度增加830,652仟元，主係本年度辦理「桃園市觀音區東和觀音產業園區開發案」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預繳保證金645,463仟元及配合工程增加履約保證金所致。 3. 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9,177,908仟元，主係營業活動熱絡，合約負債（預收貨款）較上年度增加949,348仟元及應付帳款較上年度增加761,661仟元，亦配合貨款資金需求銀行借款較上年度淨增加7,624,587仟元。 4. 股本：較上年度減少3,285,461仟元，主係本年度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東股款3,596,576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31,112千股，總金額為311,115仟元。 5. 保留盈餘：較上年度增加4,263,390仟元，主係本期淨利5,906,247仟元及分配109年度現金股利1,634,807仟元所致。 6. 其他權益：較上年度增加664,474仟元，主係受越盾升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增加426,466仟元及持有股票股價上漲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差額增加238,008仟元所致。				

2.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1,503,736	14,307,234	7,196,502	50.30
長期投資	10,193,116	8,476,309	1,716,807	20.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19,898	11,960,389	(640,491)	(5.36)
無形資產	0	0	0	0.00
投資性不動產	1,991,799	2,000,835	(9,036)	(0.45)
其他資產	1,086,502	514,296	572,206	111.26
資產總額	46,095,051	37,259,063	8,835,988	23.72
流動負債	14,044,073	7,668,044	6,376,029	83.15
長期負債	2,508,509	2,087,712	420,797	20.16
其他負債	0	0	0	0.00
負債總額	16,552,582	9,755,756	6,796,826	69.67
股本	7,302,138	10,587,599	(3,285,461)	(31.03)
資本公積	7,684,679	7,287,920	396,759	5.44
保留盈餘	14,713,541	10,450,151	4,263,390	40.80
其他權益	(157,889)	(822,363)	664,474	80.80
權益總計	29,542,469	27,503,307	2,039,162	7.41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說明： 1. 流動資產：較上年度增加7,196,502仟元，主係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加上國際廢鋼報價維持高檔，致本年度存貨金額較上年度增加6,002,918仟元及應收帳款較上年度增加1,513,961仟元。 2. 長期投資：較上年度增加1,716,807仟元，主係投資公司營運績效佳，致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增加119,722仟元所致。 3. 其他資產：較上年度增加572,206仟元，主係本年度辦理「桃園市觀音區東和觀音產業園區開發案」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預繳保證金645,463仟元。 4. 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6,376,029仟元，主係營業活動熱絡，合約負債（預收貨款）較上年度增加548,537仟元及應付帳款較上年度增加656,120仟元，亦配合貨款資金需求銀行借款較上年度淨增加5,305,715仟元。 5. 長期負債：較上年度增加420,797仟元，主係受營業活動資金需求，增加長期借款600,000仟元所致。 6. 股本：較上年度減少3,285,461仟元，主係本年度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東股款3,596,576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31,112千股，總金額為311,115仟元。 7. 保留盈餘：較上年度增加4,263,390仟元，主係本期淨利5,906,247仟元及分配109年度現金股利1,634,807仟元所致。 8. 其他權益：較上年度增加664,474仟元，主係受越盾升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增加426,466仟元及持有股票股價上漲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差額增加238,008仟元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59,287,514	43,249,055	16,038,459	37.08
減：銷貨退回	6,018	3,676	2,342	63.71
銷貨折讓	486,407	379,089	107,318	28.31
營業收入淨額	58,795,089	42,866,290	15,928,799	37.16
營業成本	49,321,315	36,245,586	13,075,729	36.08
營業毛利	9,473,774	6,620,704	2,853,070	43.09
營業費用	2,414,169	2,199,217	214,952	9.77
營業淨利	7,059,605	4,421,487	2,638,118	59.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1,106	68,083	223,023	327.5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350,711	4,489,570	2,861,141	63.73
減：所得稅費用	1,429,160	932,987	496,173	53.18
本期淨利	5,921,551	3,556,583	2,364,968	66.5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40,531	(140,008)	780,539	557.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62,082	3,416,575	3,145,507	92.07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仟元）說明： 1. 營業收入淨額：本年度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及鋼價價格上揚，帶動營業收入較上年度增加15,928,799仟元，成長37.16%。 2. 營業成本：配合營業收入，營業成本較上年度增加13,075,729仟元，成長36.08%，綜上所述，鋼鐵市場需求熱絡及鋼價上揚帶動營業收入成長，配合合併公司產銷購策略配合得宜並持續改善製程降低單位成本，致營業毛利與營業淨利分別較上年度增加2,853,070仟元與2,638,118仟元。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年度增加223,023仟元，主係 （1）本年度投資公司營運績效佳，致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增加119,722仟元。 （2）總融資平均金額較上年度減少。致財務成本減少40,436仟元。 （3）受美金貶值影響，外幣兌換收益較上年度增加20,993仟元。 （4）股利收入及廢料收益較上年度增加20,092仟元。 4. 所得稅費用：較上年度增加496,173仟元，主係受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上年度增加780,539仟元，主係受越盾升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增加570,395仟元、持有股票股價上漲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差額增加195,754仟元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增加約19,095仟元。				

2.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45,916,706	34,576,358	11,340,348	32.80
減：銷貨退回	1,438	1,557	(119)	(7.64)
銷貨折讓	345,960	311,366	34,594	11.11
營業收入淨額	45,569,308	34,263,435	11,305,873	33.00
營業成本	37,582,832	28,201,274	9,381,558	33.27
營業毛利	7,986,476	6,062,161	1,924,315	31.74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96,349	82,953	13,396	16.15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82,953	25,818	57,135	221.30
營業毛利淨額	7,973,080	6,005,026	1,968,054	32.77
營業費用	1,966,278	1,737,586	228,692	13.16
營業淨利	6,006,802	4,267,440	1,739,362	40.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95,203	121,705	1,073,498	882.05
稅前淨利（損）	7,202,005	4,389,145	2,812,860	64.09
減：所得稅費用	1,295,758	827,081	468,677	56.67
本期淨利（損）	5,906,247	3,562,064	2,344,183	65.8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50,050	(143,298)	793,348	553.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56,297	3,418,766	3,137,531	91.77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0千元）說明：
1. 營業收入淨額：本年度受惠於民間營造及公共工程市場需求熱絡及鋼價價格上揚，帶動營業收入較上年度增加11,305,873千元，成長33%。
2. 營業成本：配合營業收入，營業成本較上年度增加9,381,558千元，成長33.27%，
3. 已實現銷貨利益：較上年度增加57,135千元，主係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東鋼構之存貨於109年底及108年度尚未投入生產水位不同所致。
綜上所述，鋼鐵市場需求熱絡及鋼價上揚帶動營業收入成長，配合本公司產銷購策略配合得宜並持續改善製程降低單位成本，致營業毛利與營業淨利分別較上年度增加1,968,054千元與1,739,362千元。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年度增加1,073,498千元，主係本年度投資公司營運績效佳，致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增加990,809千元。
5. 所得稅費用：較上年度增加468,677千元，主係受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上年度增加793,348千元，主係受越盾升值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增加583,237千元、持有股票股價上漲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差額增加196,262千元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增加約18,708千元。

三、現金流量

（一）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 合併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58)	67.53	(106.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05	44.89	(53.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5)	14.66	(131.72)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4.58%）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4.65%），主係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本年度存貨現金流量流出較上年度增加9,884,268千元，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10,382,727千元，增加111.28%；又營業活動熱絡因應貨款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致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9,177,908千元，增加66.43%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至21.05%，主係本年度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存貨金額增加8,267,773千元增加67.62%，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10,382,727千元，減少111.28%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530,394	5,889,887	5,925,471	1,494,810	不適用	適用
1.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估民國111年度營業收入及盈餘將增加，故預估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5,392,919千元。 （2）投資活動：主係預估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 （3）融資活動：主係預估發放現金股利、舉借及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之現金流量。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現金不足額預計採取措施為增加銀行之借款。					

（二）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 個體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28	109.45	(97.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18	63.66	(36.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7)	13.88	(115.63)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至3.28% 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至（2.17%），主係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本年度存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7,745,026千元，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7,932,218千元，減少94.52%；又營業活動熱絡因應貨款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致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約6,376,029千元，減少83.15%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至40.18%，主係本年度因應訂單需求備料及鋼價上揚致存貨金額增加6,002,918千元增加69.67%，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7,932,218千元，減少94.52%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72,689	4,421,997	4,427,265	467,421	不適用	不適用
1. 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期民國111年度營業收入及盈餘將增加，故預估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4,421,997千元。 （2）投資活動：主係預估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 （3）融資活動：主係預估發放現金股利、舉借及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之現金流量。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業務需要，管理海內外投資事業及上下游產業佈局。而在轉投資管理方面，係依本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及「轉投資事業管理規則」，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及其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合併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58,795,089	42,866,290
利息收（支）淨額	(134,091)	(181,676)
兌換（損）益淨額	67,828	46,835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23)	(0.42)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12	0.11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負債及財務投資。本公司的利息收入及費用主要受到台灣及美國利率波動的影響，為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主要以營運現金收入、長短期借款及偶爾發行固定利率的長期債券來滿足資金上的需求。在財務投資方面，本公司主要投資在高流動性、高評等之短期固定收益債券，以保障本金安全及維持流動性，但此避險操作僅能降低部份，無法全部消除因利率波動造成之財務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鋼筋與型鋼、鋼板類。銷貨客戶大部份位於國內，以台幣計價，主要原料廢鋼半數自國內購買，亦以台幣計價，無匯率變動風險。產品外銷及半數原物料進口主要以美元計價及收付，外幣收支短缺差額會受匯率變動影響，若台幣/美金匯率有劇烈波動，對財務將造成較大影響。

110年度台幣/美金匯率升值對本公司有利，產生兌換利益淨額為67,828仟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0.12%及0.96%，對年度營運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為避免匯率變動干擾正常營運，本公司已採取下列具體因應措施，應可有效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 （1）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充份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幣借款，並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情況來決定外幣部位。
- （2）外匯資金調度上，透過成品出口之外匯收入及原物料進口之外匯支出，債權、債務互抵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 （3）適時操作避險工具，如買賣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Forward）等，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 通貨膨脹、通貨緊縮及整體市場波動

當市場對於通貨膨脹及通貨緊縮的預期突然產生異常變化時，往往緊密影響全球經濟的運作。不論是高度的通貨膨脹或是通貨緊縮，都將減低市場效率、干擾消費投資決策，對總體經濟及個體經濟均會產生不利影響。最近幾年世界主要經濟體間的政治紛擾及推行的極度寬鬆貨幣政策，加劇了因預期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造成的市場波動。這些政策變動帶來的市場波動，對本公司雖沒有直接的影響，然會間接影響世界各國對國家建設資本性支出的投入意願，進而影響中長期的鋼鐵需求。

110年度台灣的通貨膨脹率（採用主計總處之消費者平均物價指數）約為1.96%，尚屬溫和，對本公司營運結果沒有重大之衝擊或影響。但本公司無法保證，未來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在其性質、程度或範圍上不會有重大變化，而對本公司之營運結果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金融操作。購買美元遠期外匯及選擇權操作主要目的在規避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穩定銷貨成本及資金成本，最近年度並無因從事衍生性商品而產生重大損失情事。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為以有實質避險需求為基礎，並依據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相關作業。
- 2. 截至110年底，本公司對子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營運周轉需求有短期融通資金貸與餘額968,000（新台幣仟元）。本公司資金貸與最高限額為淨值20% [5,580,794（新台幣仟元）]；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為淨值10% [2,790,397（新台幣仟元）]，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事項皆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 3. 截至110年底，因子公司銀行融資擔保，母公司有為子公司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及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融資背書保證之情事，對其背書保證期末餘額分別為508,912（新台幣仟元）及7,847,280（新台幣仟元）。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有為轉投資公司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融資背書保證之情事，對其背書保證期末餘額為145,320（新台幣仟元）。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50% [13,951,986（新台幣仟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淨值50%[13,951,986（新台幣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皆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在煉鋼方面：高清淨度及高韌性鋼胚開發、超高強度鋼材開發、電爐off-gas偵測及爐內燃燒器及噴碳間的動態控制專案研究、電爐廢氣餘熱回收ORC發電技術研究、電爐低碳綠色製程技術開發、電爐廢鋼預熱連續加料製程研究等。
2. 在軋鋼方面：領先業界以低耗能直接軋延製程新技術開發強度提昇 1.6倍以上超高強度耐震鋼筋研發計畫、開發鋼胚焊接技術並使用直接軋延技術之連續不間斷軋製鋼筋計畫、H型鋼/鋼板線上尺寸自動量測及表面品質偵測系統開發、加熱爐智能燃燒控制系統開發、串列往復萬能軋延機圓型材軋延技術研發專案等，使產品多元化，以提升技術能力，增加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
3. 其他方面：人工智慧技術應用與智能化工廠技術開發、鋼鐵業循環經濟綜合與創新解決方案、再生能源（太陽能、風能、沼氣發電）規劃研究、儲能系統規劃研究、碳捕捉利用與儲存（CCUS）技術應用研究等之各項新技術研究發展計畫、鋼鐵業循環經濟綜合與創新解決方案等。
4. 預計將再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約為1億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與法令，並訂定相關的風險管理程序。110年度及111年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重要法令變動如下：

1. 110年4月13日修正公布之「勞工保險條例」第29條，主要係將原依本條例請領之範圍僅限「年金給付」部分，得於金融機構開立專戶，專供存入給付之用，不得作為其他用途。專戶內之存款亦不得作為抵銷、扣押、供擔保或強制執行之標的，立法意旨在於保護弱勢勞工或受益人之基本經濟安全。惟禁止扣押專戶之保障不應只限於年金給付，弱勢勞工或受益人領取之一次金（如老年給付一次金），亦有保障之必要。再考量本條例所定其餘勞保給付，亦具有社會照顧性質。爰將本條例所定保險給付均得開立專戶存入，專戶內之存款並不得作為抵銷、扣押、供擔保或強制執行之標的。
2. 110年4月30日立法院制定經總統公布之「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全文109條；施行日期，由行政院發布定於同年5月1日施行本法。鑒於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與職業災害保險之保障目的不同，而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又係補充性立法，除於職業災害發生時，以保險給付儘速提供勞工補償，合理分擔雇主職業災害補償責任外，亦應有效連結災前預防及災後重建，同時將現行職業災害保險規定自勞工保險條例抽離，除擴大納保範圍，提升各項給付保障外，並整合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之規定，藉由強化職業災害預防機制，並積極協助職業災害勞工重建以

返回職場，以建構包含職業災害預防、補償及重建之完善保障制度。

3. 110年12月29日修正公布「公司法」第172-2、356-8條，主要係隨著數位科技之進步，股東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並行使股東權日漸普及，應加以重視及保障，鑒於如有疫情等類似不可抗力情事發生，倘因公司章程未及修訂致股東會無法以視訊會議方式為之，將對公司運作及股東相關權益有所影響，增加配套規定：關於公司與閉鎖性公司之股東會，增訂中央主管機關得因天災事變等不可抗力情事，得公告於一定期間內，得不經章程訂明，以視訊會議或其公告之方式開會，增加採行視訊股東會之彈性。公開發行股票公司部分，開放可採行視訊股東會，並就其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優先適用證券主管機關所定之子法。本公司配合遵守辦理。
4. 111年1月12 日修正公布之「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5、19、40 條條文；刪除第 22 條條文，本次修法將「產檢假」及「陪產檢及陪產假」由5日修正為7日，新增2 日之薪資費用，考量企業之負擔能力，全部由中央政府補助；另外為鼓勵父母共同陪伴子女成長，新規定讓雙親可以同時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本公司已著手研訂相關子法及措施，亦將強化宣導及輔導，落實對勞工產假合理調整並保障人權之適時調整，以營造友善育兒環境並符合國際性水準。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評估：
本公司依有關法令，考量公司目標，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確定各項資訊作業安全需求水準，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訊安全措施，確保持續營運，將營運損失降到最低。
2. 資安與網路風險分析－資訊資產風險分析：

資產名稱	風險事件		已存在控制措施
	弱點	威脅	
伺 服 器	系統漏洞	系統被入侵	定期進行系統漏洞修補
	沒有系統備援	系統回復不易	系統虛擬化，並在不同主機建立備援
	沒有資料備份	資料損毀	同一資料採硬碟、磁帶雙備份
	沒有嚴謹控管帳戶	未經授權使用 資料被竊	帳戶密碼採複雜密碼，且需定期變更
	天然災害	系統損毀	在公司異地建置備援系統
個人電腦	系統漏洞	系統被入侵	安裝微軟系統更新服務（WSUS），支援系統安全性更新
	電腦病毒	電腦中毒	建置集中式防毒系統，監視病毒事件及事件排除。
應用系統	權限未定期檢查	資訊的未授權存取	每年定期複核使用者權限
	程式未嚴謹測試	資料錯誤	程式修改有嚴謹作業流程
員 工	資安觀念不足	電腦中毒 帳號、資料被竊	不定期資安觀念宣導

3. 資訊系統損害對公司業務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將逐步建立高可用性之異地主機備援及資料備份機制，以確保服務不中斷。
- (2) 將備份媒體送往異地保管存放，加強系統備援回復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以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時間。
- (3) 近來資安威脅分析，其威脅來源來自外部駭客攻擊佔大宗，其次是內部員工的疏忽及欠缺資安意識，而這些造成資安事件的根源，就是系統漏洞或使用者的執行不明惡意程式所造成。因此後續將更重視這些工作之執行。資訊安全雖有事後最後一道防線備援回復機制，若能做好事前的預防，將可大大降低資安事件造成對業務損失。

4. 產業變化：

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營運發展策略除持續積極致力於技術能力、管理效能的提昇與生產成本的降低、產銷的密切配合、統合運作，以提昇在國內市場的競爭優勢外，並積極進行國外新市場與新客戶的開拓；此外，不斷從事鋼鐵新產品與新運用的研究開發，以擴大並穩固營運基礎。

鋼鐵製品市場一向深受景氣循環變化的影響，這樣的市場特性也對鋼鐵製品製造服務業產生衝擊。本公司的多數客戶大都隸屬於公共工程產業、汽車產業、機械製造產業、電子零組配件產業等等，因此本公司的營收與獲利，也受到客戶下單波動的影響。

鋼鐵製品產業不時面臨重大且持續不景氣及中國大陸產能過剩的情況，本公司目前及未來業務需求皆來自這些產業客戶，上述產業不景氣及供應鍊產能過剩將導致整體鋼鐵製造服務業及本公司的業務需求下降，如果本公司不能透過降低成本或其他措施來有效抵銷需求下降的影響，營收、利潤與獲利率均會受到衝擊。

因應鋼鐵製品產業與其技術的不斷變化，本公司的競爭利器為持續提升精密加工製程，以製造更先進的鋼鐵產品。倘若本公司無法洞察技術提升的需要並迅速發展創新商業模式，或遇到競爭者無預期地取得更先進技術，本公司便可能無法以具競爭力的條件贏得訂單。雖然本公司致力維持研發優勢，但若不能在技術或商業模式上持續領先，本公司的競爭力將有所減弱。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品質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進行企業的併購情形。惟隨著國際鋼品市場供需及價格變化情形，將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造成一定之影響，本公司也將密切關注市場供需變化，調整銷售策略，並持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降低可能帶來之風險。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再擴充廠房之情形。惟隨著國際鋼品市場供需及價格變化情形，將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造成一定之影響，本公司也將密切關注市場供需變化，調整銷售策略，並持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降低可能帶來之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在國內各地擁有數千家客戶，110年度本公司合併子公司的前十大客戶的銷貨淨額總額約占本公司合併子公司銷貨淨額的31.57%，其中最大客戶約占7.39%，因此並無銷售集中之情事。
2. 110年度本公司合併子公司之前十大進貨廠商金額占當期合併進貨淨額比率為30.45%。由於本公司基於產業特性而有採購的原物料中，有一些是由單一廠商所供應，在未及時找到替代供貨來源的狀況下，可能有供貨無法滿足需求的風險。如果本公司無法適時取得所需的原物料，或者原物料價格顯著上漲，而增加的成本無法轉嫁給客戶，則本公司的營收和獲利將下降，因此，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或不同區域供應商採購原料，以確保原料供應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現有的股東並未大量出售本公司之普通股。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任何足以影響正常營運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等情形的風險發生。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經營權改變的風險發生。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重大訴訟案件。
2.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訴訟案件，目前亦無重大未決訴訟案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風險管理

本公司董事會設有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永續發展、誠信經營、環境永續、風險管理等組，風險管理組為執行風險管理之權責單位，負責協調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辨識、評估、管制及監督，定期向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報告執行情形，由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整體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作業程序，據以辦理110年風險管理流程，透過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與各部門相關之潛在風險，包括營運範疇、財務範疇、作業範疇、環境範疇等四大範疇，共計23項風險因子。

各相關部門依職掌內容評估各項風險因子發生之可能性與衝擊影響的程度，擬訂必要措施並落實執行，妥善管理各項風險，並評估可能性及衝擊程度，繪製矩陣圖，環境範疇之「氣候變遷風險」及「天然災害風險」為風險較高項目，已由相關部門擬定管理措施。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依計畫執行各項制度稽核作業，協助董事會監督及控管執行決策可能潛在之風險，確保各作業風險均獲得有效管控，並適時提出改善建議。相關推動情形已於110年11月12日第24屆第14次董事會報告。

風險項目與管理	
營運範疇	管理對策
公司治理風險	為使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有所遵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內部規章，並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所有人員於執行業務時之應注意事項。另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訂定「誠信廉潔承諾書」，董事、管理階層及員工皆須簽署，且透過內部刊物及會議持續宣導誠信理念與禁止不誠信行為。而董事會成員當董事會議案涉及自身利害時會予以利益迴避，以防止發生不誠信行為。本公司亦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降低董事因執行職務產生的潛在責任風險。
信譽風險	本公司由公司治理委員會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訂定、監督及檢討，秉持以「以公平廉潔、誠實守信對待所有利害關係人」之誠信政策，作為經營活動之指導方針，堅持正向價值及品質保證。
策略風險	本公司總經理與高階主管每周數次之小組會議，針對全公司營業、財務、生產、採購等各面向進行詳細研究及分析、考量公司競爭優勢與目前及未來市場與環境現況，訂定適當之決策內容，並因應環境變遷，適時修正，以求營運穩定，並降低風險。
經營風險	透過跨部門之目標管理會議，檢討生產及營業的經營績效，並設定營運目標，以確保達成。利用產銷聯協調會議，使生產、採購及銷售能順利配合，以求生產端供應順暢、降低存貨風險；採購原物料與營業接單量價匹配，避免出現交易價格損失，以求穩健經營。
人力資源風險	本公司訂定人權政策、薪酬政策及內部規章制度，如：工作規則、員工考績辦法、教育訓練辦法、員工職務輪調辦法等，並配合相關法令修訂內容，定期盤點公司相關表單與文件，檢視各項作業流程之適法性。為暢通溝通管道，各廠區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職安委員會議、福利委員會議，員工如需反應問題則可透過員工申訴及檢舉辦法流程提出。為因應產業發展需要，定期檢討人力配置，執行人力增補及專業養成作業。
國內外重要政策與法律變動影響對公司永續經營之影響	本公司針對國內外重要政策與法令，每日即時關注報章媒體相關資訊，針對未來政策與法令變革也於年度或每月定期會議做出分析、研議及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以降低對公司未來經營之負面影響。
財務範疇	管理對策
融資風險	財會部負責評估營運過程所產生的資金流量，並依據未來的變化與餘細評估採取融資措施，並與國內外金融機構洽談融資方式，適度分散融資合作對象，避免融資額度過度集中，各項融資操作於董事會授權的範圍內進行。

投資風險	本公司針對不同類型投資訂定合理之管理程序，包括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轉投資事業管理規則等相關辦法，並依核決權限管控。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針對各項資產包含流動、非流動資產，與流動性質不同之負債，相關之比重大定期管控，調控負債到期之償債能力，以降低流動性風險。
匯率風險	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幣借款。外匯資金調度透過經常性進出口交易，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並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並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以決定外幣部位。
利率風險	於董事會授權的範圍內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作業，並參考市場利率，議定具優勢之資金利率，以控制公司融資成本。本公司除與金融機構往來外，如有重大資本支出亦將審慎評估以成本較低之其他籌資工具進行。
資金貸與他人風險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定貸與對象與條件，並針對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訂定標準，並且就貸與對象之營運情形、財務狀況、償債能力、信用狀況、獲利能力及借款用途予以調查、評估、報告予董事會，做為評估風險之依據，並要求適當擔保條件，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
背書保證風險	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限定保證之對象與條件，並針對保證責任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訂定標準，並且須經財會部門事先審查，核對額度簽報董事長並提案至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就承諾擔保事項、對象、金額等相關資訊登載備查簿，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與執行情形。
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	本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訂定交易原則與種類，由董事會授權主管人員參酌金融情勢及營運需要全權處理。針對交易契約總金額、個別金額與契約交易損失上限訂定標準，財會部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與提供、交易指令下達及部位評估，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部位，訂定評估週期，評估報告呈送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主管作為管理參考，並將交易情形及損益評估報告提報董事會。
財務決策風險	本公司財務相關決策包括取得處分、資金貸與、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轉投資事業管理等皆有相關辦法規範作業內容，且符合法令規定，依照核決權限授權辦理，並有稽核單位定期稽核相關作業程序，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
作業範疇	管理對策
法規遵循風險	誠信經營及遵循各類法規是公司經營最基本的準則與要求，勞動、經營、財務類法規由管理部、財會部隨時注意主管機關之法令公布配合修訂；廠區權責單位每月對安全衛生、環境（空污、水污、土污、廢棄物清理、溫室氣體等）進行法規符合性查核，若有不符合處即修改或制定相關作業程序，以降低違法風險。
資訊安全風險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制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與相關作業細則，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同時訂定「個人資料安全維護管理辦法」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人員使用權限及存取記錄。同時強化伺服器端點防護功能與特權帳號管理，以預防公司資訊安全事件之發生。本公司建立系統備份機制，每年實施災難復原演練，確保系統回復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總公司及各廠皆設有勞安中心，為安全衛生管理之統籌單位。為因應新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CNS 45001：2018），各廠區修訂「安全衛生管理手冊」及其他相關辦法，並取得認證，以確保系統之有效性、符合性。此外持續推行安全衛生管理，改善製程及設備，鑑別風險、消除或降低危害，以保障人員安全與健康。自2020年起實施跨廠區安全衛生聯合稽查、稽查缺失限期改善、零災害活動、及發生重大職災單位執行一年期「專案稽核」等，增加稽核頻率與強度，盡可能降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各項風險。
舞弊風險	本公司每年對內部控制制度執行評估計畫，各單位就實際執行情形與現行制度、規章辦法的落實度進行自我評估，並透過稽核發現缺失的建議，找出改善方案修正作業程序或方法，以減少舞弊風險。另外強化員工法治教育，並建立有效訊息溝通管道，降低舞弊風險發生之可能性。
環境範疇	管理對策
氣候變遷風險	本公司已著手針對各種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之國際倡議活動/組織之內容進行瞭解，希望將國際倡議活動所關切的重點以及評估準則，納入公司制定環境及溫室氣體政策時的考量，以便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增進公司因應氣候變遷之能力。本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為環境管理之專責單位，擬依據TCFD所提供氣候風險與機會之架構，針對轉型風險、實體風險及機會進行對公司營運衝擊度與發生可能性之鑑別與評估，詳細內容請參考「東和鋼鐵2022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
環境污染責任風險	設置專責單位，推動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針對廢氣、廢水及廢棄物作有效之管理，並持續投入經費進行污染防治設備改良改善，採用最佳可行控制技術（BACT），並落實污染防治及工業減廢，加強節水與廢水回收再利用，以確實符合環保法規。嚴格管控廢棄物之產出、貯存及清運程序，並建立廢棄物自主巡察稽核制度。

天然災害風險	本公司針對天然災害風險訂定緊急應變處理辦法，以使天然災害發生時能即時、有效採取適當應變措施、以降低人員傷害及設備財產損失；另外對於辦公室、廠房及儀器、生財器具等建物或設備，皆有投保財產保險，而精密儀器設備另加保電子險，以降低災害帶來的損失。
重大外部危害風險	除國際局勢變化、產業政策或法令轉變，近期重大外部危害風險，主要為全球新冠疫情與烏俄戰爭之影響，本公司依疫情情境評估可能的衝擊影響，預先擬定緊急應變對策及持續營運管理計畫。公司設有緊急應變組織及聯絡網，在超前準備前提下，就關鍵性業務擬定持續營運管理計畫（包括人員、設備、資訊系統、原物料、運輸、財務、備援計劃等）。

2. 氣候變遷風險管理策略

面對全球暖化、極端氣候、環保節能、安全衛生及保育意識高漲，本公司參考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布之TCFD（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依其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四項核心元素：「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建立風險架構，鑑別可能對營運造成的重大性風險與機會，且提出其相關應對策略。並於110年2月正式簽屬成為TCFD Supporters，於6月領先同業發行「東和鋼鐵2021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審核和指導氣候變遷戰略、行動計畫及年度目標，並每年定期監控實施情形及檢討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與達成度。本公司董事會設有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計三人，其中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召集人（主席）為董事長，負責氣候變遷相關議題，包括環境永續制度及目標之訂定、監督及檢討。公司治理委員會會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二次，並每年定期於董事會報告氣候變遷相關內容。

本公司董事會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功能性委員會）下設環境永續組，為氣候變遷相關管理之專責單位，並由各相關對應部門指派負責人員組成，召集人為總經理、副召集人為生產副總經理，負責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及其策略與目標訂定。環境永續組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公司治理委員會。

環境永續組成員召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會議，根據TCFD發佈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之轉型風險、實體風險、機會列表，並由各部門依據會議中鑑別出主要短、中、長期風險與機會項目進行對應策略與財務影響評估，同時考量產品及服務、供應鏈、調適和減緩活動、研發投資及業務經營（包括業務類型和設施所在地）等對本公司業務和策略的影響。其中氣候變遷相關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的鑑別與評估，包含對公司營運衝擊度、發生可能性與發生時的脆弱度，氣候變遷相關機會的鑑別與評估包含對公司營運影響度及發生可能性。鑑別後之矩陣分析，經環境永續小組成員討論，最終鑑別出重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再由環境永續小組召開TCFD風險與機會因應策略討論會議，決定未來公司之氣候變遷相關對策，再交由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審核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及其策略與目標訂定，最終由董事會負責審核和指導氣候變遷戰略、行動計畫及年度目標，並每年定期監督實施情形及檢討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與達成度。

本公司111年依據TCFD建議運用轉型、實體二種風險類型與氣候機會面臨的最嚴重情境（The Worst-case Scenario）分析評估氣候策略韌性；轉型風險評估策略之情境為「1.5度C情境」及「台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實體風險評估策略之情境為「PCC第六次科學評估報告中全球暖化最劣情境（SSP5-8.5）」，再由環境永續小組成員召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會議，根據TCFD建議架構評估後，111年鑑別共有6個風險與4個機會，風險包括「總量管制/排放交易」、「再生能源法規」、「新技術投資」、「熱帶氣旋」、「顧客行為轉變」、「平均雨量改變」；機會包括「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回收再利用」、「金融機構獎勵」、「採用獎勵性政策」。本公司針對鑑別出之主要風險與機會項目，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作業程序」中之風險因應措施（削除風險、降低風險、分散風險、轉嫁風險）思考並訂定對應措施。以下針對各風險說明財務影響及應對措施：

風險類別/項目			風險財務影響	策略說明
轉型風險	政策法規	總量管制/排放交易	【成本增加】 預估碳費將逐年增加	為因應總量管制/排放交易、再生能源法規、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低碳轉型服務、低碳產品與服務的需求等要求越來越嚴格之趨勢，公司未來將採用風力及太陽能等低碳能源，並嘗試進入碳捕捉及碳封存新市場，於中長期啟動2座電爐改造計畫。
		再生能源法規	【成本增加】 經濟部公告「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若無依規定設置再生能源，則2026年起，每年須繳交代金。	因應經濟部之「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本公司將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亦可抵免相關代金、降低外購電力費用。
	技術	新技術投資	【成本增加】 預估碳費將逐年增加	因應碳費增加幅度加劇，發展CCUS碳捕捉、利用與儲存相關技術，包括啟動CCUS碳捕捉、利用與儲存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設置實驗工廠等策略，以抵免未來之碳費。
	市場	顧客行為轉變	【利潤減少】 情境為客戶於短期內要求本公司產品需提供EPD證書，中長期本公司產品應有碳中和相關證明，才符合交貨資格。	因應顧客行為轉變，短期內導入EPD碳標籤的輔導與認證，中長期執行低碳轉型計畫及購買碳權，以達成產品碳中和。
實體風險	立即性	熱帶氣旋	【成本增加】 【利潤減少】 情境為台灣未來強颱風增加的比率為100%，預估2030年起每年皆有二個颱風造成所有生產廠區損失，包括財產（修繕費用）損失，停工成本、人力成本損失。	本公司以保險作為風險轉嫁，目前全公司已投保產險，承保範圍包含火災、爆炸引起的火災、閃電雷擊、爆炸險、地震險、颱風及洪水險等。
	長期性	平均雨量改變	【成本增加】 【利潤減少】 情境為台灣地區年總降雨量增加15%，但連續不降雨量天數增加5.5%，導致自來水公司停水，廠區遭停水10天，造成廠區財產折舊損失、人力成本損失，甚至造成廠區停工。	本公司部分廠區有地下水權，可因應分區限水造成之影響，無地下水權之工廠以對外購水因應滿足生產需求。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發達興業（股）公司業已清算，並於111.03.02完成子公司註銷。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 業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992.11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335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2004.3	Pillar 9 House, Suite 5, Saleufi Street, Apia, Samoa.	78,605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82.07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	2,063,105	專業營造業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80.09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9樓	250,000	綜合營造業
發達興業（股）公司（註一）	104.03	桃園市觀音區保障里8鄰草漯116號	1,000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84.08	桃園市觀音區大潭里環科路231號	966,852	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業務.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98.10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9樓	655,000	發電業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1997.11	1st Floor,Lake Building,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427,200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87.01	福建省福清市陽下鎮洪寬工業村沿溪路5號	427,200	生產鋼結構製品及配套產品並提供相應之安裝等配套服務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註二）	2007.04	越南巴地頭頓省新城縣二號富美II工業區	5,016,935	鋼鐵製造業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2009.10	Bach Dang Hamlet – Luu Ky Commune – Thuy Nguyen Distric – Hai Phong City – VietNam.	128,160	生石灰廠
東糖能源服務（股）公司	108.06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9樓	150,000	肥料製造及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註一）：發達興業（股）公司業已清算，並於111.03.02完成子公司註銷。

（註二）：此日期為富國鋼鐵之原始設立日期。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侯傑騰 林祺燮 董伯勳	82	100.00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董 事 董 事	侯傑騰 林祺燮	1,840,000	66.67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董 事 長 副董事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古寬仁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董伯勳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邱正彬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炳樺 仲原投資（股）公司 邱正彬	201,121,339	97.48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陳永智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古寬仁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代表人：劉 釗 陳丕東	25,000,000	100.00
發達興業（股）公司（註）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古寬仁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永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劉 釗	100,000	100.00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侯傑騰 董伯勳 邱正彬	15,000,000	100.00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邱正彬 古寬仁 郭震漢	0	100.00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永智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清連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何長慶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劉 釗 嘉德技術開發（股）公司代表人：何如玉 陳永智	95,736,860	99.02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董伯勳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劉 釗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何如玉 謝敏達	65,500,000	100.00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總 經 理	黃炳樺 侯傑騰 林祺燮 許益誌	0	100.00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簡俊生 林祺燮 許益誌 劉 釗 簡俊生	8,154,419	96
東糖能源服務（股）公司	董 事 長	東和鋼鐵企業(股)公司代表人：侯傑騰	5,400,000	36.00

（註）：發達興業（股）公司業已清算，並於111.03.02完成子公司註銷。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新台幣仟元)	資 產 總 額 (新台幣仟元) (註一)	負 債 總 額 (新台幣仟元) (註一)	淨 值 (新台幣仟元) (註一)	營 業 收 入 (新台幣仟元) (註二)	營 業 淨 (損) 益 (新台幣仟元) (註二)	本 期 淨 (損) 益 (新台幣仟元) (註二)	每 股 盈 餘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註三）	2,335	800,263	194	800,069	75,288	75,017	75,017	914,847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註四）	78,605	35,670	125	35,545	11,910	6,391	6,391	2.32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2,063,105	5,716,024	2,659,951	3,056,073	9,166,023	713,063	594,025	2.88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250,000	642,364	381,498	260,866	729,666	1,582	2,024	0.08
發達興業（股）公司（註五）	1,000	765	0	765	0	(132)	(131)	(1.31)
Goldham Development Ltd.（註四）	427,200	375,991	0	375,991	0	28,321	5,709	381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427,200	655,221	279,230	375,991	798,108	28,321	5,709	不適用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966,852	886,350	98,731	787,619	411,883	94,390	76,373	0.79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655,000	620,085	37,650	582,435	46,897	(1,578)	5,155	(0.08)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5,016,935	9,532,351	6,311,296	3,221,055	5,628,590	173,392	123,265	不適用
東糖能源服務（股）公司	150,000	159,335	11,586	147,749	0	(2,086)	(1,436)	(0.10)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128,160	144,289	23,101	121,188	214,593	23,450	18,650	2,196

（註一）：110.12.31新台幣對美元匯率USD1：NTD27.68；新台幣對人民幣匯率CNY1：NTD4.344；新台幣對越盾匯率VND1：NTD 0.001298。

（註二）：民國110年度新台幣對美元平均匯率USD1：NTD28.01；新台幣對人民幣平均匯率CNY1：NTD4.341；新台幣對越盾匯率VND1：NTD 0.001277。

（註三）：每股面額美金1,000元。

（註四）：每股面額美金1元。

（註五）：發達興業（股）公司業已清算，並於111.03.02完成子公司註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UNG HO STEEL ENTERPRISE CORPORATION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
電 話：（02）2551-1100

目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24
資產負債表	128
綜合損益表	129
權益變動表	130
現金流量表	131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7
七、關係人交易	181
八、質押之資產	18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8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8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85
十二、其他	18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86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89
（三）大陸投資資訊	189
（四）主要股東資訊	190
十四、部門資訊	190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關鍵揭露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鋼筋及型鋼之製造買賣，營業收入係財務報表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表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係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並已適當揭露收入資訊。
-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人工控制或系統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
- 閱讀重大客戶銷售之合約，測試與會計政策一致性。
- 針對產品別及前十大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兩年度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抽取適當樣本核對相關內外部資料以確認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之適當性。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配合交貨條件判斷所選取期間長短之合理性）核對相關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評估銷貨收入涵蓋於適當期間。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存貨；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本期因國際貿易環境改變，且鋼鐵產業相關原料及製成品受價格波動影響，致可能產生存貨帳面價值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評估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
- 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抽取適當樣本核對相關內外部資料以確認管理階層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適當性及合理性。
-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子公司工程合約）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子公司工程合約）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相關揭露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例如：工程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工程合約完成程度及虧損性合約之認列等。判斷可能會造成不同之結果，進而影響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投資損益認列。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評估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 尚在進行之工程選樣，核對估計總成本至合約，並與管理階層進行討論並瞭解其對合約總成本及至竣工時尚需投入成本之估計，包括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所作之估計的正確性。
- 另對於已完成的工程選樣，透過檢視外部憑證，評估已認列收入完成結算情形。
- 針對該子公司依建造合約規定而需提供客戶之保固，取得管理階層設算之應計保固金

額，並與內部及外部資料核對，以評估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以評估管理階層設算之保
固準備是否無重大異常。

- 評估管理階層對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是否反應預期合約情況。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子公司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之會計政策請
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相關揭露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資產減損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
項，例如：決定折現率及預計成長率等。判斷可能會造成不同之結果，進而影響東和鋼
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投資損益認列。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取得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越南子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之評估
說明。
- 訪談管理階層，並對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判斷事項提出專業上之
質疑。
- 瞭解公司管理當局使用之折現率之引用基礎是否一致，並與相關內外部相關資料比
對，評估管理階層使用之折現率是否合理，並對於公司管理階層計算之資產之使用價
值執行驗算程序。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
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
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和鋼鐵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
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
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
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
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
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

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
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
的非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和鋼鐵
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
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
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
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
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
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
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東和鋼鐵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
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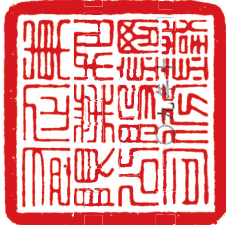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
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
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
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





十一月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72,689	1	818,176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95,744	-	157,03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廿二))	180,274	-	288,49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廿二)及七)	4,090,559	9	2,576,598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13,904	-	5,938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16,330,054	36	10,327,136	28
1410	預付款項	181,008	1	133,76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39,504	-	101	-
流動資產合計		21,503,736	47	14,307,234	3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669,355	1	457,23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9,523,761	21	8,019,079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七)	11,319,898	25	11,960,389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40,529	-	164,45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十))	1,991,799	4	2,000,835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63,837	-	97,03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7,849	-	68,112	-
1915	預付設備款	53,444	-	28,287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770,843	2	156,41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591,315	53	22,951,829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6,095,051	100	37,259,063	100

負債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2111	應付短期票承(附註六(十二))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二))				
2150	應付票據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及七)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四))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9,497	-	8,499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1,800,000	4	1,200,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169,814	-	172,11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22,001	-	142,43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403,987	1	558,825	2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12,707	-	14,334	-
長期負債合計		2,508,509	5	2,087,712	6
負債合計		16,552,582	36	9,755,756	26
權益(附註六(二十))：					
股本		7,302,138	16	10,587,599	28
資本公積		7,684,679	16	7,287,920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28,399	9	3,775,123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22,363	2	706,22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762,779	21	5,968,807	16
	保留盈餘小計	14,713,541	32	10,450,151	28
3400	其他權益	(157,889)	-	(822,363)	(2)
權益總計		29,542,469	64	27,503,307	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6,095,051	100	37,259,06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Continued on next page)

民國一〇二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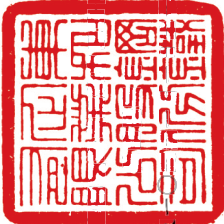
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及七)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八)及七)
5900	營業毛利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十八)(廿三)及七)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八)(廿三)及七)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6500	營業費用合計
6900	營業淨利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四)及七)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四)及七)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廿四))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四))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00	稅前淨利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本期淨利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一))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 45,569,308	100	34,263,435	100
<u>37,582,832</u>	<u>82</u>	<u>28,201,274</u>	<u>82</u>
7,986,476	18	6,062,161	18
96,349	-	82,953	-
<u>82,953</u>	<u>-</u>	<u>25,818</u>	<u>-</u>
<u>7,973,080</u>	<u>18</u>	<u>6,005,026</u>	<u>18</u>
815,440	2	707,466	2
1,150,838	3	977,335	3
-	-	<u>52,785</u>	-
<u>1,966,278</u>	<u>5</u>	<u>1,737,586</u>	<u>5</u>
<u>6,006,802</u>	<u>13</u>	<u>4,267,440</u>	<u>13</u>
99,217	-	82,586	-
10,247	-	3,430	-
118,696	1	106,599	-
(34,189)	-	(81,333)	-
<u>1,001,232</u>	<u>2</u>	<u>10,423</u>	-
<u>1,195,203</u>	<u>3</u>	<u>121,705</u>	-
7,202,005	16	4,389,145	13
<u>1,295,758</u>	<u>3</u>	<u>827,081</u>	<u>2</u>
<u>5,906,247</u>	<u>13</u>	<u>3,562,064</u>	<u>11</u>
18,134	-	(574)	-
207,524	-	11,262	-
1,553	-	2,670	-
3,627	-	(115)	-
<u>223,584</u>	<u>-</u>	<u>13,473</u>	<u>-</u>
426,466	1	(156,771)	(1)
-	-	-	-
<u>426,466</u>	<u>1</u>	<u>(156,771)</u>	<u>(1)</u>
<u>650,050</u>	<u>1</u>	<u>(143,298)</u>	<u>(1)</u>
\$ <u>6,556,297</u>	<u>14</u>	<u>3,418,766</u>	<u>10</u>
\$ <u>5.95</u>		<u>3.52</u>	
\$ <u>5.92</u>		<u>3.27</u>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優先股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本期淨利	10,040,606	-	6,592,236	3,619,075	647,025	4,006,772	8,272,872	(784,660)	78,4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562,064	3,562,064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539)	(539)	(156,771)	14,01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56,048	-	(156,04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59,196	(59,19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355,482)	(1,355,482)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127,296	419,697	695,434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	-	-	-	-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167,902	419,697	7,287,920	3,775,123	706,221	5,968,807	10,450,151	(941,368)	119,005
本期淨利	-	-	-	-	-	5,906,247	5,906,247	426,466	209,2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312	14,312	426,466	209,27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5,920,559	5,920,559	426,466	209,27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53,276	-	(353,276)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16,142	(116,14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96,576)	-	-	-	-	(1,634,807)	(1,634,807)	-	-
現金減資	730,812	(419,697)	396,740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13)	-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	-	-	-	(22,362)	(22,362)	-	28,73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302,138	-	7,684,679	4,128,399	822,363	9,762,779	14,713,541	(514,902)	357,013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

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未實現銷貨利益

已實現銷貨利益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存貨(增加)減少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合約負債增加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應付帳款增加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其他應付款增加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110年度	109年度
\$ 7,202,005	4,389,145
983,876	989,335
10,262	35,628
-	52,785
(50,675)	(71,666)
34,189	81,333
(10,247)	(3,430)
(30,889)	(18,613)
(1,001,232)	(10,423)
8	858
-	43
96,349	82,953
(82,953)	(25,818)
435	3,278
14	-
(50,863)	1,116,263
15,771	56,617
108,219	(165,667)
(1,288,345)	265,545
(225,616)	854,916
(7,971)	14,127
(6,002,918)	1,742,108
(47,246)	45,373
(39,403)	15,853
(7,487,509)	2,828,872
548,537	264,605
81,880	(261)
664,739	131,393
(8,619)	14,321
234,044	447,795
998	(347)
(136,703)	(277,984)
1,384,876	579,522
(6,102,633)	3,408,394
(6,153,496)	4,524,65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110年度	109年度
	\$ 1,048,509	8,913,80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10,252	3,430
收取之股利	442,745	86,462
支付之利息	(31,675)	(67,105)
支付之所得稅	<u>(1,009,688)</u>	<u>(544,228)</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0,143</u>	<u>8,392,36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01)	(3,7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770	13,68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9,0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71,00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859)	(220,866)
存出保證金增加	(614,429)	28,631
其他應收款減少	-	702,409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48)	(14,725)
預付設備及土地款增加	(47,485)	(21,555)
投資子公司	<u>(500,092)</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1,447,944)</u>	<u>515,87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9,791,892	43,294,031
短期借款減少	(34,146,451)	(48,253,29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40,000	2,492,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880,000)	(2,712,000)
舉借長期借款	1,310,000	2,7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10,000)	(4,6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627)	1,074
租賃本金償還	(29,114)	(28,709)
發放現金股利	(1,634,807)	(1,355,482)
現金減資	(3,596,544)	-
公司債贖回價款	<u>(600)</u>	<u>-</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642,749</u>	<u>(8,462,378)</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35)</u>	<u>(3,26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45,487)	442,5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18,176</u>	<u>375,58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72,689</u>	<u>818,176</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一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鋼筋、型鋼及鋼板之產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其他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權益工具外，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以上，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

(2)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半成品，惟實際產量大於正常產能時，則以實際產量作為分攤基礎；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逐項比較之，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應以報導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若存貨係為供應銷售合約而保留者，係以契約價格為基礎。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响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若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60年

(2)機器設備：1.25～25年

(3)什項及其他設備：2～30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未來租賃給付之基礎時，本公司係使用反映另一指標利率變動之修正後折現率，將修正後租賃給付折現以再衡量租賃負債。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鋼筋加工服務

本公司提供鋼筋加工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若情況改變，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本公司係按完成程度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費用，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別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為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1.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 2.附註六(廿五)，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14	1,080
活期及支票存款	471,575	502,197
附買回票券	-	314,899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2,689	818,176

- 1.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五)。
- 2.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銀行存款中提供定存單作為履約保證之擔保情形(已轉列為其他流動資產或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5,744	145,240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贖回權	-	1,233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10,557
合 計	\$ 195,744	157,030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045	-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10.12.3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 58,801	美金兌台幣	111.01.04~111.03.10
109.12.3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 48,892	美金兌台幣	110.01.05~110.03.30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498,821	305,94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0,534	151,282
合 計	\$ 669,355	457,230

-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減資贖回特別股，產生投資損失計17,630千元，故已將前述投資損失自其他權益轉至保留盈餘。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東經投資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產生投資損失計857千元，故已將前述投資損失自其他權益轉至保留盈餘。
- 4.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 5.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80,697	288,916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514,659	2,226,3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7,434	371,819
催收款	63,178	63,178
減：備抵損失	(85,135)	(85,135)
	\$ 4,270,833	2,865,09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信用評等等級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預期信用損失
低度風險	\$ 1,406,036	-	-
普通風險	2,886,754	0.76%	21,957
已發生財務困難者	63,178	100%	63,178
	\$ 4,355,968		85,135

信用評等等級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預期信用損失
低度風險	\$ 833,098	-	-
普通風險	2,053,950	1.07%	21,957
已發生財務困難者	63,178	100%	63,178
	\$ 2,950,226		85,135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12.31	109.12.31
逾期60天以下	\$ 15,955	48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85,135	32,350
認列之減損損失	-	52,785
期末餘額	\$ 85,135	85,135

(五)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600	2,557
其 他	7,304	3,381
減：備抵損失	-	-
	\$ 13,904	5,93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未有發生逾期而提列減損之情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六)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製成品(含寄外品)	\$ 1,977,011	2,212,575
半成品(含在途存貨及寄外品)	3,702,655	2,745,772
原料(含在途存貨)	8,960,386	4,127,416
物料(含在途存貨及寄外品)	<u>1,690,002</u>	<u>1,241,373</u>
存貨淨額	<u><u>\$ 16,330,054</u></u>	<u><u>10,327,136</u></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銷貨及提供勞務認列之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貨銷貨成本	\$ 37,619,892	28,192,240
勞務成本	21,089	16,897
未分攤製造費用－產能差異	28,211	60,936
出售原物料及廢料收益	<u>(86,360)</u>	<u>(68,799)</u>
合 計	<u><u>\$ 37,582,832</u></u>	<u><u>28,201,274</u></u>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為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和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這些估計數以當期市場狀況和銷售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因此競爭對手市場循環之反應及市場情況之改變皆會影響估計數。管理階層於每個報導日會重新評估。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 800,070	747,295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2,824,418	2,582,939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322,275	317,520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779,900	704,204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582,685	87,766
發達興業(股)公司	17,178	17,846
東糖能源服務(股)公司	53,190	53,707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u>3,221,055</u>	<u>2,647,378</u>
小 計	<u>8,600,771</u>	<u>7,158,655</u>

	<u>110.12.31</u>	<u>109.12.31</u>
關聯企業		
嘉德技術(股)公司	\$ 77,623	66,774
台灣鋼聯(股)公司	<u>845,367</u>	<u>793,650</u>
小 計	<u>922,990</u>	<u>860,424</u>
合 計	<u><u>\$ 9,523,761</u></u>	<u><u>8,019,079</u></u>

2.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對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0.12.31</u>	<u>109.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u>\$ 922,990</u></u>	<u><u>860,424</u></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益	\$ 146,475	104,111
其他綜合損益	<u>497</u>	<u>875</u>
綜合損益總額	<u><u>\$ 146,972</u></u>	<u><u>104,986</u></u>

4.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全數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 327,958	-
嘉德技術(股)公司	9,411	3,294
台灣鋼聯(股)公司	<u>74,487</u>	<u>64,555</u>
合 計	<u><u>\$ 411,856</u></u>	<u><u>67,849</u></u>

5.擔 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本公司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本公司之能力並未有重大限制。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雜項設備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379,625	6,377,184	23,473,880	297,749	533,416	9,543	33,071,397
增 添	39,240	1,210	120,165	10,987	-	109,868	281,470
重分類轉入	245,796	-	22,328	1,534	(245,796)	(1,534)	22,328
處 分	-	-	-	(5,996)	-	-	(5,99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4,661</u>	<u>6,378,394</u>	<u>23,616,373</u>	<u>304,274</u>	<u>287,620</u>	<u>117,877</u>	<u>33,369,19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379,625	6,354,990	23,249,152	301,776	533,416	10,827	32,829,786
增 添	-	5,113	212,096	6,107	-	6,824	230,140
重分類轉入	-	21,406	27,720	(1,214)	-	(8,108)	39,804
處 分	-	(4,325)	(15,088)	(8,920)	-	-	(28,33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379,625</u>	<u>6,377,184</u>	<u>23,473,880</u>	<u>297,749</u>	<u>533,416</u>	<u>9,543</u>	<u>33,071,397</u>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3,355,675	17,572,411	182,922	-	-	21,111,008
本年度折舊	-	124,941	794,237	25,103	-	-	944,281
處 分	-	-	-	(5,988)	-	-	(5,98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480,616</u>	<u>18,366,648</u>	<u>202,037</u>	<u>-</u>	<u>-</u>	<u>22,049,30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3,229,731	16,795,642	165,556	-	-	20,190,929
本年度折舊	-	130,269	791,597	26,900	-	-	948,766
重分類轉出(註1)	-	-	-	(1,212)	-	-	(1,212)
處 分	-	(4,325)	(14,828)	(8,322)	-	-	(27,47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355,675</u>	<u>17,572,411</u>	<u>182,922</u>	<u>-</u>	<u>-</u>	<u>21,111,008</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664,661</u>	<u>2,897,778</u>	<u>5,249,725</u>	<u>102,237</u>	<u>287,620</u>	<u>117,877</u>	<u>11,319,89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379,625</u>	<u>3,021,509</u>	<u>5,901,469</u>	<u>114,827</u>	<u>533,416</u>	<u>9,543</u>	<u>11,960,389</u>

1.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中，因有屬農業用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其簽訂有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以保全該土地之所有權。本公司陸續向有關機關申請變更地目中。明細如下：

表列科目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7,620	533,416
投資性不動產	499,124	529,374
	<u>\$ 786,744</u>	<u>1,062,790</u>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3.耐用年限及殘值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平均攤提，本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6,534	41,075	2,941	11,157	2,678	204,385
增 添	411	4,395	-	2,715	-	7,521
處 分	(1,134)	(4,395)	-	(6,445)	-	(11,97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811</u>	<u>41,075</u>	<u>2,941</u>	<u>7,427</u>	<u>2,678</u>	<u>199,93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46,000	15,130	1,477	9,728	2,678	175,013
增 添	834	45,467	1,464	1,677	-	49,442
處 分	(300)	(19,522)	-	(248)	-	(20,07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534</u>	<u>41,075</u>	<u>2,941</u>	<u>11,157</u>	<u>2,678</u>	<u>204,38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5,603	6,162	657	6,683	828	39,933
本期折舊	12,909	12,610	503	3,885	404	30,311
處 分	-	(4,396)	-	(6,445)	-	(10,84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8,512</u>	<u>14,376</u>	<u>1,160</u>	<u>4,123</u>	<u>1,232</u>	<u>59,40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907	13,043	233	3,196	424	29,803
本期折舊	12,996	12,641	424	3,735	404	30,200
處 分	(300)	(19,522)	-	(248)	-	(20,07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03</u>	<u>6,162</u>	<u>657</u>	<u>6,683</u>	<u>828</u>	<u>39,933</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07,299</u>	<u>26,699</u>	<u>1,781</u>	<u>3,304</u>	<u>1,446</u>	<u>140,52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20,931</u>	<u>34,913</u>	<u>2,284</u>	<u>4,474</u>	<u>1,850</u>	<u>164,452</u>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63,277	335,903	2,199,180
增 添	248	-	24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3,525</u>	<u>335,903</u>	<u>2,199,42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63,431	335,869	2,199,300
增 添	14,265	460	14,725
處 分	-	(1,778)	(1,778)
重分類轉(出)入	(14,419)	1,352	(13,06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3,277</u>	<u>335,903</u>	<u>2,199,180</u>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98,345	198,345
本年度折舊	-	9,284	9,28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07,629</u>	<u>207,62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88,500	188,500
本年度折舊	-	10,369	10,369
處 分	-	(1,735)	(1,735)
重分類轉入	-	1,211	1,21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8,345</u>	<u>198,345</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863,525</u>	<u>128,274</u>	<u>1,991,79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863,277</u>	<u>137,558</u>	<u>2,000,835</u>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7,125,30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731,541</u>

- 1.投資性不動產包含苗栗縣後龍過港段投資案及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土地及廠房，上述出租標的物主係為高雄前鎮廠、桃園八德廠、台中大樓及台北辦公室。
- 2.苗栗後龍鎮過港段為一般工業園區，為提升該土地利用效率，於園區內設置五座風力發電機組；104年12月17日3.161KV線路併入東鋼風力變電所(東電G/S)。104年12月21日開始併聯試運轉作業，105年8月19日取得電業執照。因應台灣持續受到國際大廠加碼投資以及台商回流等影響，投資動能持續提升，使得工業園區土地短、中期之價格往上攀升。目前園區土地之使用及持有，以獲取未來資本增值目的而繼續持有。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該帳面價值均為968,139千元。

3.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二及第三等級。

4.投資性不動產中取得土地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5.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信用借款	\$ 6,700,000	1,725,000
信用狀借款	950,897	280,457
合 計	<u>\$ 7,650,897</u>	<u>2,005,457</u>
尚未使用額度	<u>\$ 13,672,155</u>	<u>18,603,771</u>
利率區間	<u>0.40% ~ 0.95%</u>	<u>0.42% ~ 1.20%</u>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9.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0.728%	\$ 34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75)
合 計			<u>\$ 339,725</u>

本公司未動用之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一)。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58%	112.04.27	\$ 1,8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1,8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090,000</u>

	109.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68% ~ 0.72%	111.04.27	\$ 1,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1,2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405,000</u>

(十四)應付公司債

1.無擔保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目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發行總額	\$2,000,000千元
2.發行面額	\$100千元
3.發行期間	107.05.14～112.05.14
4.債券期限	5年
5.票面利率	0%
6.贖回方式	(1)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起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年、滿四年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0.75%(實質收益率0.25%)；滿四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1%(實質收益率為0.25%)。
8.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7.8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七日，因發放民國一〇六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例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6.2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因發放民國一〇七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例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4.8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日，因發放民國一〇八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3.3元。

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原始發行金額	\$ 2,000,000	2,000,000
累積已買回及執行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金額	(600)	-
累積已轉換可轉換公司債金額	(1,999,400)	(1,274,500)
買回或轉換可轉換公司債權益及負債組成要素調整	(49,760)	(37,083)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29,736)
負債組成要素-買權、賣權及轉換權	-	1,233
累計利息費用	49,760	48,979
減：預估一年內持券人可要求贖回	-	(708,893)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781	17,500

3.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累計買回及轉換情形如下：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金額(千元)
累計買回情形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累計可轉換情形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99,4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274,500

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因公司債流通在外股數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故本公司按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6張，買回價款為600千元，產生買回公司債損失14千元，並將資本公積－認股權25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其他項下。

(十五)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 動	\$ 21,645	23,939
非流動	\$ 122,001	142,434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363</u>	<u>1,50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5,906</u>	<u>4,706</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1,839</u>	<u>2,314</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8,222</u>	<u>37,238</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辦公處所及倉儲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本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本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本公司承租電腦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51,119	50,986
一至二年	33,093	32,299
二至三年	34,024	31,522
三至四年	2,879	32,453
四至五年	2,951	2,878
五年以上	<u>7,987</u>	<u>10,938</u>
	\$ <u>132,053</u>	<u>161,076</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9,710千元及50,136千元。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薪工、年終獎金、暫估獎金及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730,562	492,392
應付水電及天然氣	245,299	283,559
應付運費	252,566	237,992
應付銷售獎勵金	310,451	237,313
應付爐石及集塵灰處理費(含關係人)	102,786	84,048
應付現金股利(含以前年度)	44,526	44,683
應付設備款	15,208	20,597
其他應付營業及製造費用(含關係人)	<u>165,744</u>	<u>236,445</u>
	\$ <u>1,867,142</u>	<u>1,637,029</u>

上列之其他應付款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五)。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571,887	1,608,33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167,900)</u>	<u>(1,049,511)</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u>403,987</u>	<u>558,825</u>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167,900千元及1,049,51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08,336	1,627,07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5,339	33,68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30)	28,290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5
計畫支付之福利	(59,358)	(80,71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71,887</u>	<u>1,608,336</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49,511	790,837
利息收入	3,115	5,42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5,705	27,72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58,927	305,57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9,358)	(80,04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167,900</u>	<u>1,049,51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0,608	22,55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616	5,706
	<u>\$ 22,224</u>	<u>28,258</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18,036	22,583
推銷費用	767	956
管理費用	3,421	4,719
	<u>\$ 22,224</u>	<u>28,258</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344,817	345,391
本期認列	18,134	(57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62,951</u>	<u>344,817</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50 %	0.3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2,00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2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9,297)	19,902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1%	減少1%
未來薪資增加	80,920	(73,111)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4,777)	35,923
未來薪資增加	35,402	(34,4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6,289千元及43,69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九)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64,722	829,71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3,774</u>	<u>(44,891)</u>
	<u>1,268,496</u>	<u>784,82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27,262</u>	<u>42,261</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295,758</u>	<u>827,081</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3,627)</u>	<u>115</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7,202,005</u>	<u>4,389,14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40,401	877,829
未分配盈餘加徵5%稅額	60,253	-
永久性差異	(78,267)	(117,28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3,981)	118,688
使用當期產生之投資抵減	(6,422)	(7,345)
核定差異	3,583	1,229
前期低(高)估	<u>191</u>	<u>(46,034)</u>
合 計	<u>\$ 1,295,758</u>	<u>827,081</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4,707	24,707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492,196</u>	<u>616,177</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516,903</u>	<u>640,884</u>

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並未有處分子公司或要求子公司減資之計畫，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地增值稅 準 備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	\$ 167,174	4,945	172,119
貸記損益表	<u>-</u>	<u>(2,305)</u>	<u>(2,30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67,174</u>	<u>2,640</u>	<u>169,814</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67,174	3,026	170,200
借記損益表	<u>-</u>	<u>1,919</u>	<u>1,91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67,174</u>	<u>4,945</u>	<u>172,119</u>

	確定福 利計畫	金融負債 未 實 現 損 失	買賣避險遠期 外匯合約之遞 延兌換利益財 稅差異迴轉數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	\$ 50,761	-	16,862	29,408	97,031
(借記)貸記損益表	(27,340)	1,009	(1,905)	(1,331)	(29,56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3,627)</u>	<u>-</u>	<u>-</u>	<u>-</u>	<u>(3,62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9,794</u>	<u>1,009</u>	<u>14,957</u>	<u>28,077</u>	<u>63,837</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06,243	1,356	18,767	10,892	137,2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55,597)	(1,356)	(1,905)	18,516	(40,34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115</u>	<u>-</u>	<u>-</u>	<u>-</u>	<u>11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0,761</u>	<u>-</u>	<u>16,862</u>	<u>29,408</u>	<u>97,031</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1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1,500,000千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730,214千股及1,058,76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減資金額計3,596,576千元並銷除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計359,658千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7,302,138千元，該減資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二日台證上一字第1101805121號函申報生效及經濟部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一日經授商字第11001185940號核准減資變更登記在案，並訂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為現金減資基準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日為減資換發基準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31,112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11,11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54,69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546,993千元，其中12,730千股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餘41,969千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辦妥法定變更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以千股表達)		
1月1日期初餘額	1,058,760	1,004,06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1,112	54,699
現金減資	(359,658)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730,214	1,058,760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為6,000千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每單位表彰普通股10股。其發行總股數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總股數(股)	66,187,923	68,610,809
流通在外股數(股)	4,919,192	7,345,128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289,734	2,289,73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014,194	4,587,743
庫藏股票交易	59,036	59,036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1,511	21,524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90,445	190,445
認股權	-	29,736
其他	109,759	109,702
	\$ 7,684,679	7,287,92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若單以現金方式分派、授權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同意之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若非單以現金方式分派者，應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企業生命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股東紅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股票股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33,057千元，與轉換日保留盈餘淨增加149,309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49,309千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 1.50	<u>1,634,807</u>	1.35	<u>1,355,48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 6.4	<u>4,673,368</u>

上述股東會通過分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41,368)	119,005	(822,363)
外幣換算差異：			
本公司	449,795	-	449,795
子公司	(23,329)	-	(23,3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207,524	207,524
關聯企業及子公司	-	1,748	1,748
其他：			
本公司	-	28,736	28,73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14,902)</u>	<u>357,013</u>	<u>(157,88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84,660)	78,438	(706,222)
外幣換算差異：			
本公司	(145,275)	-	(145,275)
子公司	(11,496)	-	(11,4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11,262	11,262
關聯企業及子公司	-	2,750	2,750
其他：			
本公司	63	26,555	26,61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41,368)</u>	<u>119,005</u>	<u>(822,363)</u>

(廿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5,906,247千元及3,562,064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1,957千股及1,012,599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5,906,247	3,562,064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5,906,247</u>	<u>3,562,06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以千股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1,957</u>	<u>1,012,599</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5,907,027千元及3,564,131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8,575千股及1,090,985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5,906,247	3,562,064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及金融評價	780	2,06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5,907,027</u>	<u>3,564,13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單位：以千股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91,957	1,012,59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3,163	74,852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3,455	3,534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998,575</u>	<u>1,090,985</u>

(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商品銷售	勞務提供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2,387,944	26,932	42,414,876
美國	14,758	-	14,758
亞洲	955,637	-	955,637
其他國家	2,184,037	-	2,184,037
	\$ 45,542,376	26,932	45,569,308
主要產品/服務線：			
鋼筋	\$ 22,758,734	-	22,758,734
型鋼	21,560,836	-	21,560,836
鋼胚	764,380	-	764,380
勞務服務	-	26,932	26,932
其他	458,426	-	458,426
	\$ 45,542,376	26,932	45,569,308
	109年度		
	商品銷售	勞務提供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33,086,947	18,901	33,105,848
美國	46,747	-	46,747
亞洲	473,965	-	473,965
其他國家	636,875	-	636,875
	\$ 34,244,534	18,901	34,263,435
主要產品/服務線：			
鋼筋	\$ 18,197,622	-	18,197,622
型鋼	15,303,803	-	15,303,803
鋼胚	405,929	-	405,929
勞務服務	-	18,901	18,901
其他	337,180	-	337,180
	\$ 34,244,534	18,901	34,263,435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	\$ 180,697	288,916	123,249
應收帳款	4,112,093	2,598,132	3,771,378
催收款	63,178	63,178	10,393
減：備抵損失	(85,135)	(85,135)	(32,350)
合計	\$ 4,270,833	2,865,091	3,872,670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 1,336,905	788,368	530,262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699,067千元及330,347千元。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員工酬勞之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及董事酬勞之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8,534千元及114,899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0,827千元及91,91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92	126
其他利息收入	10,155	3,304
利息收入合計	\$ 10,247	3,430

2.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59,969	60,387
股利收入	30,889	18,613
廢料收益	8,359	3,586
其他收入合計	<u>\$ 99,217</u>	<u>82,586</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	(85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43)
外幣兌換利益	34,823	31,4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50,675	50,496
其他	33,206	25,565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118,696</u>	<u>106,599</u>

4.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銀行借款	31,561	60,642
國內公司債利息攤銷	781	17,500
國內商業本票利息	811	1,891
租賃負債	1,363	1,509
減：利息資本化	(327)	(209)
財務成本淨額	<u>\$ 34,189</u>	<u>81,333</u>

(廿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外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5,920,899千元及3,641,70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信用風險源自於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風險。本公司僅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450,897	9,474,119	7,664,954	5,291	1,803,874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5,045	5,045	5,045	-	-	-	-
衡量之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143,646	150,605	12,222	10,543	20,731	43,605	63,504
應付款項	2,303,574	2,303,574	2,303,574	-	-	-	-
其他應付款	1,867,142	1,867,142	1,867,142	-	-	-	-
存入保證金	12,707	12,707	12,707	-	-	-	-
	<u>\$ 13,783,011</u>	<u>13,813,192</u>	<u>11,865,644</u>	<u>15,834</u>	<u>1,824,605</u>	<u>43,605</u>	<u>63,504</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205,457	3,220,202	2,013,001	4,217	1,202,984	-	-
應付商業本票	339,725	340,000	340,000	-	-	-	-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708,893	725,500	-	725,500	-	-	-
租賃負債	166,373	174,680	13,190	12,113	22,110	53,689	73,578
應付款項	1,565,574	1,565,574	1,565,574	-	-	-	-
其他應付款	1,637,029	1,637,029	1,637,029	-	-	-	-
存入保證金	14,334	14,334	14,334	-	-	-	-
	<u>\$ 7,637,385</u>	<u>7,677,319</u>	<u>5,583,128</u>	<u>741,830</u>	<u>1,225,094</u>	<u>53,689</u>	<u>73,578</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9,630	27.68	543,358	5,957	28.48	169,655
歐 元	2	31.32	63	2	35.02	70
日 幣	472	0.2405	114	472	0.2763	130
人 民 幣	24	4.344	104	24	4.377	105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4,148	27.68	945,217	9,161	28.48	260,905
歐 元	92	31.32	2,881	558	35.02	19,541
日 幣	11,550	0.2405	2,778	-	-	-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借款及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當美金、歐元、日圓及人民幣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增加或減少損益金額列示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升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貶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3,215)	3,215
歐元(升值或貶值1%)	(23)	23
日幣(升值或貶值1%)	(21)	21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1	(1)
	<u>\$ (3,258)</u>	<u>3,25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730)	730
歐元(升值或貶值1%)	(156)	156
日幣(升值或貶值1%)	1	(1)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1	(1)
	<u>\$ (884)</u>	<u>884</u>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4,823千元及31,439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94,509千元及32,055千元。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報導日證券價格		
上漲1%	\$ <u>4,988</u>	<u>3,059</u>
下跌1%	\$ <u>(4,988)</u>	<u>(3,059)</u>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上市(櫃)股票	\$ 195,744	195,744	-	-	195,7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498,821	498,821	-	-	498,82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70,534	-	-	170,534	170,534
小 計	669,355	498,821	-	170,534	669,3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2,68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270,833	-	-	-	-
其他應收款	13,904	-	-	-	-
其他流動資產	220	-	-	-	-
存出保證金	770,843	-	-	-	-
小 計	5,528,489	-	-	-	-
合 計	\$ <u>6,393,588</u>	<u>694,565</u>	<u>-</u>	<u>170,534</u>	<u>865,099</u>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 5,045	-	5,045	-	5,0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650,897	-	-	-	-
長期借款	1,8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303,574	-	-	-	-
其他應付款	1,867,142	-	-	-	-
租賃負債	143,646	-	-	-	-
小 計	13,765,259	-	-	-	-
合 計	\$ 13,770,304	-	5,045	-	5,045
109.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10,557	-	10,557	-	10,557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1,233	-	1,233	-	1,233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上市(櫃)股票	145,240	145,240	-	-	145,240
小 計	157,030	145,240	11,790	-	157,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305,948	305,948	-	-	305,948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51,282	-	-	151,282	151,282
小 計	457,230	305,948	-	151,282	457,2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8,1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865,091	-	-	-	-
其他應收款	5,938	-	-	-	-
存出保證金	156,414	-	-	-	-
小 計	3,845,619	-	-	-	-
合 計	\$ 4,459,879	451,188	11,790	151,282	614,260

109.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5,457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39,725	-	-	-	-
長期借款	1,200,000	-	-	-	-
可轉換公司債	708,893	-	717,882	-	717,882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565,574	-	-	-	-
其他應付款	1,637,029	-	-	-	-
租賃負債	166,373	-	-	-	-
小 計	7,623,051	-	717,882	-	717,882
合 計	\$ 7,623,051	-	717,882	-	717,882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益比乘數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0.86~5.63及0.78~4.09)	•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淨資產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7.65%~36.40%及7.46%~34.89%)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7.65%~36.40%	5%	11,276	(11,276)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7.46%~34.89%	5%	9,606	(9,606)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投資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除了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對該應收帳款及票據進行持續監控，亦已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開立信用狀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確保本公司不致面臨重大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或有業務關聯之關係企業，背書保證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稅捐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有足夠之流動資金履行到期債務，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定期分析負債結構和期限，以確保有充裕的資金，同時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額度，降低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從若干金融機構獲取授信額度。截止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15,762,155千元的授信額度未被使用。在授信額度內已使用的借款已分別表列於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內。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係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鋼筋與型鋼類。鋼筋銷貨客戶絕大部份位於國內，以新台幣計價，型鋼類產品民國一一〇年度內外銷比率約為89：11，整體外銷金額佔營收比例約為5%，民國一一〇年度外銷金額約新台幣23.5億元。因外銷及進口主要報價之貨幣皆為美金，進、銷貨美金外幣收支互抵。本公司為避免匯率波動之風險，主要從事之匯率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並採取下列之具體措施規避匯兌風險：

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幣借款。

外匯資金調度上，透過經常性外銷及進口貨物交易，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並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情況來決定外幣部位。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對於營運所需資金之成本，會以往來銀行配合度及實際利率走勢來取得對本公司較有利之資金。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不大，利率變動並未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與銀行隨時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市場之變化，以向銀行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本公司一直密切觀察市場利率變化情形，適時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資金，以鎖定利息成本，減輕本公司之利息負擔，重大資本支出亦將審慎評估，多方比較，以成本較低之籌資工具進行。

(廿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份(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定期審視其負債資本比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16,552,582	9,755,75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72,689)	(818,176)
淨負債	16,079,893	8,937,580
權益總額	29,542,469	27,503,307
資本總額	\$ 45,622,362	36,440,887
負債資本比率	35.25 %	24.52 %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328	41,241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209,273	13,63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 426,466	(156,7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81,470	230,14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0,597	11,32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5,208)	(20,597)
支付現金數	\$ 286,859	220,86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取得	償還	其他	110.12.31
短期借款	\$ 2,005,457	39,791,892	(34,146,452)	-	7,650,897
長期借款	1,200,000	1,310,000	(710,000)	-	1,8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340,000	540,000	(880,000)	-	-
公司債	708,893	-	-	(708,893)	-
存入保證金	14,334	-	(1,627)	-	12,707
租賃本金	166,373	-	(29,114)	6,387	143,64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435,057	41,641,892	(35,767,193)	(702,506)	9,607,250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取得	償還	其他	109.12.31
短期借款	\$ 6,964,718	43,294,031	(48,253,292)	-	2,005,457
長期借款	3,100,000	2,700,000	(4,600,000)	-	1,2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560,000	2,492,000	(2,712,000)	-	340,000
公司債	1,935,021	-	-	(1,226,128)	708,893
存入保證金	13,260	1,074	-	-	14,334
租賃本金	145,634	-	(28,709)	49,448	166,37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2,718,633	48,487,105	(55,594,001)	(1,176,680)	4,435,05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東鋼越南)	本公司之子公司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糖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建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嘉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福建中日達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遠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東永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藝術基金會 (以下簡稱東鋼文化)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全體董事、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銷 貨		應收帳款	
	110年度	109年度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2,401,437	2,278,682	597,434	371,819

本公司售貨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尚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除與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為提單後120天外，餘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進 貨		應付帳款	
	110年度	109年度	110.12.31	109.12.31
其他關係人	\$ 2,600	-	-	-
關聯企業	1,475	997	-	1,019
子公司	1,366,044	1,136,465	24,017	31,617
	\$ 1,370,119	1,137,462	24,017	32,636

本公司向關係人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本公司與子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直接做為營業毛利之減項，已實現銷貨毛利則做為營業毛利之加項。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順流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及已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 (96,349)	(82,953)
順流已實現銷貨毛利	82,953	25,818
	\$ (13,396)	(57,135)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未實現順流交易而產生遞延貨項分別為96,349千元及82,953千元，表列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4.財產交易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與東鋼營造工程(股)有限公司簽訂「八德新闢道路工程」合約總價為13,613千元，該工程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完工並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3,613千元。上述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共323千元，已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起陸續與東鋼營造工程(股)有限公司簽訂「東鋼台中物流中心倉庫擴建工程」合約總價為91,880千元，該工程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工，並分別帳列未完工程及其他應付款85,755元及10,234元。

5.背書保證事項

本公司融資背書保證之餘額明細如下：

	110.12.31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子公司	USD\$	372,500	USD	290,900	USD	209,449
子公司	CNY\$	125,000	CNY	70,000	CNY	12,411

	109.12.31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子公司	USD\$	381,500	USD	290,500	USD	158,367
子公司	CNY\$	125,000	CNY	75,000	CNY	33,379

註：係董事會通過額度。

6.資金貸與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9.12.31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本金及利息
子公司－東鋼越南	\$ 3,212	0.948%~2.144%	-

7.其他

關係人類別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出售廢料 (帳列營業成本減項)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7,788	7,792	20,127	4,936	3,456	13,660
關聯企業	3,246	3,246	3,000	-	-	-
其他關係人	4,472	4,328	4,301	6,881	5,024	-
	\$ 15,506	15,366	27,428	11,817	8,480	13,660

關係人類別	其他營業費用		捐贈費用		製造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4,949	3,718	-	-	-	2,065
關聯企業	4,977	2,617	-	-	8,541	61,016
其他關係人	-	-	3,724	2,450	-	-
	\$ 9,926	6,335	3,724	2,450	8,541	63,081

關係人類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2,697	1,496	776	803
關聯企業	-	-	499	3,286
其他關係人	3,903	1,061	-	-
	\$ 6,600	2,557	1,275	4,089

關係人類別	存入保證金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 304	304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0,330	40,160
退職後福利	1,709	2,068
	<u>\$ 42,039</u>	<u>42,228</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提供成本2,490千元之汽車一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資產—一定存單	租賃保證	\$ 220	-
存出保證金—一定存單	租賃保證	8,917	3,993
		<u>\$ 9,137</u>	<u>3,9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各該擔保主要係為融資等保證，並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代表因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未能履約，且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品之價值已重大減損，致可能發生之會計損失金額。本公司於承作融資保證時，並未要求交易之相對人提供擔保品。本公司為其他公司保證擔保之金額分別如下：

	110.12.31	109.12.31
保證擔保金額	<u>\$ 8,356,192</u>	<u>8,601,715</u>

2.本公司簽發之保證票據如下：

性質	110.12.31	109.12.31
銀行授信額度	\$ 1,000,000	1,000,000
租賃	200	200
購料付款保證	59,980	75,580
	<u>\$ 1,060,180</u>	<u>1,075,780</u>

3.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117,048</u>	<u>1,582,97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09,069	718,203	2,027,272	1,137,749	605,464	1,743,213
勞健保費用	113,123	42,443	155,566	100,284	37,723	138,007
退休金費用	53,126	15,387	68,513	55,884	16,072	71,956
董事酬金	-	150,827	150,827	-	91,919	91,91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8,999	10,732	49,731	37,988	10,444	48,432
折舊費用	910,545	73,331	983,876	910,035	79,300	989,335
攤銷費用	9,191	1,071	10,262	34,285	1,343	35,62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u>1,771</u>	<u>1,76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9</u>	<u>9</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306</u>	<u>1,13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151</u>	<u>992</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6.03 %</u>	<u>6.90 %</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提供合理而具競爭力之報酬以吸引、留任和激勵人才，以利公司長期發展及達成經營目標。在薪資給付上除以穩定報酬為依據，另考量各職務內容、承擔之責任、貢獻度及個人工作績效之彈性獎勵給付，並秉持利潤共享的原則，訂定公司薪酬政策。

(一)員工薪酬：

薪給採職務責任給與制度，並參照市場薪資行情、公司營運狀況等訂定員工薪酬給付標準，並依據其所擔任職務、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與個人工作績效表現而定。

(二)經理人酬金：

經理人酬金係視公司整體市場定位、相關產業薪資調查結果，並依經理人之目標達成度、貢獻度等關聯性綜合考量訂定，並定期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三)董事酬金：

- 1.依公司章程規定得提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之2%額度內，作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分配，並依當年度各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分配之。
- 2.薪資報酬委員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及董事承擔之責任，建議每月定額報酬，並提報董事會議定之。
- 3.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外，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 4.董事如擔任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另按月支給功能性委員定額報酬，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四)獨立董事酬金：

- 1.獨立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不參與盈餘分配，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 2.上述定額報酬係依各獨立董事對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相關產業之上市公司支給情形，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討論建議後，提請董事會議定。
- 3.如因擔任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另按月支給功能性委員定額報酬，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註3)	實際動 支金額 (註4)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 與 地 限 額
0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968,800 (USD35,000)	968,800 (USD35,000)	-	0.653%	2	-	營運週轉金融通	-	-	2,954,247	5,908,494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7,680 (USD1,000)	-	-	3.000%	2	-	營運週轉金融通	-	-	80,023 (USD2,891)	160,018 (USD5,781)

- 註1：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 註3：係截止110年12月31日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 註4：係貸與對象於該額度內之實際借款金額。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7)	實際動支金額(註8)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註2、3)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2	14,771,235	985,880 (USD16,000) (CNY125,000)	508,912 (USD7,400) (CNY70,000)	109,271 (USD2,000) (CNY12,411)	-	1.72 %	14,771,235	Y	N	Y
0	本公司(註2、3)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2	14,771,235	9,867,920 (USD356,500)	7,847,280 (USD283,500)	5,742,182 (USD207,449)	-	26.56 %	14,771,235	Y	N	N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4、5)	Best Steel Trade Corp.	1	400,031 (USD14,452)	33,216 (USD1,200)	-	-	-	- %	800,063 (USD28,904)	N	N	N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4、5)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6	400,031 (USD14,452)	145,320 (USD5,250)	145,320 (USD5,250)	145,320 (USD5,250)	-	18.16 %	800,063 (USD28,904)	N	N	Y

註1：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3：背書保證最高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五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五十為限。

註5：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總額為限。本期最高限額為USD28,904千元。

註6：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二分之一為限。另因本公司政策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本期上限14,771,235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本期上限14,771,235千元）。

註7：係董事會通過之金額。

註8：係背書保證公司於該背書保證金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增你強	-	1	3,825,000	133,110	1.79 %	133,110	無
本公司	股票－凌華	-	1	966,577	62,634	0.44 %	62,634	〃
本公司	股票－小港倉儲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2,384,060	16,235	19.87 %	16,235	〃
本公司	股票－漢威光電	-	2	2,564,023	31,794	6.39 %	31,794	〃
本公司	股票－海外投資	-	2	1,000,000	8,230	1.11 %	8,230	〃
本公司	股票－力世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677,245	10,680	5.68 %	10,680	〃
本公司	股票－力宇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558,255	8,201	4.76 %	8,201	〃
本公司	股票－東經投資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	36,269	9.12 %	36,269	〃
本公司	股票－台翔航太	-	2	1,621,441	27,029	1.19 %	27,029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投	-	2	2,800,000	24,612	2.33 %	24,612	無
本公司	股票－台灣工銀貳創投	-	2	1,312,993	7,484	4.17 %	7,484	〃
本公司	股票－建新國際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8,203,800	442,185	10.11 %	442,185	〃
本公司	股票－台灣高鐵	-	2	1,913,376	56,636	0.03 %	56,636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股)公司	-	2	2,500	212	0.66 %	212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安創業投資(股)公司	-	2	227,500	1,024	5.69 %	1,024	〃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鼎興開發貿易(股)公司	-	2	150,000	3,602	3.75 %	3,602	〃

科目種類標示如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母子公司	銷貨	(1,906,223)	(4.18)%	三旬結10天/ 月結30天	-	-	406,288	9.51%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母子公司	進貨	114,009	0.30 %	月結60天	-		(1,024)	(0.04)%	
本公司	THSVC	母子公司	銷貨	(407,268)	(0.89)%	結算後付款	-	-	175,602	4.11%	
本公司	THSVC	母子公司	進貨	916,874	2.42 %	提單後120天	-		-	-%	
東鋼鋼結構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14,009)	(1.24)%	月結60天	-	-	1,024	0.50%	
東鋼鋼結構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906,223	45.81 %	三旬結10天/ 月結30天	-		(406,288)	(43.65)%	
THSV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916,874)	(16.29)%	提單後120天	-	-	-	-%	
THSV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407,268	7.20 %	結算後收款	-		(175,602)	(54.50)%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子公司	406,28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9	-		406,288	-
			7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795	-
本公司	THSVC	子公司	175,6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7	-		71,029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752,434 (USD27,183)	752,434 (USD27,183)	82	100.00 %	800,070	75,018	75,018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1,775,138	1,775,138	201,121,339	97.48 %	2,824,418	594,025	581,75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嘉德技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35,352	35,352	4,705,332	46.19 %	77,623	44,252	20,439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415,200 (USD15,000)	415,200 (USD15,000)	15,000,000	100.00 %	322,275	5,709	5,37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業	113,291	113,291	24,829,009	22.31 %	845,367	564,869	126,03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1,211,535	1,211,442	95,736,860	99.02 %	779,900	76,373	75,617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1,000	1,000	100,000	100.00 %	17,178	(131)	(668)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業	655,000	155,000	65,500,000	100.00 %	582,685	(5,155)	(5,08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越南	鋼鐵業	5,016,935	5,016,935	-	100.00 %	3,221,055	123,265	123,26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東糖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54,000	54,000	5,400,000	36.00 %	53,190	(1,437)	(517)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50,931 (USD1,840)	50,931 (USD1,840)	1,840,000	66.67 %	23,699	6,391	4,261	本公司之子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越南	生石灰廠	104,326 (USD3,769)	104,326 (USD3,769)	8,154,419	96.00 %	107,290	18,020	17,30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鋼鋼結構	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土木建築工程	359,340	359,340	25,000,000	100.00 %	260,865	2,024	2,0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1 USD＝27.68 NTD

(註)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經股東會決議於110年08月解散，並於當月核准註銷登記，截至110年12

月31日止，清算申報作業程序持續進行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 名 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馬口鐵	1,439,360 (USD52,000)	(二)	508,399 (USD18,367)	-	-	508,399 (USD18,367)	152,739	35.00 %	53,459	567,723	-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型鋼及鋼構加工	415,200 (USD15,000)	(二)	368,974 (USD13,330)	-	-	368,974 (USD13,330)	5,709	100.00 %	5,372	322,275	-
福建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金屬結構產銷加工業	39,096 (CNY9,000)	(三)	-	-	-	-	(4,802)	- % (註4)	(2,449)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1：NTD27.68；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CNY1：NTD4.344。

註3：民國一一〇年度新台幣對美元之平均匯率為USD1：NTD28.01；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平均匯率為CNY1：NTD4.341。

註4：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八日出售其福建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全部持股，故對其喪失控制力。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932,733 (USD33,697)	932,733 (USD33,697)	17,725,481

註：係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715,999	14.88 %
懋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265,877	6.33 %
和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757,750	6.12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
電 話：（02）2551-1100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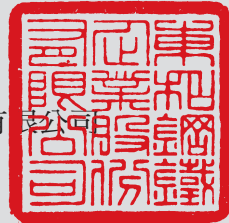
聲明書	194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95
合併資產負債表	199
合併綜合損益表	200
合併權益變動表	201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204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204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20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2
七、關係人交易	261
八、質押之資產	2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6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64
十二、其他	2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6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9
（三）大陸投資資訊	269
（四）主要股東資訊	270
十四、部門資訊	27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



董 事 長：侯傑騰



日 期：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相關揭露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廿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係從事鋼筋及型鋼之製造買賣，營業收入係財務報表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報告使用者或收受者關切之事項，故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表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係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並已適當揭露收入資訊。
-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與財務報導相關之人工控制或系統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

- 閱讀重大客戶銷售之合約，測試與會計政策一致性。
- 針對產品別及前十大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兩年度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抽取適當樣本核對相關內外部資料以確認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之適當性。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配合交貨條件判斷所選取期間長短之合理性）核對相關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評估銷貨收入涵蓋於適當期間。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成本及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本期因國際貿易環境改變，且鋼鐵產業相關原料及製成品受價格波動影響，致可能產生存貨帳面價值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表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評估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
- 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抽取適當樣本核對相關內外部資料以確認管理階層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之適當性及合理性。
-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工程合約

有關工程合約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工程合約；工程合約收入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三），工程合約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工程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例如：工程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工程合約完成程度及虧損性合約之認列等。判斷可能會造成不同之結果，進而影響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損益及收入。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包括：

- 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評估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 尚在進行中之工程選樣，核對估計總成本至合約，並與管理階層進行討論並瞭解其對合約總成本及至竣工時尚需投入成本之估計，包括評估管理階層過去對所作之估計的正確性。
- 另對於已完成的工程選樣，透過檢視外部憑證，評估已認列收入完成結算情形。
- 針對該合併公司依工程合約規定而需提供客戶之保固，取得管理階層設算之應計保固金額，並與內部及外部資料核對，以評估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以評估管理階層設算之保固準備是否無重大異常。
- 評估管理階層對虧損性合約損失之認列是否反應預期合約情況。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說明，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越南子公司受當地市場影響面臨挑戰，因此可能存有資產減損之情形，該子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依據使用價值及產業特性預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該估計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決定折現率及預計成長率等，易有主觀判斷且具不確定性。因此，減損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取得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越南子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之評估說明。
- 訪談管理階層，並對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重大關鍵判斷事項提出專業上之質疑。
- 瞭解公司管理當局使用之折現率之引用基礎是否一致，並與相關內外部相關資料比對，評估管理階層使用之折現率是否合理，並對於公司管理階層計算之資產之使用價值執行驗算程序。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一年三月十日

李慈慧
許以頤



- 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30,394	3	\$ 1,933,168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95,744	-	157,03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廿四))	3,617,001	7	2,794,916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廿四))	291,913	-	516,03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廿四)及七)	3,952,400	7	2,746,734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16,708	-	12,389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20,495,166	37	12,227,393	28
1410 預付款項	343,546	1	177,25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二十)及八)	951,297	2	627,219	2
流動資產合計	31,394,169	57	21,192,142	4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674,193	1	463,71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九))	1,490,713	3	1,376,741	3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18,002,034	33	18,390,406	4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十二))	394,666	1	423,848	1
1780 無形資產	1,928,940	3	1,936,246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廿一))	185,611	-	163,39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二十)及八)	86,431	-	115,591	-
1911 天然資源	87,156	-	95,286	-
1915 預付設備款	23,936	-	30,07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二)及八)	155,867	-	60,67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979,036	2	170,969	1
資產總計	24,008,583	43	23,228,945	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流動負債：				
10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100		2100	
1010 應付短期票承(附註六(十四))	2110		2110	
10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20		2120	
10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四))	2130		2130	
1040 應付票據	2150		2150	
1050 應付帳款(附註七)	2170		2170	
106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2200		2200	
107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1080 負債準備－流動	2250		2250	
109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七))	2280		2280	
1100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2321		2321	
111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2322		2322	
112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99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120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2540		2540	
121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廿一))	2570		2570	
122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2580		2580	
123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2640		2640	
1240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2645		2645	
12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550		2550	
長期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權益(附註六(廿二))：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保留盈餘小計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36XX		36XX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5,402,752	100	\$ 44,421,087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四)及七)	\$ 58,795,089	100	42,866,2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二十)(廿五)及七)	<u>49,321,315</u>	<u>84</u>	<u>36,245,586</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9,473,774</u>	<u>16</u>	<u>6,620,704</u>	<u>15</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二十)(廿五)及七)	953,430	2	846,197	2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二十)(廿五)及七)	1,454,012	2	1,284,486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u>6,727</u>	-	<u>68,534</u>	-
65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14,169</u>	<u>4</u>	<u>2,199,217</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7,059,605</u>	<u>12</u>	<u>4,421,487</u>	<u>10</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六)及七)	95,605	-	75,927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六))	15,410	-	8,2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五)(八)(十七)(廿六)及七)	129,658	-	93,62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六))	(149,501)	-	(189,93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u>199,934</u>	-	<u>80,212</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91,106</u>	-	<u>68,083</u>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350,711	12	4,489,570	1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廿一))	<u>1,429,160</u>	<u>2</u>	<u>932,987</u>	<u>2</u>
本期淨利	<u>5,921,551</u>	<u>10</u>	<u>3,556,583</u>	<u>8</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二十))	18,536	-	(55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8,795	-	13,041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九))	(11)	-	87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廿一))	<u>3,707</u>	-	<u>(112)</u>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23,613</u>	-	<u>13,469</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6,918	1	(153,477)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416,918</u>	<u>1</u>	<u>(153,477)</u>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640,531</u>	<u>1</u>	<u>(140,008)</u>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562,082</u>	<u>11</u>	<u>3,416,575</u>	<u>8</u>
8600 本期溢利歸屬於：				
8610 普通股股東	\$ 5,906,247	10	3,562,064	8
8620 其他綜合損益	<u>15,304</u>	-	<u>(5,481)</u>	-
	<u>\$ 5,921,551</u>	<u>10</u>	<u>3,556,583</u>	<u>8</u>
8700 本期淨利	\$ 6,556,297	11	3,418,766	8
871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5,785</u>	-	<u>(2,191)</u>	-
872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6,562,082</u>	<u>11</u>	<u>3,416,575</u>	<u>8</u>
	<u>\$ 5.95</u>		<u>3.52</u>	
9750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三))	<u>\$ 5.92</u>		<u>3.27</u>	
9850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附註六(廿三))	<u>\$ 5.92</u>		<u>3.27</u>	

董事長：陳勝雄

經理人：顏清

會計主管：蔡榮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和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合 計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綜合損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本期淨利	-	6,592,236	10,040,606	-	4,006,772	-	78,438	101,919	24,301,4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62,064	-	-	(5,481)	3,556,5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9)	(539)	-	3,290	(140,008)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3,561,525	3,561,525	14,012	(2,191)	3,416,57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56,048	(156,04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9,196	(59,19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55,482)	(1,355,482)	-	-	(1,355,48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27,296	695,434	546,993	-	-	-	-	9,040	1,242,427
處分子公司	-	-	-	-	-	-	-	95,750	96,00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50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值退回股款	-	-	-	-	(28,764)	(28,764)	26,555	-	(2,14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167,902	7,287,920	10,587,599	706,221	5,968,807	(941,368)	119,005	204,518	27,707,825
本期淨利	-	-	-	-	5,906,247	5,906,247	-	15,304	5,921,5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312	14,312	209,272	(9,519)	640,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20,559	5,920,559	209,272	5,785	6,562,0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353,276)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53,276	(353,276)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6,142	(116,14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96,576)	-	(3,596,576)	-	-	(1,634,807)	-	-	(1,634,807)
現金減資	730,812	311,115	396,740	-	-	-	-	-	(3,596,54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	-	-	-	707,855
處分子公司	-	-	-	-	-	-	-	(11,256)	(11,25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3)	-	-	-	-	-	(79)	(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值退回股款	-	-	-	-	(22,362)	(22,362)	28,736	(8,852)	(2,478)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302,138	7,684,679	7,302,138	822,363	9,762,779	14,713,541	357,013	190,116	29,732,585

會計主管：王明

經理人：顏清

董事長：陳勝雄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50,711	4,489,5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74,119	1,558,963
攤銷費用	56,275	81,6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727	68,5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利益	(49,410)	(72,028)
利息費用	149,501	189,937
利息收入	(15,410)	(8,261)
股利收入	(31,111)	(19,0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99,934)	(80,21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9	337
租賃修改利益	(2,017)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43
處分子公司利益	(2,490)	(13,73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5,40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8,85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94	1,703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35	1,236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1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93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90,741	1,772,5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4,478	56,617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822,085)	1,082,659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24,478	(281,78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12,276)	158,08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385	(55,464)
存貨(增加)減少	(8,267,169)	1,617,09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63,226)	91,92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56,559)	77,91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43,028)	(85,227)
合約負債增加	949,348	705,350
應付票據增加	58,631	21,117
應付帳款增加	761,762	69,35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73,911	526,610
負債準備增加	18,565	12,591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975)	5,08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36,703)	(277,984)
調整項目合計	(7,211,722)	5,496,458

董事長：陳勝雄

經理人：黃炳南

會計主管：莊美玉

	110年度	109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138,989	9,986,028
收取之利息	15,474	8,604
收取之股利	115,009	86,913
支付之利息	(146,918)	(180,607)
支付之所得稅	(1,175,024)	(570,6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52,470)	9,330,2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01)	(3,7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413	15,509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20,137)
處分子公司(扣除子公司帳上現金)	9,732	(1,36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797)	(279,9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1,52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08,067)	34,363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48)	(14,725)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減少	32,353	1,997
預付設備及土地款增加	(146,877)	(51,1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8,078)	(317,5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5,565,565	57,111,589
短期借款減少	(48,004,185)	(61,406,93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345,000	6,027,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805,000)	(6,432,000)
舉借長期借款	1,332,143	2,7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489,552)	(4,815,164)
存入保證金減少	(3,816)	1,077
租賃本金償還	(69,626)	(63,988)
發放現金股利	(1,634,807)	(1,355,482)
現金減資	(3,596,544)	-
非控制權益取得子公司股權	(92)	96,000
公司債贖回價款	(600)	-
非控制權益變動	(18,371)	3,2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20,115	(8,134,61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7,659	78,2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02,774)	956,3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33,168	976,8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30,394	1,933,168

董事長：陳勝雄

經理人：黃炳南

會計主管：莊美玉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一年五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9號6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鋼筋、型鋼及鋼板之產銷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主要修正包括：	2023年1月1日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下簡稱Tung Yuan公司)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公司 (以下簡稱東鋼構公司)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	97.48 %	97.48 %	
本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公司 (以下簡稱嘉德創資源公司)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99.02 %	99.01 %	註1
本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公司 (以下簡稱東鋼風力發電公司)	發電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發達興業(股)公司 (以下簡稱發達興業公司)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以下簡稱THSVC公司)	鋼鐵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東糖能源服務(股)公司 (以下簡稱東糖公司)	肥料製造及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36.00 %	36.00 %	
Tung Yuan公司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66.67 %	66.67 %	
Tung Yuan公司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下簡稱Duc Hoa公司)	生石灰製造業	96.00 %	96.00 %	
東鋼構公司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以下簡稱東鋼營造公司)	土木建築工程	100.00 %	100.00 %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福建東鋼公司)	型鋼及鋼構加工	100.00 %	100.00 %	
福建東鋼公司	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昇金屬公司)	金屬加工	- %	51.00 %	註2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取得嘉德創資源公司個人股東出售之股權，致持股比例由99.01%增至99.02%。

註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出售對其持股並喪失控制力。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外，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以上，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當合併公司對回收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是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

(2)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半成品，惟實際產量大於正常產能時，則以實際產量作為分攤基礎；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逐項比較之，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應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若存貨係為供應銷售合約而保留者，係以契約價格為基礎。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係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若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60年

(2)機器設備：1.25～25年

(3)什項及其他設備：2～3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承租土地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保固負債準備係按承包工程保固期間內預計可能發生保固支出予以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依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實際發生保固支出時於保固準備下先行沖轉。若有不足，則以當期費用支列。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承包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及變動對價。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合併公司對承包工程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3.鋼筋加工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鋼筋加工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若情況改變，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係按完成程度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4.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集塵灰收集處理服務，並於服務提供完畢始認列勞務收入。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合併公司評估該勞務之公允價值及單獨售價，大部分金額相似，故合併公司預期該等勞務之收入認列時點不會有重大差異。

5.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

(廿一)天然資源

天然資源係取得特定區域之採礦權益，為取得礦區權益而發生之必要成本包含探勘權之取得及開發成本，均列為天然資源，並依成本減累積攤銷與累積減損衡量之。

天然資源於取得採礦證後依開採年限二十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關聯企業(嘉德技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分別為46.19%及35%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其餘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此二關聯企業係具重大影響力而不具控制力。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三)工程合約之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係參照工程合約之完成程度隨時間經過認列合約收入，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1.附註六(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 2.附註六(廿七)，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91	2,651
活期及支票存款	1,073,764	1,035,841
定期存款	384,151	359,799
附買回票券	69,988	534,877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530,394</u>	<u>1,933,168</u>

- 1.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七)。
- 2.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情形(已轉列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流動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10,557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5,744	145,240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贖回權	-	1,233
合 計	<u>\$ 195,744</u>	<u>157,030</u>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u>5,045</u>	<u>-</u>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10.12.3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u>\$ 58,801</u>	美金兌台幣	111.01.04~111.03.10

	109.12.31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千元)	<u>\$ 48,892</u>	美金兌台幣	110.01.05~110.03.30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公司股票	\$ 498,821	305,94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5,372	157,768
合 計	<u>\$ 674,193</u>	<u>463,716</u>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減資贖回特別股，產生投資損失計17,630千元，故已將前述投資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產生投資損失計4,732千元，故已將前述投資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及退回股款，產生投資損失計27,907千元，故已將前述投資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東經投資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產生投資損失計857千元，故已將前述投資損失自其他權益轉至保留盈餘。
- 6.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 7.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92,600	517,07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044,014	2,831,8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09	4,571
催收款	63,178	15,185
減：備抵損失	(160,188)	(105,942)
	<u>\$ 4,244,313</u>	<u>3,262,768</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之大陸地區鋼結構部、越南廠及其他部門之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0,949	0%	-
已發生財務困難	70,979	100%	70,979
	<u>\$ 261,928</u>		<u>70,979</u>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92,612	0%	-
已發生財務困難	63,583	100%	63,583
	<u>\$ 356,195</u>		<u>63,583</u>

合併公司除大陸地區鋼結構部、越南廠及其他部門外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低度風險	\$ 1,629,168	0.24%	3,923
普通風險	2,450,220	0.90%	22,075
已發生財務困難者	63,184	100%	63,184
	<u>\$ 4,142,572</u>		<u>89,182</u>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低度風險	\$ 1,217,114	0.38%	4,565
普通風險	1,780,209	1.27%	22,577
已發生財務困難者	15,192	100%	15,192
	<u>\$ 3,012,515</u>		<u>42,334</u>

	110.12.31	109.12.31
逾期60天以下	<u>\$ 15,955</u>	<u>48</u>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05,942	36,028
認列之減損損失	7,871	68,534
減損損失迴轉	(1,144)	-
本期新增催收款	47,993	-
外幣換算損益	(474)	1,380
期末餘額	<u>\$ 160,188</u>	<u>105,942</u>

	110.12.31	109.12.31
應收退稅款	\$ 575	5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39	1,098
其 他	12,194	10,726
減：備抵損失	-	-
	<u>\$ 16,708</u>	<u>12,389</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應收款未有發生逾期而提列減損減損之情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六)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製成品(含寄外品)	\$ 2,857,227	2,400,035
半成品(含寄外品及在途存貨)	3,910,858	2,939,513
原料(含在途存貨)	11,025,264	4,975,795
物料(含寄外品及在途存貨)	<u>2,701,817</u>	<u>1,912,050</u>
存貨淨額	<u>\$ 20,495,166</u>	<u>12,227,393</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銷貨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貨銷貨成本	\$ 41,730,343	31,241,609
存貨回升利益	(5,399)	(120,183)
未分攤製造費用－產能差異	89,600	86,048
出售原物料及廢料收益	<u>(176,026)</u>	<u>(136,606)</u>
合 計	<u>\$ 41,638,518</u>	<u>31,070,868</u>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為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和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這些估計數以當期市場狀況和銷售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因此競爭對手市場循環之反應及市場情況之改變皆會影響估計數。管理階層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重新評估。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提供勞務認列之處理成本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理成本	<u>\$ 449,257</u>	<u>564,972</u>

(七)取得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日透過G.T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INC.收購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以下簡稱「Duc Hoa公司」)46.75%之股份，對其權益由49.25%增加至96%，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該公司為一家專業自動化生石灰廠。

取得Duc Hoa公司之控制使合併公司得以直接取得煉鋼所需的副材料，合併公司亦預期可透過經濟規模來降低成本。

自收購日至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近十二個月期間，Duc Hoa公司所貢獻之收入及淨利分別為202,550千元及19,003千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管理當局估計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收入將達42,866,290千元，淨利將為3,556,583千元。於決定該等金額時，管理階層係假設該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且假設收購日所產生之暫定公允價值調整係相同。

1.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853
應收帳款	18,365
存貨	24,856
其他流動資產	2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3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12
應付帳款	(11,804)
其他應付款	(2,833)
短期借款	<u>(93,615)</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0,514</u>

2.收購認列之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 46,990
加：非控制權益	4,021
加：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u>49,503</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0,514</u>

上述移轉對價計美金1,569千元，該款項已付訖。

合併公司因重衡量於收購日前已持有Duc Hoa公司49.25%權益之公允價值而認列利益5,408千元(USD183千元)。該利益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八日出售福建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51%股權並喪失對其控制，處分價款為14,207千元，其處分利益2,490千元帳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處分福建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75
存貨	2,767
其他應收款	3
其他流動資產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11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u>(101)</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 22,971</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出售Best-Steel Trade Corp.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177千元，其處分利益13,739千元帳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處分Best-Steel Trade Corporation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4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備抵損失\$66,357)	7,7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6
存出保證金	59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2,311)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 (22,602)</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對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0.12.31</u>	<u>109.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1,490,713</u>	<u>1,378,741</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益	\$ 199,934	80,212
其他綜合損益	(12)	875
綜合損益總額	<u>\$ 199,922</u>	<u>81,087</u>

- 2.合併公司關聯企業發放現金股利，全數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嘉德技術(股)公司	\$ 9,411	3,294
台灣鋼聯(股)公司	74,487	64,555
合計	<u>\$ 83,898</u>	<u>67,849</u>

- 3.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雜項設備</u>	<u>其他資產</u>	<u>未完工程</u>	<u>總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790,635	9,358,869	28,901,286	401,562	613,002	103,978	42,169,332
增 添	39,240	10,465	170,139	51,816	-	163,536	435,196
重分類轉入(出)	245,796	5,290	104,579	1,941	(245,795)	(67,385)	44,426
處 分	-	-	(13,872)	(9,213)	-	-	(23,085)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註)	-	246,933	516,526	1,975	-	13,976	779,4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75,671</u>	<u>9,621,557</u>	<u>29,678,658</u>	<u>448,081</u>	<u>367,207</u>	<u>214,105</u>	<u>43,405,27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790,635	9,356,847	28,603,508	404,318	613,002	248,115	42,016,425
合併取得(詳附註六(七))	-	55,072	68,344	4,937	-	-	128,353
增 添	-	8,624	248,071	10,581	-	24,548	291,824
重分類轉入(出)	-	25,497	176,739	(1,214)	-	(161,181)	39,841
處 分	-	(4,509)	(24,577)	(14,566)	-	-	(43,652)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註)	-	(82,662)	(170,799)	(2,494)	-	(7,504)	(263,45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790,635</u>	<u>9,358,869</u>	<u>28,901,286</u>	<u>401,562</u>	<u>613,002</u>	<u>103,978</u>	<u>42,169,33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4,019,390	19,509,418	250,118	-	-	23,778,926
本年度折舊	-	261,783	1,209,079	37,310	-	-	1,508,172
處 分	-	-	(13,872)	(9,090)	-	-	(22,962)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註)	-	26,995	111,188	926	-	-	139,10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308,168</u>	<u>20,815,813</u>	<u>279,264</u>	<u>-</u>	<u>-</u>	<u>25,403,24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3,770,007	18,371,575	226,350	-	-	22,367,932
本年度折舊	-	260,928	1,190,566	39,755	-	-	1,491,249
重分類轉出	-	-	-	(1,212)	-	-	(1,212)
處 分	-	(4,509)	(23,369)	(13,916)	-	-	(41,794)
匯率變動之影響及其他(註)	-	(7,036)	(29,354)	(859)	-	-	(37,24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019,390</u>	<u>19,509,418</u>	<u>250,118</u>	<u>-</u>	<u>-</u>	<u>23,778,926</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075,671</u>	<u>5,313,389</u>	<u>8,862,845</u>	<u>168,817</u>	<u>367,207</u>	<u>214,105</u>	<u>18,002,03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790,635</u>	<u>5,339,479</u>	<u>9,391,868</u>	<u>151,444</u>	<u>613,002</u>	<u>103,978</u>	<u>18,390,406</u>

註：其他係含因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分別處分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數15,811千元及316千元，請詳附註六(八)。

1.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中，因所購入之農業用地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借名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其簽訂有不動產借名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合併公司陸續向有關機關申請土地變更編定中。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度止，部分農業用地已完成土地變更編定，並由借名登記人返還過戶至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合計過戶移轉金額合計276,046千元。借名登記土地明細如下：

表列科目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7,207	613,002
投資性不動產	499,124	529,374
	<u>\$ 866,331</u>	<u>1,142,376</u>

2.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已有減損跡象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減損評估，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帳面價值高於可回收金額，無減損之情形，累計已認列減損金額分別為7,540千元及7,692千元。

3.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擔保之情形。

(十一)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24,939	85,736	78,951	19,351	5,093	514,070
增 添	2,947	4,395	-	6,199	574	14,115
處 分	(1,134)	(41,086)	-	(7,780)	(255)	(50,2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670	548	12,874	-	-	37,09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50,422</u>	<u>49,593</u>	<u>91,825</u>	<u>17,770</u>	<u>5,412</u>	<u>515,02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04,874	58,156	81,595	17,939	5,228	467,792
增 添	27,829	50,667	1,465	2,218	-	82,179
處 分	(299)	(23,464)	-	(806)	(135)	(24,7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7,465)	377	(4,109)	-	-	(11,1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939</u>	<u>85,736</u>	<u>78,951</u>	<u>19,351</u>	<u>5,093</u>	<u>514,070</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032	23,952	18,199	10,019	2,020	90,222
本期折舊	21,152	19,021	10,593	6,642	985	58,393
處 分	-	(24,644)	-	(7,780)	(255)	(32,6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41	(56)	3,135	-	-	4,4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8,525</u>	<u>18,273</u>	<u>31,927</u>	<u>8,881</u>	<u>2,750</u>	<u>120,35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7,392	24,111	9,478	4,601	1,095	56,677
本期折舊	19,261	23,034	9,495	6,224	1,060	59,074
處 分	(299)	(23,464)	-	(806)	(135)	(24,7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2)	271	(774)	-	-	(82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32</u>	<u>23,952</u>	<u>18,199</u>	<u>10,019</u>	<u>2,020</u>	<u>90,222</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91,897</u>	<u>31,320</u>	<u>59,898</u>	<u>8,889</u>	<u>2,662</u>	<u>394,66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88,907</u>	<u>61,784</u>	<u>60,752</u>	<u>9,332</u>	<u>3,073</u>	<u>423,848</u>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63,277	269,585	2,132,862
增 添	248	-	24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3,525</u>	<u>269,585</u>	<u>2,133,11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63,431	269,551	2,132,982
增 添	14,265	460	14,725
處 分	-	(1,778)	(1,778)
重分類轉(出)入	(14,419)	1,352	(13,06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3,277</u>	<u>269,585</u>	<u>2,132,86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96,616	196,616
本年度折舊	-	7,554	7,55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04,170</u>	<u>204,17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88,500	188,500
本年度折舊	-	8,640	8,640
處 分	-	(1,735)	(1,735)
重分類轉入	-	1,211	1,21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6,616</u>	<u>196,616</u>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1,863,525</u>	<u>65,415</u>	<u>1,928,94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1,863,277</u>	<u>72,969</u>	<u>1,936,246</u>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7,125,30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6,731,541</u>	
1.投資性不動產包含苗栗縣後龍過港段投資案及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土地及廠房，上述出租標的物主係為高雄前鎮廠、桃園八德廠、台中大樓及台北辦公室。			
2.苗栗後龍鎮過港段為一般工業園區，為提升該土地利用效率，於園區內設置五座風力發電機組；104年12月17日3.161KV線路併入東鋼風力變電所(東電G/S)。104年12月21日開始併聯試運轉作業，105年8月19日取得電業執照。因應台灣持續受到國際大廠加碼投資以及台商回流等影響，投資動能持續提升，使得工業園區土地短、中期之價格往上攀升。目前園區土地之使用及持有，以獲取未來資本增值目的而繼續持有。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該帳面價值均為968,139千元。			
3.本公司為辦理「桃園市觀音區東和觀音產業園區開發案」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申購觀音區保障段1157地號等19筆國有土地並於110年4月依國有非公用不動產讓售作業程序第33點規定預繳保證金新台幣645,463千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4.投資性不動產中取得土地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情形，請詳附註六(十)。			
5.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二及第三等級。			
6.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短期借款			
1.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信用狀借款	\$ 950,897	280,456	
無擔保銀行借款	<u>12,375,067</u>	<u>5,035,245</u>	
	<u>\$ 13,325,964</u>	<u>5,315,701</u>	
尚未使用額度(含應付商業本票)	<u>\$ 20,387,453</u>	<u>26,865,515</u>	
利率區間	<u>0.40%~5.22%</u>	<u>0.42%~5.22%</u>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1.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 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大中票券	0.8%~0.858%	\$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3)
合 計			<u>\$ 99,987</u>
	<u>109.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 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上海銀行、遠東商業銀行	0.728%~1.45%	\$ 5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86)
合 計			<u>\$ 559,714</u>
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58%~1.45%	112.04.27~114.04.10
無擔保銀行借款	美 金	1.305%	111.03.11~111.12.1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24,418)
合 計			<u>\$ 1,817,857</u>
尚未使用額度			<u>\$ 2,090,000</u>
	<u>109.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68%~1.49%	110.04.10~114.04.10
無擔保銀行借款	美 金	1.04% - 3.51%	110.09.11~111.12.0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50,367)
合 計			<u>\$ 1,857,915</u>
尚未使用額度			<u>\$ 2,405,000</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無擔保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項目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發行總額	\$2,000,000千元
2.發行面額	\$100千元
3.發行期間	107.05.14～112.05.14
4.債券期限	5年
5.票面利率	0%
6.贖回方式	(1)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起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年、滿四年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0.75%(實質收益率0.25%)；滿四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1%(實質收益率為0.25%)。
8.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7.8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七日，因發放民國一〇六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例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6.2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因發放一〇七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例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4.8元。截至一〇九年六月二十日，因發放民國一〇八年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按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23.3元。

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原始發行金額	\$ 2,000,000	2,000,000
累積已買回及執行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金額	(600)	-
累積已轉換可轉換公司債金額	(1,999,400)	(1,274,500)
買回或轉換可轉換公司債權益及負債組成要素調整	(49,760)	(37,083)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	(29,736)
負債組成要素－買權、賣權及轉換權	-	1,233
累計利息費用	49,760	48,979
減：預估一年內持券人可以要求贖回	-	(708,893)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利息費用	\$ 781	17,500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因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故本公司按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6張，買回價款為600千元，產生買回公司債損失14千元，並將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25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其他項下。

4.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累計買回及轉換情形如下：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金額(千元)
累計買回情形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累計轉換情形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99,4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274,500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40,364	48,243
非流動	\$ 191,522	229,85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七)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932	4,866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	10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28,506	22,849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868	4,435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 123	-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05,809	96,034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辦公處所及倉儲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另大陸及越南地區土地使用權通常為五十年，部分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合併公司部分運輸、機械及電腦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八)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0.12.31</u>	<u>109.12.31</u>
低於一年	\$ 51,119	50,986
一至二年	33,093	32,299
二至三年	34,024	31,522
三至四年	2,879	32,453
四至五年	2,951	2,878
五年以上	<u>7,987</u>	<u>10,938</u>
	<u><u>\$ 132,053</u></u>	<u><u>161,076</u></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9,710千元及50,136千元。

(十九)其他應付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薪工、年終獎金、暫估獎金及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871,609	594,516
應付運費	254,041	246,335
應付水電及天然氣	252,691	292,526
應付銷售獎勵金	310,451	237,313
應付爐石及集塵灰處理費(含關係人)	102,786	84,048
應付現金股利(含以前年度)	44,526	44,683
應付稅捐	10,575	24,969
應付設備款	15,246	23,847
其他應付營業及製造費用	<u>267,337</u>	<u>312,852</u>
	<u><u>\$ 2,129,262</u></u>	<u><u>1,861,089</u></u>

上列之其他應付款預計將一年內清償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七)。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571,887	1,608,33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167,900)</u>	<u>(1,049,511)</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u>\$ 403,987</u></u>	<u><u>558,825</u></u>

子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828)	(1,88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3,402</u>	<u>13,167</u>
淨確定福利淨資產	<u><u>\$ 11,574</u></u>	<u><u>11,286</u></u>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181,302千元及1,062,67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08,336	1,627,07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5,339	33,68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30)	28,290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5
計畫支付之福利	<u>(59,358)</u>	<u>(80,710)</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571,887</u></u>	<u><u>1,608,336</u></u>

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881)	(1,46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67)	(11)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利益	103	(287)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u>117</u>	<u>(11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828)</u></u>	<u><u>(1,881)</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49,511	790,837
利息收入	3,115	5,42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5,705	27,72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58,927	305,57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59,358)</u>	<u>(80,040)</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1,167,900</u></u>	<u><u>1,049,511</u></u>

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167	12,656
利息收入	53	95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u>182</u>	<u>416</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13,402</u></u>	<u><u>13,167</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0,608	22,55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1,616</u>	<u>5,706</u>
	<u><u>\$ 22,224</u></u>	<u><u>28,258</u></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成本	\$ 18,036	22,583
推銷費用	767	956
管理費用	<u>3,421</u>	<u>4,719</u>
	<u><u>\$ 22,224</u></u>	<u><u>28,258</u></u>

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利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59	-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45)</u>	<u>(84)</u>
	<u><u>\$ 114</u></u>	<u><u>(84)</u></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管理費用(減項)	<u><u>\$ 114</u></u>	<u><u>(84)</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44,817	345,391
本期認列	<u>18,134</u>	<u>(574)</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362,951</u></u>	<u><u>344,817</u></u>

子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96)	(211)
本期認列	313	1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17</u>	<u>(196)</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50 %	0.3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2,000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2年。

子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0 %	0.4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子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無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8.2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9,297)	19,902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增加1%	減少1%
未來薪資增加	80,920	(73,111)
	<u>本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4,777)	35,923
未來薪資增加	35,402	(34,456)

子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90)	97

子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1% 減少1%

未來薪資增加	419	(326)
--------	-----	-------

子公司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0)	85

未來薪資增加	83	(79)
--------	----	------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大陸子公司依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18%提列職工之退休養老基金，執行該提列責任後即免除相關退休給付之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0,938千元及63,28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或社會保險局。

(廿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419,109	950,68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3,175)	(57,442)
	<u>1,405,934</u>	<u>893,23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3,226	39,748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429,160</u>	<u>932,987</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707)	11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7,350,711	4,489,57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70,142	897,914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8,544)	40,793
永久性差異	95,312	(135,885)
使用當期產生之投資抵減	(6,422)	(7,34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變動	(126,058)	106,242
以前年度課稅損失失效	379	29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375	55,303
前期(高)低估	(16,758)	(58,47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332	10,889
核定差異	3,583	1,229
使用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25,379)	-
其 他	2,198	22,033
合 計	\$ 1,429,160	932,987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7,357	36,866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492,196	616,177
課稅損失	284,120	303,669
	\$ 813,673	1,011,761

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並未有處分子公司或要求子公司減資之計畫，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係依各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以前年度虧損(五年至十年)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課稅損失使用仍存在不確定性。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分別為2,267,303千元及2,368,358千元，可扣除之最後期限分別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一九年度。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 地 增值稅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	\$ 167,174	5,006	172,180
貸記損益表	-	(2,307)	(2,307)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80	8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67,174	2,779	169,953
民國109年1月1日	\$ 167,174	3,129	170,303
借記損益表	-	1,874	1,874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3	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67,174	5,006	172,180

	確定福 利計畫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 失	買賣避險遠期 外匯合約之遞 延兌換利益財 稅差異迴轉數	課稅 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	\$ 50,761	-	16,862	6,124	41,844	115,5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27,340)	1,009	(1,905)	290	2,413	(25,53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627)	-	-	-	-	(3,62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9,794	1,009	14,957	6,414	44,257	86,431
民國109年1月1日	\$ 106,243	1,356	18,767	5,929	21,055	153,350
(借記)貸記損益表	(55,597)	(1,356)	(1,905)	195	20,789	(37,87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15	-	-	-	-	11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0,761	-	16,862	6,124	41,844	115,591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 1,670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970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6,776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7,848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3,569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2,358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2,998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222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798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預估數)	4,863	民國一二〇年度
	<u>\$ 32,072</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廿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1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0千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730,214千股及1,058,76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減資金額計3,596,576千元並銷除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計359,658千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7,302,138千元，該減資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二日台證上一字第1101805121號函申報生效及經濟部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一日經授商字第11001185940號核准減資變更登記在案，並訂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為現金減資基準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日為減資換發基準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年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31,112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11,11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54,69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546,993千元，其中12,730千股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餘41,969千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辦妥法定變更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058,760	1,004,06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1,112	54,699
現金減資	(359,658)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730,214</u>	<u>1,058,760</u>

合併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為6,000千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每單位表彰普通股10股。其發行總股數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總股數(股)	<u>66,187,923</u>	<u>68,610,809</u>
流通在外股數(股)	<u>4,919,192</u>	<u>7,345,128</u>

2.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289,734	2,289,73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014,194	4,587,743
庫藏股票交易	59,036	59,036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21,511	21,524
採權益法之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90,445	190,445
認股權	-	29,736
其 他	<u>109,759</u>	<u>109,702</u>
	<u>\$ 7,684,679</u>	<u>7,287,92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若單以現金方式分派、授權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同意之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若非單以現金方式分派者，應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企業生命期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股東紅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八十，股票股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33,057千元，與轉換日保留盈餘淨增加149,309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49,30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合併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配股率(元)</u>	<u>金 額</u>	<u>配股率(元)</u>	<u>金 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				
之現金股利	\$ 1.50	<u>1,634,807</u>	1.35	<u>1,355,48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配股率(元)</u>	<u>金 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		
之現金股利	\$ 6.4	<u>4,673,368</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41,368)	119,005	(822,363)
外幣換算差異：			
合併公司	426,466	-	426,4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214,608	214,608
其他：			
合併公司	<u>-</u>	<u>23,400</u>	<u>23,40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14,902)</u>	<u>357,013</u>	<u>(157,88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84,660)	78,438	(706,222)
外幣換算差異：			
合併公司	(156,771)	-	(156,7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14,012	14,012
其他：			
合併公司	<u>63</u>	<u>26,555</u>	<u>26,61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41,368)</u>	<u>119,005</u>	<u>(822,363)</u>

(廿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5,906,247千元及3,562,064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1,957千股及1,012,599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u>\$ 5,906,247</u>	<u>3,562,064</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5,906,247</u>	<u>3,562,06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以千股表達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1,957</u>	<u>1,012,599</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5,907,027千元及3,564,131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998,575千股及1,090,985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5,906,247	3,562,064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及金融評價	780	2,06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5,907,027</u>	<u>3,564,13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91,957	1,012,59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3,163	74,852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3,455	3,534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998,575</u>	<u>1,090,985</u>

單位：以千股表達

(廿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商品銷售	工程合約	勞務提供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0,815,566	9,353,841	402,006	50,571,413
美國	14,758	-	-	14,758
亞洲	5,256,714	736,065	20,194	6,012,973
其他國家	2,184,036	-	11,909	2,195,945
	<u>\$ 48,271,074</u>	<u>10,089,906</u>	<u>434,109</u>	<u>58,795,08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鋼筋	\$ 27,171,078	-	-	27,171,078
型鋼	19,763,771	-	-	19,763,771
鋼胚	983,192	-	-	983,192
勞務服務	-	-	434,109	434,109
鋼結構	-	8,860,519	-	8,860,519
工程承攬	-	1,229,387	-	1,229,387
其他	353,033	-	-	353,033
	<u>\$ 48,271,074</u>	<u>10,089,906</u>	<u>434,109</u>	<u>58,795,089</u>

	109年度			
	商品銷售	工程合約	勞務提供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31,447,940	6,764,198	391,236	38,603,374
美國	46,747	-	-	46,747
亞洲	3,130,754	386,291	23,340	3,540,385
其他國家	675,784	-	-	675,784
	<u>\$ 35,301,225</u>	<u>7,150,489</u>	<u>414,576</u>	<u>42,866,29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鋼筋	\$ 21,033,467	-	-	21,033,467
型鋼	13,552,114	-	-	13,552,114
鋼胚	408,201	-	-	408,201
勞務服務	-	-	414,576	414,576
鋼結構	-	6,329,492	-	6,329,492
工程承攬	-	820,997	-	820,997
其他	307,443	-	-	307,443
	<u>\$ 35,301,225</u>	<u>7,150,489</u>	<u>414,576</u>	<u>42,866,290</u>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	\$ 292,600	517,078	235,298
應收帳款	4,048,723	2,836,447	2,987,369
催收款	63,178	15,185	10,393
減：備抵損失	(160,188)	(105,942)	(36,028)
合計	<u>\$ 4,244,313</u>	<u>3,262,768</u>	<u>3,197,032</u>
合約資產-建造合約	<u>\$ 3,617,001</u>	<u>2,794,916</u>	<u>3,877,575</u>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 1,381,809	699,067	330,347
合約負債-建造合約	1,150,797	884,191	554,059
合計	<u>\$ 2,532,606</u>	<u>1,583,258</u>	<u>884,40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99,067千元及330,347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員工酬勞之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及董事酬勞之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8,534千元及114,899千元，董事酬勞分別為150,827千元及91,91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3,662	7,765
其他利息收入	1,748	496
利息收入合計	<u>\$ 15,410</u>	<u>8,261</u>

2.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52,747	53,161
股利收入	31,111	19,063
廢料收益	11,747	3,703
其他收入合計	<u>\$ 95,605</u>	<u>75,927</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09)	(33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43)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5,408
外幣兌換利益	67,828	46,8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49,410	49,360
處分子公司利益	2,490	13,73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8,85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註)	(2,994)	(1,703)
租賃修改利益	2,017	-
賠償收入(損失)	(15,544)	309
公司債買回損失	(14)	-
其他	<u>26,574</u>	<u>48,902</u>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129,658</u>	<u>93,620</u>

(註)係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天然資源之投資價值進行減損評估，評價專價採用蒙地卡羅法模擬其投資價值，因帳面金額高於可回收金額，故分別認列減損損失2,994千元及1,703千元。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4.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37,920	170,623
國內公司債利息攤銷	781	17,500
國內商業本票利息	3,283	6,076
租賃負債	3,932	4,866
特別股股息	5,389	-
減：利息資本化	<u>(1,804)</u>	<u>(9,128)</u>
財務成本淨額	<u>\$ 149,501</u>	<u>189,937</u>

(廿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外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116,275千元及4,105,506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信用風險源自於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另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868,239	15,930,306	12,856,277	1,251,472	1,818,885	3,672	-
應付商業本票	99,987	100,000	100,000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045	5,045	5,045	-	-	-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	231,886	245,024	22,507	20,779	38,140	82,345	81,253
應付款項	3,173,211	3,173,211	3,173,211	-	-	-	-
其他應付款	2,129,262	2,129,262	2,129,262	-	-	-	-
存入保證金	<u>12,768</u>	<u>12,768</u>	<u>12,768</u>	<u>-</u>	<u>-</u>	<u>-</u>	<u>-</u>
	<u>\$ 21,520,398</u>	<u>21,595,616</u>	<u>18,299,070</u>	<u>1,272,251</u>	<u>1,857,025</u>	<u>86,017</u>	<u>81,253</u>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823,983	7,848,277	5,357,152	627,940	1,848,726	14,459	-
應付商業本票	559,714	560,000	560,000	-	-	-	-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708,893	725,500	-	725,500	-	-	-
租賃負債	278,094	294,859	26,694	25,746	49,864	93,622	98,933
應付款項	2,352,919	2,352,919	2,352,919	-	-	-	-
其他應付款	1,861,089	1,861,089	1,861,089	-	-	-	-
存入保證金	16,584	16,584	16,584	-	-	-	-
	<u>\$ 13,601,276</u>	<u>13,659,228</u>	<u>10,174,438</u>	<u>1,379,186</u>	<u>1,898,590</u>	<u>108,081</u>	<u>98,933</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642	27.68	571,371	6,634	28.48	188,936
歐 元		2	31.32	63	2	35.02	70
日 幣		472	0.2405	114	472	0.2763	130
人 民 幣		24	4.344	104	24	4.377	1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1,517	27.68	4,470,791	99,701	28.48	2,839,484
歐 元		95	31.32	2,975	627	35.02	21,958
日 幣		11,550	0.2405	2,778	-	0.2763	-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7,828千元及46,835千元。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借款及應收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當美金、歐元、日圓及人民幣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增加)減少損益金額列示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升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貶值對稅後淨利 之影響數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31,195)	31,195
歐元(升值或貶值1%)	(23)	23
日幣(升值或貶值1%)	(21)	21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u>1</u>	<u>(1)</u>
	<u><u>\$ (31,238)</u></u>	<u><u>31,238</u></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美金(升值或貶值1%)	\$ (21,204)	21,204
歐元(升值或貶值1%)	(175)	175
日幣(升值或貶值1%)	1	(1)
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	<u>1</u>	<u>(1)</u>
	<u><u>\$ (21,377)</u></u>	<u><u>21,377</u></u>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淨利將減少158,682千元及78,240千元。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u>報導日證券價格</u>		
上漲1%	<u><u>\$ 4,988</u></u>	<u><u>3,059</u></u>
下跌1%	<u><u>\$ (4,988)</u></u>	<u><u>(3,059)</u></u>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95,744	195,744	-	-	195,7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498,821	498,821	-	-	498,82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75,372	-	-	175,372	175,372
小 計	674,193	498,821	-	175,372	674,193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30,39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244,313	-	-	-	-
其他應收款	16,708	-	-	-	-
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存款	985,317	-	-	-	-
小 計	6,776,732	-	-	-	-
合 計	\$ 7,646,669	694,565	-	175,372	869,9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 5,045	-	5,045	-	5,0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3,325,964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542,275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9,987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173,211	-	-	-	-
其他應付款	2,129,262	-	-	-	-
租賃負債	231,886	-	-	-	-
小 計	21,502,585	-	-	-	-
合 計	\$ 21,507,630	-	5,045	-	5,045

	帳面 金額	109.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10,557	-	10,557	-	10,557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1,233	-	1,233	-	1,233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上市(櫃)					
股票	145,240	145,240	-	-	145,240
小 計	157,030	145,240	11,790	-	157,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305,948	305,948	-	-	305,948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57,768	-	-	157,768	157,768
小 計	463,716	305,948	-	157,768	463,716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33,16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262,768	-	-	-	-
其他應收款	12,389	-	-	-	-
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存款	209,603	-	-	-	-
小 計	5,417,928	-	-	-	-
合 計	\$ 6,038,674	451,188	11,790	157,768	620,7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315,70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508,282	-	-	-	-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	708,893	-	717,882	-	717,882
應付短期票券	559,71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352,919	-	-	-	-
其他應付款	1,861,089	-	-	-	-
租賃負債	278,094	-	-	-	-
小 計	13,584,692	-	717,882	-	717,882
合 計	\$ 13,584,692	-	717,882	-	717,882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价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 淨資產法	• 本益比乘數(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0.38~5.63及0.59~4.09)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5.09%~36.40%及7.46%~34.89%)	•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 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5.09%~36.40%	5%	\$ 11,587	(11,58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7.46%~34.89%	5%	10,028	(10,028)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投資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除了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對該應收帳款及票據進行持續監控，亦已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開立信用狀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確保合併公司不致面臨重大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或有業務關聯之關係企業，背書保證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稅捐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有足夠之流動資金履行到期債務，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定期分析負債結構和期限，以確保有充裕的資金，同時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額度，降低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從若干金融機構獲取授信額度。截止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22,477,453千元的授信額度未被使用。在授信額度內已使用的借款已分別表列於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內。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係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為鋼筋與型鋼類。鋼筋銷貨客戶絕大部份位於國內，以新台幣計價，型鋼類產品民國一一〇年度內外銷比率約為88：12，整體外銷金額佔營收比例約為4%，民國一一〇年度外銷金額約新台幣23.3億元。因外銷及進口主要報價之貨幣皆為美金，進、銷貨美金外幣收支互抵。合併公司為避免匯率波動之風險，主要從事之匯率避險工具是遠期外匯，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並採取下列之具體措施規避匯兌風險：

- ①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幣借款。
- ②外匯資金調度上，透過經常性外銷及進口貨物交易，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 ③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並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情況來決定外幣部位。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營運所需資金之成本，會以往來銀行配合度及實際利率走勢來取得對合併公司較有利之資金。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不大，利率變動並未對合併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與銀行隨時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市場之變化，以向銀行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合併公司一直密切觀察市場利率變化情形，適時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資金，以鎖定利息成本，減輕本公司之利息負擔，重大資本支出亦將審慎評估，多方比較，以成本較低之籌資工具進行。

(廿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份(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合併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定期審視其負債資本比率。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負債總額	\$ 25,670,167	16,713,26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530,394</u>	<u>(1,933,168)</u>
淨負債	27,200,561	14,780,094
權益總額	<u>29,732,585</u>	<u>27,707,825</u>
資本總額	<u>\$ 56,933,146</u>	<u>42,487,919</u>
負債資本比率	<u>47.78 %</u>	<u>34.79 %</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三十)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之方式，其現流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9,947</u>	<u>48,793</u>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u>\$ 208,796</u>	<u>13,041</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數	<u>\$ 426,466</u>	<u>(156,77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435,196	291,82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847	11,92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u>(15,246)</u>	<u>(23,847)</u>
支付現金數	<u>\$ 443,797</u>	<u>279,903</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1.1</u>	<u>取 得</u>	<u>償 還</u>	<u>其 他</u>	<u>匯率變動 影響數</u>	<u>其 他</u>	<u>110.12.31</u>
短期借款	\$ 5,315,701	55,565,565	(48,004,185)	-	448,883	-	13,325,96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508,282	1,332,143	(1,489,552)	-	191,402	-	2,542,275
應付短期票券	560,000	2,345,000	(2,805,000)	-	-	-	100,000
存入保證金	16,584	-	-	(3,816)	-	-	12,768
租賃本金	278,094	-	(69,626)	-	28,894	(5,476)	231,886
可轉換公司債	<u>708,893</u>	<u>-</u>	<u>-</u>	<u>(600)</u>	<u>-</u>	<u>(708,293)</u>	<u>-</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387,554</u>	<u>59,242,708</u>	<u>(52,368,363)</u>	<u>(4,416)</u>	<u>669,179</u>	<u>(713,769)</u>	<u>16,212,893</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9.1.1</u>	<u>取 得</u>	<u>償 還</u>	<u>其 他</u>	<u>匯率變動 影響數</u>	<u>其 他</u>	<u>109.12.31</u>
短期借款	\$ 9,532,226	57,111,589	(61,406,937)	93,615	(14,792)	-	5,315,70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694,913	2,700,000	(4,815,164)	-	(71,467)	-	2,508,282
應付短期票券	965,000	6,027,000	(6,432,000)	-	-	-	560,000
存入保證金	15,507	-	-	1,077	-	-	16,584
租賃本金	263,150	-	(63,988)	-	1,619	77,293	278,074
可轉換公司債	<u>1,935,021</u>	<u>-</u>	<u>-</u>	<u>-</u>	<u>-</u>	<u>(1,226,128)</u>	<u>708,893</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7,405,817</u>	<u>65,838,589</u>	<u>(72,718,089)</u>	<u>94,692</u>	<u>(84,640)</u>	<u>(1,148,835)</u>	<u>9,387,53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嘉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東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東和鋼鐵文化藝術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東永欣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全體董事、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銷 貨</u>		<u>應收帳款</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110.12.31</u>	<u>109.12.31</u>
關聯企業	<u>\$ 18,488</u>	<u>25,428</u>	<u>4,709</u>	<u>4,571</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尚無顯著不同。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進 貨</u>		<u>應付帳款</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110.12.31</u>	<u>109.12.31</u>
關聯企業	\$ 1,475	997	-	1,019
其他關係人	<u>2,600</u>	<u>-</u>	<u>-</u>	<u>-</u>
	<u>\$ 4,075</u>	<u>997</u>	<u>-</u>	<u>1,019</u>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背書保證事項

合併公司融資背書保證之餘額明細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110.12.31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關聯企業	USD\$ 5,250	USD 5,250	USD 5,250
	109.12.31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關聯企業	USD\$ 10,500	USD 5,250	USD 5,250

註：係董事會通過額度。

4.其他

	租金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3,306	3,306
其他關係人	4,472	4,328
	<u>\$ 7,778</u>	<u>7,634</u>

	什項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 3,146	200
其他關係人	9,324	6,881
	<u>\$ 12,470</u>	<u>7,081</u>

	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u>\$ 4,977</u>	<u>2,617</u>

	捐贈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東鋼文化	<u>\$ 3,724</u>	<u>2,450</u>

	製造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u>\$ 8,975</u>	<u>61,016</u>

關係人類別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 36	37	955	3,286
其他關係人	3,903	1,061	-	-
	<u>\$ 3,939</u>	<u>1,098</u>	<u>955</u>	<u>3,286</u>

關係人類別	存出保證金		存入保證金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 -	-	\$ 304	304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5,038	46,382
退職後福利	1,817	2,262
	<u>\$ 46,855</u>	<u>48,644</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提供成本2,490千元之汽車一輛，供主要管理階層業務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關稅保證及履約保證	\$ 6,281	38,634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	206,918	4,774
		<u>\$ 213,199</u>	<u>43,40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各該擔保主要係為融資等保證，並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代表因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未能履約，且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品之價值已重大減損，致可能發生之會計損失金額。合併公司於承作融資保證時，並未要求交易之相對人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為其他公司保證擔保之金額分別如下：

	110.12.31	109.12.31
保證擔保金額	<u>\$ 145,320</u>	<u>149,520</u>

2.合併公司簽發之保證票據如下：

	110.12.31	109.12.31
銀行授信額度	\$ 14,906,462	13,680,742
租賃	200	200
購料付款保證	59,980	75,580
	<u>\$ 14,966,642</u>	<u>13,756,522</u>

3.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2,549,390	1,672,47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45,306	863,114	2,608,420	1,499,593	731,671	2,231,264
勞健保費用	148,275	51,452	199,727	128,738	45,480	174,218
退休金費用	72,083	21,193	93,276	71,421	20,042	91,463
董事酬金	-	150,827	150,827	-	91,919	91,91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476	15,520	72,996	54,845	24,252	79,097
折舊費用	1,449,792	124,327	1,574,119	1,431,250	127,713	1,558,963
攤銷費用	45,215	11,060	56,275	69,091	12,527	81,618

(二)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如下：

	110.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 回 或 償 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30,394	-	1,530,3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744	-	195,744
應收票據及帳款	4,244,313	-	4,244,313
其他應收款	16,708	-	16,708
存貨	20,495,166	-	20,495,166
合約資產	23,971	3,593,030	3,617,00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294,843	-	1,294,843
	\$ 27,801,139	3,593,030	31,394,169

	110.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 回 或 償 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負 債			
短期借款	\$ 13,325,964	-	13,325,9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045	-	5,045
應付短期票券	99,987	-	99,987
合約負債-流動	-	2,532,606	2,532,606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73,211	-	3,173,211
其他應付款	2,129,262	-	2,129,262
租賃負債	40,364	-	40,364
本期所得稅負債	949,307	-	949,307
負債準備及其他流動負債	737,945	-	737,945
	\$ 20,461,085	2,532,606	22,993,691

	109.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 回 或 償 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33,168	-	1,933,1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030	-	157,0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262,768	-	3,262,768
其他應收款	12,389	-	12,389
存貨	12,227,393	-	12,227,393
合約資產	-	2,794,916	2,794,91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04,478	-	804,478
	\$ 18,397,226	2,794,916	21,192,142

負 債			
短期借款	\$ 5,315,701	-	5,315,701
應付短期票券	559,714	-	559,714
合約負債-流動	-	1,583,258	1,583,258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52,919	-	2,352,919
其他應付款	1,861,089	-	1,861,089
租賃負債	48,243	-	48,243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8,397	-	718,397
負債準備及其他流動負債	1,376,462	-	1,376,462
	\$ 12,232,525	1,583,258	13,815,78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註5)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968,800 (USD 35,000)	968,800 (USD 35,000)	-	0.653%	2	-	營運週轉金融通	-		-	2,954,247	5,908,494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7,680 (USD1,000)	-	-	3.000%	2	-	營運週轉金融通	-		-	80,023 (USD2,891)	160,018 (USD 5,781)

註1：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4：係截止110年12月31日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註5：係貸與對象於該額度內之實際借款金額。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7)	實際動支金額 (註8)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註2、3)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2	14,771,235	985,880 (USD16,000) (CNY 125,000)	508,912 (USD 7,400) (CNY 70,000)	109,271 (USD 2,000) (CNY 12,411)	-	1.72 %	14,771,235	Y	N	Y
0	本公司 (註2、3)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2	14,771,235	9,867,920 (USD 356,500)	7,847,280 (USD 283,500)	5,742,182 (USD 207,449)	-	26.56 %	14,771,235	Y	N	N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4、5)	Best-Steel Trade Corp.	1	400,031 (USD 14,452)	33,216 (USD 1,200)	-	-	-	- %	800,063 (USD 28,904)	N	N	N
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註4、5)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6	400,031 (USD 14,452)	145,320 (USD 5,250)	145,320 (USD 5,250)	145,320 (USD 5,250)	-	18.16 %	800,063 (USD 28,904)	N	N	Y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3：背書保證最高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主。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5：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總額為限。本期最高限額為USD28,904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二分之一為限。

註6：另因本公司政策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本期上限14,771,235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本期上限14,771,235千元）。

註7：係董事會通過之金額。

註8：係被背書保證公司於該背書保證金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增你強	-	1	3,825,000	133,110	1.79 %	133,110	1.79 %	無
本公司	股票－凌華	-	1	966,577	62,634	0.44 %	62,634	0.70 %	〃
本公司	股票－小港倉儲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2,384,060	16,235	19.87 %	16,235	19.87 %	〃
本公司	股票－漢威光電	-	2	2,564,023	31,794	6.39 %	31,794	6.39 %	〃
本公司	股票－海外投資	-	2	1,000,000	8,230	1.11 %	8,230	1.11 %	〃
本公司	股票－力世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677,245	10,680	5.68 %	10,680	5.68 %	〃
本公司	股票－力宇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558,255	8,201	4.76 %	8,201	4.76 %	〃
本公司	股票－東經投資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	36,269	9.12 %	36,269	9.13 %	〃
本公司	股票－台翔航太	-	2	1,621,441	27,029	1.19 %	27,029	1.19 %	〃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投	-	2	2,800,000	24,612	2.33 %	24,612	2.33 %	〃
本公司	股票－台灣工銀貳創投	-	2	1,312,993	7,484	4.17 %	7,484	4.17 %	〃
本公司	股票－建新國際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2	8,203,800	442,185	10.11 %	442,185	10.11 %	〃
本公司	股票－台灣高鐵	-	2	1,913,376	56,636	0.03 %	56,636	0.03 %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中華國貨推廣中心(股)公司	-	2	2,500	212	0.66 %	212	0.66 %	〃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德安創業投資(股)公司	-	2	227,500	1,024	5.69 %	1,024	5.69 %	〃
東鋼營造工程(股)公司	鼎興開發貿易(股)公司	-	2	150,000	3,602	3.75 %	3,602	3.75 %	〃

科目種類標示如下：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早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母子公司	銷貨	(1,906,222)	(4.18)%	三旬結10天/月結30天	-	-	406,288	9.51 %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	母子公司	進貨	114,009	0.30 %	月結60天	-	-	(1,024)	(0.04)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THSVC	母子公司	銷貨	(407,268)	(0.89)%	結算後付款	-	-	175,602	4.11 %	
本公司	THSVC	母子公司	進貨	916,874	2.42 %	提單後120天	-	-	-	- %	
東鋼鋼結構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14,009)	(1.24)%	月結60天	-	-	1,024	0.50 %	
東鋼鋼結構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906,223	45.81 %	三旬結10天/月 結30天	-	-	(406,288)	(43.65) %	
THSV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916,874)	(16.29)%	提單後120天	-	-	-	- %	
THSV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407,268	7.20 %	結算後收款	-	-	(175,602)	(54.50) %	

(註)：上列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公司	子公司	406,28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9	-		406,288	-
			7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795	-
本公司	THSVC	子公司	175,6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7	-		71,029	-

(註)：上列於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 之 關 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估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鋼構公司及其子公司	1	銷貨收入	1,983,995	3.37 %
0	本公司	東鋼構公司及其子公司	1	應收帳款	421,832	0.76 %
0	本公司	THSVC公司	1	銷貨收入	407,268	0.69 %
0	本公司	THSVC公司	1	應收帳款	175,602	0.32 %
1	東鋼構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38,613	0.41 %
1	東鋼構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1,444	0.06 %
2	THSVC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916,874	1.56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應收資金融通、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 高持股 (股數)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備註
本公司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752,434 (USD27,183)	752,434 (USD27,183)	82	100.00 %	800,070	82	75,018	75,018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	1,775,138	1,775,138	201,121,339	97.48 %	2,824,418	201,121,372	594,025	581,75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嘉德技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35,352	35,352	4,705,332	46.19 %	77,623	4,705,332	44,252	20,439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Goldham Develop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415,200 (USD15,000)	415,200 (USD15,000)	15,000,000	100.00 %	322,275	15,000,000	5,709	5,37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業	113,291	113,291	24,829,009	22.31 %	845,367	24,829,009	564,869	126,03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嘉德創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1,211,535	1,211,442	95,736,860	99.02 %	779,900	95,736,860	76,373	75,617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處理業	1,000	1,000	100,000	100.00 %	17,178	100,000	(131)	(668)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東鋼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業	655,000	155,000	65,500,000	100.00 %	582,685	65,500,000	(5,155)	(5,08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Tung Ho Steel Vietnam Corp., Ltd.	越南	鋼鐵業	5,016,935	5,016,935	-	100.00 %	3,221,055	-	123,265	123,265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東糖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肥料製造及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54,000	54,000	5,400,000	36.00 %	53,190	5,400,000	(1,437)	(517)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3 Oceans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各種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50,931 (USD1,840)	50,931 (USD1,840)	1,840,000	66.67 %	23,699	1,840,000	6,391	4,26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Tung Yuan International Corp.	Duc Hoa International J.S.C.	越南	生石灰廠	104,326 (USD3,769)	104,326 (USD3,769)	8,154,419	96.00 %	107,290	8,154,419	18,020	17,300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東鋼鋼結構	東鋼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土木建築工程	359,340	359,340	25,000,000	100.00 %	260,865	25,000,000	2,024	2,024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1 USD=27.68 NTD

註1：左列對於本公司之子公司投資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發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經股東會決議於110年08月解散，並於當月核准註銷登記，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清算申報作業程序持續進行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 名 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福建中日達金屬有限公司	馬口鐵	1,439,360 (USD52,000)	(二)	508,399 (USD 18,367)	-	-	508,399 (USD 18,367)	152,739	35.00 %	35.00 %	53,459	567,723	-
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	型鋼及鋼構加工	415,200 (USD15,000)	(二)	368,974 (USD 13,330)	-	-	368,974 (USD 13,330)	5,709	100.00 %	100.00 %	5,372	322,275	-
福建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	金屬結構產銷加工業	39,096 (CNY9,000)	(三)	-	-	-	-	(4,802)	- %	51.00 %	(2,449)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民國一一〇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為USD 1：NTD 27.68；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CNY 1：NTD 4.344。

註3：民國一一〇年度新台幣對美元之平均匯率為USD 1：NTD 28.01；
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平均匯率為CNY 1：NTD 4.341。
註4：福建東鋼鋼鐵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八日出售其福建東昇金屬加工有限公司全部持股，故對其喪失控制力。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均為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932,733 (USD 33,697)	932,733 (USD 33,697)	17,725,481

註：係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715,999	14.88 %
懋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265,877	6.33 %
和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757,750	6.12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六個應報導部門：高雄廠、桃園廠、苗栗廠、總公司、越南廠及鋼結構部，高雄廠係生產土木、建築用鋼筋，及鋼結構建築、土木基礎工程、組合型鋼結構用之H型鋼、鋼板及槽鋼；桃園廠係生產土木、建築用鋼筋；苗栗廠係生產鋼結構建築、土木基礎工程、組合型鋼結構用之H型鋼、鋼板及槽鋼；總公司負責合併公司治理及其他投資事業評估；越南廠係負責生產、銷售土木、建築用鋼筋、盤元與小型鋼等各種材質之鋼胚；鋼結構部係以H型鋼加工、加工組合及吊裝等業務為主要營業活動。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公司規劃之策略性事業單位，各策略性專業單位之資源及管理各自獨立，並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為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高雄廠	桃園廠	苗栗廠	總公司	鋼結構部	越南廠	所有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520,992	18,615,783	13,286,152	851,399	10,387,045	4,711,716	2,422,002	-	58,795,089
部門間收入	45,452	77,880	1,888,660	389,445	317,843	916,874	146,067	(3,782,221)	-
收入總計	<u>\$ 8,566,444</u>	<u>18,693,663</u>	<u>15,174,812</u>	<u>1,240,844</u>	<u>10,704,888</u>	<u>5,628,590</u>	<u>2,568,069</u>	<u>(3,782,221)</u>	<u>58,795,089</u>
利息費用	\$ -	-	-	(34,189)	(12,160)	(93,462)	(20,112)	10,422	(149,501)
利息收入	-	-	-	10,247	1,463	12,962	825	(10,087)	15,410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240,817</u>	<u>1,375,545</u>	<u>3,198,007</u>	<u>1,270,282</u>	<u>726,212</u>	<u>123,265</u>	<u>269,443</u>	<u>(852,860)</u>	<u>7,350,711</u>
期末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731,897</u>	<u>15,693,849</u>	<u>8,197,971</u>	<u>19,320,839</u>	<u>6,752,743</u>	<u>9,532,351</u>	<u>3,655,321</u>	<u>(9,482,219)</u>	<u>55,402,752</u>
期末應報導部門負債	<u>\$ 421,747</u>	<u>1,541,182</u>	<u>1,114,208</u>	<u>13,449,918</u>	<u>3,320,680</u>	<u>6,311,296</u>	<u>195,371</u>	<u>(684,235)</u>	<u>25,670,167</u>

109年度									
	高雄廠	桃園廠	苗栗廠	總公司	鋼結構部	越南廠	所有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21,468	14,885,133	9,674,118	503,404	7,392,556	2,999,695	2,089,916	-	42,866,290
部門間收入	22,523	206,538	1,788,341	261,279	275,067	745,042	111,557	(3,410,347)	-
收入總計	<u>\$ 5,343,991</u>	<u>15,091,671</u>	<u>11,462,459</u>	<u>764,683</u>	<u>7,667,623</u>	<u>3,744,737</u>	<u>2,201,473</u>	<u>(3,410,347)</u>	<u>42,866,290</u>
利息費用	\$ -	-	-	(81,333)	(12,736)	(89,343)	(10,168)	3,643	(189,937)
利息收入	-	-	-	3,430	1,265	4,987	1,792	(3,213)	8,261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88,228</u>	<u>1,323,742</u>	<u>2,578,344</u>	<u>54,983</u>	<u>443,499</u>	<u>(409,615)</u>	<u>11,851</u>	<u>98,538</u>	<u>4,489,570</u>
期末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638,735</u>	<u>14,706,138</u>	<u>5,344,814</u>	<u>14,579,555</u>	<u>5,924,849</u>	<u>6,686,977</u>	<u>3,337,520</u>	<u>(7,797,501)</u>	<u>44,421,087</u>
期末應報導部門負債	<u>\$ 384,216</u>	<u>1,183,427</u>	<u>1,149,098</u>	<u>7,020,189</u>	<u>2,742,879</u>	<u>4,039,599</u>	<u>647,002</u>	<u>(453,148)</u>	<u>16,713,262</u>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鋼筋	\$ 27,171,078	21,033,467
型鋼	19,763,771	13,552,114
鋼胚	983,192	408,201
工程合約	10,089,906	7,150,489
其他	787,142	722,019
	<u>\$ 58,795,089</u>	<u>42,866,290</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50,571,413	38,603,374
中 國	1,000,776	430,163
越 南	4,718,881	2,723,150
其他國家	2,504,019	1,109,603
	<u>\$ 58,795,089</u>	<u>42,866,290</u>
地 區 別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6,740,086	16,568,366
中 國	112,490	166,530
越 南	4,869,160	4,495,306
其 他	23,936	29,409
合 計	<u>\$ 21,745,672</u>	<u>21,259,611</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惟不包含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長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重要客戶別財務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型鋼部門之A客戶	<u>\$ 4,343,696</u>	<u>2,939,052</u>
來自型鋼部門之B客戶(註)	<u>(註)</u>	<u>\$ 1,483,321</u>

(註)民國一一〇年度未達揭露標準百分之十。